

6-JUL-1940

文 中 藝 國

第 二 卷

第 五 期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九 年 七 月 一 日 出 版

敬告仕女們!!!

旅行夏日間

服裝研究最為先

要想解決這個問題

請到

設計完美，花樣新奇

為社會服務家

福羅洋行
呢絨進口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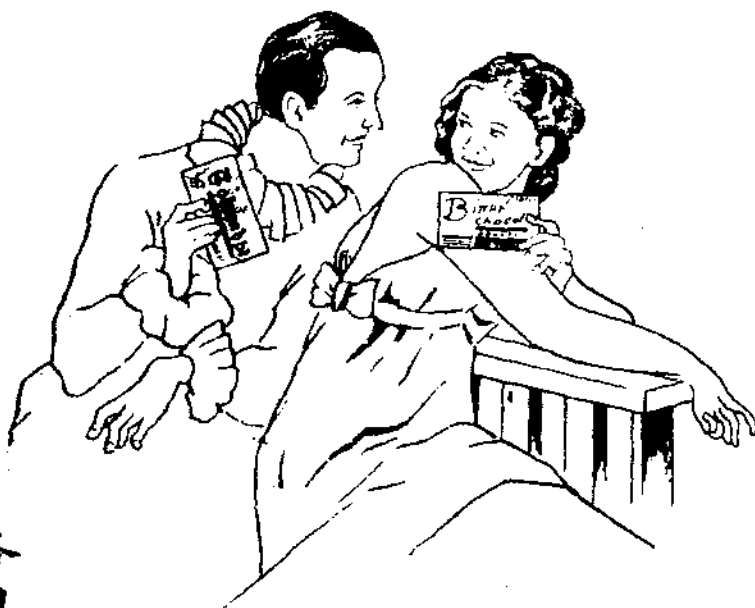
地址：北京東城北池子南口

電話：東局六三三三



COLUMBIA CANDY & CO

要用魁昌糖菓
餽贈親朋良友



是貴族的禮品
平民化的價錢

各均有售
食品代售



魁昌製糖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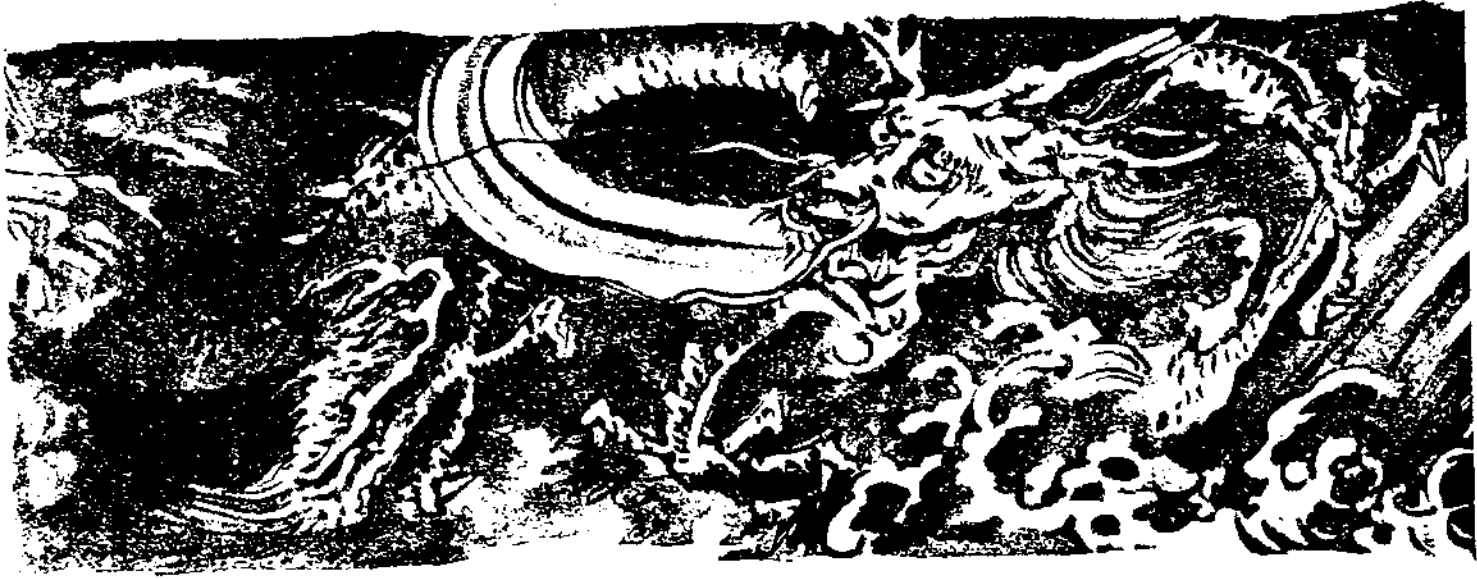
中國文藝

七
月
號



第二卷
第五期

中國文藝社發行



月刊

中國文藝

第二卷·第五期(第十一期)
民國二十九年七月一日出版

隨筆與散文

廢美北貧偶我從星三貌辯	好魏困怪日的味	的取與讀八本兩室美	窮經文管部回隨	語婦團藝記曲來錄筆論解
者伯高王老柳陳梅	也弓部岑鐵英綿君	也	也	也
(八)	(六)	(三)	(二)	(九)

論說

論	小	說
女性三位一體	關於報告文學	意
法·莫泊桑作	秋語堂	謹銘
(九)	(三)	(三)

藝術

作曲的美學的觀察	談劇的起源	維(1)
江文也(二)	孟玖齋(三)	小尹(六)
(二)	(三)	(六)

批評·介紹

鹽的故

維(1)	孟玖齋(三)	小尹(六)
(一)	(三)	(六)



洛曹的行騎

過韓信嶺懷古

答張金壽君的幾句話

莫泊桑的短篇小說

評元代白話碑

稿費問題

木智生 (四)

強以翰 (四)

曹希哲 (四)

關振生 (五)

張開 (五)

更夫

輓楊軼齋七律一首

木匠的權威

詩意 (二)

散沙集

等待

小詩五首

廢宅

影漁港之黃昏

劉夕草 (五)

鄧壽結 (五)

秦鑑 (五)

譚紹雲 (五)

微夫 (五)

林子規 (五)

陳梅 (五)

畢基初 (五)

任白光 (五)

侯北子 (五)

詩 歌

畫 報

亨利·馬諦斯

蚯蚓的命運

八千個日子

醜花

母子倆

瀾子

追求 (3)

諦聽輯 (共四頁)

朋友等 (共二頁)

諦聽 (三)

佐藤鐵太郎著

風聲譯 (四)

袁素輝 (五)

中山義秀著

南蓬譯 (七)

張金壽 (七)

盧子 (八)

楊潤華 (八)

創 作

長篇
連載

咆哮山莊 (4)

密愛黎·勃郎特作
林柄譯 (六)

編後記

編者 (八)



洛曹的行騎	木智生 (四)
四作家的素描	曹以翰 (四)
過韓信嶺懷古	強原 (四)
答張金壽君的幾句話	曹希哲 (四)
莫泊桑的短篇小說	翟振生 (五)
評元代白話碑	關振開 (五)
稿費問題	張開 (五)

◇ 詩 歌 ◇

更夫	劉夕草 (五)
輓楊軼齋七律一首	鄧壽結 (五)
木匠的權威	秦鑑 (五)
詩沙	譚紹雲 (五)
散集	微紹夫 (五)
待集	林子規 (五)
小詩五首	陳梅 (五)
廢宅	畢基初 (五)
影	任白光 (五)
漁港之黃昏	侯北子 (五)

漫畫

畫報

亨利·馬諦斯

諦聽輯 (共四頁)
朋弟等 (共二頁)

蚯蚓的命運

佐藤鐵太郎著
風聲譯 (四)

八千個日子

袁素輝 (五)

醜花

中山義秀著
南蓬譯 (七)

母子倆

張金壽 (六)

追瀾

盧子 (六)

長篇
連載

吃哮喘山莊 (4)

密愛黎·勃郎特作
林柄譯 (六)

編後記
編者 (六)

辯

解

知

我常看見人家口頭辯解，或寫成文章，心裡總很是懷疑，這恐怕未必有什麼益處吧。我們回想起從前讀過的古文，只有楊惲報孫會宗書，嵇康與山濤絕交書，文章實在寫得很好，都因此招到非命的死，乃是筆禍史的資料，卻記不起有一篇辯解文，能夠達到息事寧人的目的。在西洋古典文學裡倒有一兩篇名文，最有名的是柏拉圖所著的梭格拉底之辯解，可是他雖然說的明澈，結果還是失敗，以七十之高齡服毒人參(Konion)了事。由是可知說理充足，下語高妙，後世愛賞是別一回事，其在當時不見得如此，如梭格拉底說他自己以不知為不知，而其他智士悉以不知為知，故神示說他是大智，這話雖是千真萬真，但陪審的雅典人士聽了那能不生氣，這樣便多投幾個貝殼到有罪的瓶裡去，正是很可能的事吧。

辯解在希臘羅馬稱為亞坡羅吉亞，大抵是把事情「說

開」了之意，中國民間多叫作冤單，表明受著冤屈。但是「冤在案下不得走，益屈折也」的景象，平常人見了不會得同情，或者反覺可笑亦未可知，所以這種聲明也多歸無用。從前有名人說過，如在報紙上看見有聲冤啓事，無論這裡說得自己如何仁義，對手何如荒謬，都可以不必理他，就只確實的知道這人是敗了，已經無可挽救，曠這一陣之後就會平靜下去了。這個觀察已是無情，總還是旁觀者的立場，至多不過是別轉頭去，若是在當局者，問案的官對於被告本來是「總之是你錯」的態度，聽了呼冤恐怕更要發惱，然則非徒無益而又有害矣。鄉下人抓到衙門裡去，打板子殆是難免的事，高呼青天大老爺冤枉，即使使倖老爺不更加生氣，總還是丟下簽來喝打，結果是於打一場屁股之外，加添了一段叩頭乞恩，成為双料的小丑戲，正是何苦來呢。古來懂得這個意思的人，據我所知道有一

個倪雲林。余潛心編東山談苑卷七有一則云：

「倪元鎮爲張士信所窘辱，絕口不言，或問之，元鎮曰，一說便俗。」兩年前我嘗記之曰：

「余君記古人嘉言懿行，哀然成書八卷，以余觀之，摠無出此一條之右者矣。嘗怪世說新語後所記，何以率多陳腐，或歪曲遠於情理，欲求如桓大司馬樹猶如此之語，難得一見。雲林居士此言，可謂甚有意思，特別如余君之所云，亂離之後，閉戶深思，當更有感興，如下一刀圭，豈止勝於吹竹彈絲而已哉。」此所謂俗，本來雖是與雅對立，在這里的意思當稍有不同，略如吾鄉方言裡的「壓」字吧，或者近於江浙通行的「壽頭」，勉強用普通話來解說，恐怕只能說不懂事，不漂亮。舉例來說，恰好記起水滸傳來，這在第七回林教頭刺配滄洲道那一段裡，說林冲在野猪林被兩個公人綁在樹上，薛霸拿起水火棍待要結果他的性命，林冲哀求時，董超道，「說什麼閒話，教你不得。」金聖歎在閒話句下批曰：

「臨死求救，謂之閒話，爲之絕倒。」本來也虧得做書的寫出，評書的批出，閒話這一句真是絕世妙文，試想被害的向凶手乞命，在對面看來豈不是最可笑的費話，施耐庵蓋確是格物君子，故設想得到寫得出也。林武師並不是俗人，如何做的不很漂亮，此無他，武師於此時尚有世

情，遂致未能脫俗。古人云，死生亦大矣，豈不痛哉，戀愛何獨不然，因爲戀愛死生都是大事，同時也便是閒話，所以對於「上下」我們亦無所用其不滿。大抵此等處想要說話而又不俗，只有看梭格拉底的樣一個辦法，元來是爲免死的辯解，而實在則唯有不逃死才能辯解得好，類推開去亦殊無異於大辟之唱龍虎鬪，細思之正復可不必矣。若倪雲林之所爲，寧可吊打，不肯說閒話多出醜，斯乃青皮流氓「受路足」的派路，其强悍處不易及，但其意思甚有風致，亦頗可供人師法者也。

此外也有些事情，並沒有那麼重大，還不至於打小本子，解說一下似乎可以明白，這種辯解或者是可能的吧。然而，不然。事情或是排解得了，辯解摠難說得好看。大凡要說明我的不錯，勢必先須說他的錯，不然也摠要舉出些隱密的事來做材料，這却是不容易說得好，或是不大想說的，那麼即使辯解得有效，但是說了這些寒愴話，也就够好笑，豈不是前門驅虎後門進了狼麼。有人覺得被誤解以至被損害侮辱都還不在乎，只不願說話得有怨而不免於俗，這樣情形也往往有之，固然其難能可貴比不上雲林居士，但是此種心情我們也摠可以体谅的。人說誤解不能免除，這話或者未免太近於消極，若說辯解不必，我想這不好算是沒有道理的話吧。

五月廿九日

貌美論

芸 蘇

我輩中華國人，恐怕是世界上最喜歡『無獨有偶』的民族吧？我們對於任何事物，總非來個對稱不可。譬如詩調有排律，文體有駢體，置官則必左右丞，立妃則喜東西宮；日人饋贈，尚的是一、三、五、七品，我們送禮，則非用二、四、六、八色不可。即以本刊而論，有了者也的廢言廢語擅場於前，就有之乎的散言碎語媲美於後，今也既已刊登蕪者的貌侵解，其可不再來一篇芸之的貌美論以為之配乎？於是執起筆來，草出此文，並叙其動機如上。

民國廿九年六月，芸之贅言於芸蘇。

評頭品足，長者不爲，今竟欲搖筆而大談容貌的妍媸，豈能免於道學先生的指責？然而謹嚴的哲人如馬遜（Emerson），尙且有詩句說：

“If eyes were made for seeing,

Then beauty is its own excuse for being.”

「如果眼睛是爲視看而造成，

則美自有牠可以存在的口實了。」

我輩凡人，偶爾談談美醜，似會乎算不得甚麼大不了的屁事了。

『英雄難過美人關』，大凡男子，總是容易被女性的艶冶的容貌所魅住的。世間不少道貌岸然的人，當他引經據典，徵古證今，大談其色戒的時候，着實是像煞有個事，一旦遇着傾國佳人，約略給以一擊一笑，也就免不了心旌搖搖，按捺不住，露着馬腳出來了。

反過來說，女子對於男人的姿容，也是同樣的傾倒。古今中外的歷史中，男性美也和女性美一樣，留下不少的美談。晉書會說：潘岳

美姿儀，少時常挾彈出洛陽道，婦人遇之者，皆連手縈繞，投之以果，遂滿車而歸。英國歷史上有名的馬爾蒲羅公爵約翰·察基爾（John Churchill, the famous Duke of Marlborough）的立身出世，完全發軔於他那一副小白臉。察基爾少無聊賴，只因長得漂亮，遂得到當時國王所極寵幸的瑪士爾曼公爵夫人（The Duchess of Cortlandine）的青睞，替他出資捐得一名旗手，外有人緣，內得奧援，由是官運亨通，一帆風順，遂成爲英國的名將。漢代伏波將軍馬援和羅馬大將凱撒（Julius Coesa），他們出類的容貌和他們蓋世的武功一樣，都很膾炙於當時的人口。拜倫（Byron）和歌德（Goethe）少時的成功，據說也很得力於他們的美貌。

由此看來，無論男女，能够得到老天賦予一副美麗的姿容，總要占到很大的便宜。十八世紀英國有個政論家約翰·威爾庫士（John Wilkes）是以容貌奇醜出名於世的，但他却常常自畫自讚說：『如果我能够先得到半個鐘頭去和婦人悠悠聊天的機會，則雖遇到英國的第

一個美男子，我也是不怕他的」。威爾庫士蓋自以為靠他的智慧和辯才，就可以贏得美人的喜歡，用不着借助於漂亮的臉孔。他這幾句話，是否身體力行過，文獻不足，無從知道，據我的妄測，恐怕是一片「瘦我慢」的自欺欺人的謊言吧。固然身有長技，多少可以補救容顏的缺陷，如左傳所說，賈大夫貌惡，取妻美，三年不言不笑，御以如屏，射雉獲之，其妻始笑而言。左傳所記這段故事，原是很近人情，頗可置信，然而我所擅長的，未必即為異性所喜歡，又未必即為異性所能欣賞，所以雖有滿肚子的本領，量想也抵不過一副雅俗共賞的漂亮的儀容，來得乾脆而有力量，因此我總覺得，就讓威爾庫士得着半個月的先鞭，去和婦人周旋談笑，恐怕也敵不了一個美男子的外貌的魔力吧？

見色不迷，坐懷不亂，固然也有這種事實，但是這只能算作例外，不能認為是常則。世間的美男子和美婦人之中，當然也免不了有金玉其外，敗絮其中，到底不能夠加入人生的賽跑圈裏的人，但是大體說來，像美貌那樣容易吸引人心的，恐怕是少了吧。至於什麼叫作美，那是不能夠用一定的標準去規定的。所謂美人，眼不需有一定的色，嘴不需有一定的形，鼻子不需有一定的高低，耳朵不需有一定的大小，更不能用古代繪畫或彫像來衡量。美術史家曾經告訴我們，希臘人所認定的美的模型，幾乎全是人云亦云的呆板的習俗的東西，就如當時由實際上的美人禮士 (Lais) 和福玲 (Phryne) 所取像的彫刻，也和一般的彫刻家所傳給我們的希臘美人的模型不同。可見美是不能給以一定的模型，下以一定的定義，加以一定的分類的，美點或者在乎此，或者在乎彼，或者由於彼此的混合而來，都只能以心傳心，可以意會，而不可以言傳。不過無論牠如何組成，只要真正够得

上美，誰會看不出來呢？

「麗色藏劍」「冶容誨淫」「美只是一重皮」(Beauty is but skin deep)「美色全靠美德」(Handsome is that handsome does)古今中外像這一類貶美於人口的貶損美色的俚諺金言，實在多不勝舉。這些俚諺金言，究其來源，大約不是出於嫉妬，便是出於惡意。蓋世間不少的醜人，因為自己不美，就把別人所具的美，罵得一肚子兒不值，以出出悶氣，這猶如寓言中的狐狸吃不到葡萄，說牠是酸的，同一心理，不足為訓。

這些陳腐的俚諺金言，我們犯不上再去理牠，還是聽聽我們的亞迪生 (Addisen) 所談的真理吧。亞迪生說：「世上沒有一物，更像美那樣，能够直截了當，戳入人心！牠可以經過想像，立刻流布一種說不出的滿足與喜悅，並完成偉大或非凡」(There is nothing that makes its way more directly to the soul than beauty, which immediately diffuses a secret satisfaction and complacency through the imagination and gives a finishing touch to anything that is great or uncommon)。美是不可以輕輕看過，而須大大地加以尊重，因為牠在進化歷程中，是有適者生存的資格的。慈讀漢書就可以知道丞相張蒼微時犯法當斬，虧得他長得漂亮，在刑場中脫下衣服，肥白如麪，大為當時的相爺陳平所欣賞，代向高祖說情，赦免其罪，後來竟為漢朝的名相。由此看來，美是可以貶損的嗎？西哲霍爾姆士 (Oliver Wendell Holmes) 不是也說過嗎？「美比智慧更可以為偉大的事實的指標」(Beauty is the index of a larger fact than wisdom)。看了歷史上許多的事實，這話所含的真理，我們能不承認嗎？

三昧室隨筆

瀾·滄·子·

行到水窮處，坐看雲起時，這是隨筆的境地。雲無心以出岫，鳥倦飛而知還，這也是隨筆的世界。總之如同行雲流水一般就是了。

佛教謂專思靜想爲三昧（梵語 Samadhi），又名正受，正見，正定等持。中國自古稱書畫三昧。日本美學家借此語稱賞美的心境爲審美三昧。佛教又謂賞美的心境爲無記，就是沒有善惡利害的區別。民國九年暑中偕知友三人遊西湖，住雷峰塔下淨慈寺。有一天我們一同去訪問住持太虛和尚。我問他審美境的佛教叫做什麼，承他指示名爲無記。當時他的年齡不過三十左右耳。

美學在日本頗爲教育界所重視。大學文科及美術音樂專門學校自然不必說，而一般女子專門學校也多設此學科以爲陶冶性情之資助。然而關於美學的著作不是嫌太過於哲學的，而味同嚼蠟，就是太浮淺而不深刻。求其能深入而淺出，引人入勝，寓妙理於華辭之中的是絕無而僅有。

近來因援美學而於溫故知新之餘，每每偷閒將個人的心得隨時寫出，因名之曰三昧室隨筆。然結果去隨筆的理想太遠，不勝慚愧。人事煩擾，世態紛紜而陰陽善惡的爭鬧，無時或已。自大乘的見地言之，則人之有惡猶光之有陰。光明一閃，陰暗自除。要想涵養心地的光明，反省也是一種有效的方法。自會子實行一日三省的工夫以來，這方法永遠是使人可以一鑑不昧的一個妙法。

x x x x

自然美和藝術美的異同是美學上常時討論的一個問題。秦祖永畫學心印卷三（董其昌畫眼云，一以徑之奇怪論則畫不如山水，以筆墨之精妙論則山水決不如畫。東坡有詩曰，論畫以形似，見與兒童鄰，作詩必此詩，定知非詩人，余曰此元畫也。冕以道詩云，畫寫物外

形，要物形不改，詩傳畫外意，貴有畫中態。余曰此宋畫也。一秦氏評云，一筆墨精妙，方能爲山水傳神。一按董秦兩氏所說即指自然美和藝術美的區別而言。董氏謂山水奇怪而畫精妙。揣度他的意思，大致是說自然的變化離奇有出人意表者，而自然總是比較粗笨，不如人心的精細靈妙。所以也就不如人所創造的藝術。然而自然是否不如人心的精妙呢。他的這種思想有個缺點，就是太主觀而忽略客觀的自觀並重。這是卓見。但是他的書畫俱重神韻而忽略氣勢和形似。他把元人的精神發展到極端而開清代四王之先河。他們的弊病都在於偏重筆墨而忽略自然的客觀的存在。所以他們的畫，論筆墨的精妙則有餘，而論神氣則不足。康南海廣藝舟雙楫謂董香光雖負盛名，然如休糧道士，神氣寒儉，若遇大將，整軍厲武，壁壘摩天，旌旗變色者，必裹足不敢下山矣。可稱確評。

秦氏評語謂筆墨精妙，方能爲山水傳神。他的見解比董高一步。有主客觀並重的意思。有回到古代大畫家以大自然爲師的思想的傾向。他承認山水之神而同時又承認筆墨的精妙是在於人。非筆墨精妙不足以傳山水之神。尊崇自然又尊崇藝術。所以他的桐陰論畫極推崇石濤和石溪謂後無來者二石有焉。因爲二石的畫真能以宋元的精神與技巧表現，古人所未會表現的自然。

藝術和自然的差異就在於藝術是人工而且表現作家的人格。然而藝術的尊貴又在於爲自然傳神。自然的精神與人的心靈是相通的。人和自然之間能發生共鳴，就因爲這個緣故。傳統的美就在於人工，然而推究其根源則爲先人描寫自然時所得的經驗的結晶。藝術家須一面活用傳統，一面別開生面，方爲正宗。

所以藝術的美有兩個要素。一是自然的神氣的表現，二是人的心靈，作家的精神的表現。這兩者融合起來便成爲藝術的美。藝術也可以說是從自然中抽出精美的部分而從新組織合乎自然之理的一種東西。所謂自然之理是遍在於自然與人之中。

那末，自然美和藝術美那一個最美呢。這疑問是自相矛盾的。偉大的自然和偉大的藝術是沒有高下。這足以證明天人的一如。藝術是人和自然結婚而產生的子女。藝術感人之深，其勝因奧義全在於此。藝術家有棄其妻子而沒入自然中者，非無因也。有携其妻子而沒入自然中者，如法國之米勒是已。米勒夫人堪稱理想的山妻。

空間美與時間美也是從另一個見地而分出來的美的一大區別。這與靜美動美的區別可以連帶的說明。空間美多半是靜美。時間美多半是動美。空間美偏於理智而時間美偏於感情，所以畫家多壽，而音樂家早死者衆。西洋美學家有重視時間美的傾向。如裴特 (Pate) 謂一切藝術恒渴仰音樂的狀態。給後來的藝術以莫大的影響。(All art constantly aspires towards the Condition of music)。然據日本竹友虎雄氏的意見(裴特文藝復興註釋導言)則謂裴特的這種議論在他的學說中也是很難的東西。第一裴特曾經說過藝術各有其範圍。所以他的這種議論不過闡明藝術的一方面而已。又他所謂的音樂恐怕非指某種特別有組織的藝術，而是映在他所謂的“imaginative reason”的眼中的藝術至高的某種狀態。是指中國詩歌批評家所謂的神韻——橫於現象界之底的律動的世界云。竹友氏的這種解釋很正常。

本來動和靜是相對的。動極生靜，靜極生動。地球恒動而平常無人知曉。動和靜的關係譬如車輪轉動而車軸不動，然車軸也隨車前進，非絕對不動。我有一天晚上坐洋車出捨飯寺，看見車的影子投射在牆上，車輪迴轉而想起動靜的關係。空間美和時間美，又靜美和動美的關係也是如此。西人謂建築爲凍結的音樂(frozen music)也是看出藝術的共通性。我們平常多用視覺，所以不覺得神奇，而對於聽覺則反以爲神秘。印度詩人 Tagore 的美學思想也是極端推崇，音樂和詩歌，未免偏見。並且他說詩歌出口成吟，無所憑藉而繪畫不離工具，故不及詩歌自由。這思想也未免太懶了。空間美和時間美畢竟沒有高下之分，不過境界不同耳。仁者樂山，智者樂水，見仁見智，因人而異。

散文詩

星 雨 錄 (二)

梅 君

誰還能追憶童年時代的天真，——那不忠實的夢幻！
誰還願回想少年時代的初戀，——那不忠實的浮幻！

靠近羅曼河邊住著的朋友們，請你重新奏起夏威夷音樂，我們邁着輕快的步子，合着春潮的波浪沉淪了。浮浪的孩子，祇有把持着細弱的靈魂；慢：隨着風塵，消失了影子淺：的痕跡。

當我大聲的喊叫着，始終沒有一聲天使的回音。——祇是教堂古舊的鐘聲，在宇宙的空間搖蕩；——世界真是太孤寂了。

再聽不道黑暗埋沒了的老娘，撫摸着孩子的頭髮，用那蒼老的聲調在說着：『到這裡來，這裡是愛人的世界！』

醒來吧：幸福夢裏的朋友們：你們的大衣已被這雪朝的清冷侵透了；爲什麼你們還在穿着白袋衣的柏樹下輕：搖動了身軀的影子呢？

那是多麼傷心的孤寂。——但又爲什麼不肯醒來呢？
聽啊：你的愛人兒，又在地球的那邊唱那沉溺的歌曲。
真個不動心嗎？朋友：原野已這樣純潔了；世界也越顯得孤單，荒涼了。

舊時的大樓，商埠，舊時的浮華，侈奢；早被個個人的靈魂遺棄了這污穢的影子。——還是醒來吧！

那可憐幼稚的女人又抽泣的哭呢？朋友：倘如不然；潔白的雪花將織成銀灰的厚被，將你們，幸福夢裏留住的朋友，埋沒哩！

一九四〇，一，四。

從日本歸來

(一)

陳 緯

高貴與優越感是我國人的通病。越是未出國門的，這種病患的越是深重。我們平常總喜歡說我國如何如何地好，別國如何如何地不行。譬如我在當年一個二十歲的孩子，初到巴黎——這個世界藝術之都——的時候第一封寫給家裡的信中說：「此處也不過是些好像外國租界似的洋樓，只是街中走的與街旁做買賣的都是洋人而已。」這一個無論什麼都不足使我們華胄驚異的高傲心情，以後想起來真是又慚愧又惶恐：慚愧的是自己太不知天多高地多厚，惶恐的是我國像我這樣盲目的青年不知道有多少，他們的眼光何日纔能明亮，何日纔能使我國逐漸改良而致於富強？我這次到日本優越感的舊病幸而早已除根全愈了，使我得見人家多少的美德！

到東京後第一個深刻的印象那是二重橋宮城的參拜。第一日友邦人士們客氣，不忍使我們冒着雨穿着大禮服去舉行這個敬禮。但是汽車從宮城前面過的時候，我會見走路的人同坐車的人都脫帽致敬。那時我還不知那裡是什麼地方同為什麼行禮。到第二日晨我們去宮城參拜的時候，我認出了這個地點，也明白了他們致敬的理由。

二重橋是簡：單：樸：實：的一座石橋，橋後是宮門，進去不遠想就是寶殿，因為我們很明顯地望見發光的宮殿之頂。圍着宮城的是——帶清亮的御河，那裡沒有高大的宮牆，但有厚實的石壁，嚴肅整齊的氣概令人起敬。宮門前是一片鮮綠的草地，種着千百棵姿緻秀美的

松柏，忠臣楠公的銅像高立在這個一塵不染的廣場之一角。有許多奉勤的人士帶同負責者把這宮城的前場整理得如同仙境，使我不覺得想起詩經裡：『經始靈臺，經之營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經始勿亟，庶民子來……』等的句子，日本國民以皇室為中心的思想在這裡物質精神兩方面都表現得滿足了。這種空氣，在我的記憶中，只有在巴黎代表法國全民族精神的無名英雄長眠地之凱旋門前，足以彷彿於萬一，可嘆我國那裡去找這樣的中心？中山陵我願意它是，但它是麼？

我會被團體指派去訪問文部省，在文部省的高樓上的平台，一位職員指給我，說：『東京的中央是宮城，宮城西面是靖國神社，東面是鐵道省，東京驛，北面是中央氣象台，南面是參謀本部，司法省，警視廳，內務省，海軍省，外務省，文部省同國會議事堂。』宗教政治的總機關都圍繞着宮城，在那裡為國勤勞的官吏們時時刻刻的都望得見他們的靈魂『皇室』。這是一個如何圓滿的都城呀！我記得參觀北京故宮的時候，一個老太監刺、不休地給我講着宮殿的風水問題，他說太和殿前面玉帶河象徵着一張弓，那些橋象徵着箭，弓滿欲發的神氣，居然使坐在這個寶殿上的主子統治了中華數百年。不管閣者之談是否有理，但看紫金城牆之高，皇室與人民如同隔世，比東京的宮城，盛衰之理，何言風水，其精神自有不同耳！

第二個深刻的印象是神社。神道是日本宗教的中心，凡是有日本人居住的地方都有神社。在東京的有明治神宮，靖國神社，乃木神社。天皇之靈，忠臣之英得入神社，永受人民之崇拜與祈禱。這樣重大的場所，徧々也是簡樸的很，所用木料務求精純，不飾油彩。這個也可以象徵着日本人求真實而不尚虛華的美德。普通人民行禮的地方在前殿的欄前，殿中無陳設，地鋪石子，但梳理得非常平整。有一次在神戶我們因是遠來的客，得進到殿中受神官的降福並飲神酒，所看着欄外祈禱的信民低頭合掌真是虔誠。那天我遇見了一件動心的事：一位老者偕着將要出征的兒子來這裡求福，默禱後到門旁竇符處請了一片神木，親手放在他孩子靠身的衣服裡面，那種替兒子求武運求平安的心情，雖然沒有發言（但感情的言語凡人類都是一樣）却被我聽得非常真切而受了深的感動。也許是湊巧，在我的歸途神戶的碼頭上。我又遇見了這位要遠征的健兒，一定是他，因為我覺得他身上一定配帶着他慈父給他求來的靈符。健兒已經上船了，扶着船欄立在碼頭上的有他的親友，但我未尋見他的老父親。親友們都唱着雄壯的離歌，健兒也和唱着。在親友的一羣略遠，我看見一位年青的女郎，用袖子掩着口，兩眼直々地望着健兒。須臾船要開了，船身動了，唱聲愈來愈悲壯了，女郎忽然轉身，飛足跑進碼頭的站廳不見了！她怕哭出聲來麼？她怕看見健兒依戀的眼光麼？唉！這些心情痛苦，都是什麼人造成的？神靈固然能給予他們精神的安慰，但爲什麼不使人類澈底地了悟，永不造成這種痛苦呢。在日本城市的街上許多的婦女爲她們的父親，兄弟，丈夫或孩兒求着千針帶（一千個女人熱誠的手繙成的衣帶）據說穿在身上在戰場中可避危險。在神戶碼頭跑走的那個女郎想如今也在街頭求人做着千針帶，我這裡禱妳早日做成……

我底八部曲

柳上英

一

我並不清高偉大，
像螻蟻般的渺小和平凡；
在社會層最低卑的角落，
有着我底吶喊。

二

我天生是一個頭強者，
永不曾委婉和溫存；
浸埋在失望苦楚的氛圍，
燃燒着被損棄了的悲憤！

三

我不是一個藝術天才，
創造不出鮮明美好的詩歌；
每當展開了平庸的思想，
想起歪曲現實的罪惡！

四

我沒有些許遠見，
社會上的一個近視眼；
出賣不值錢的熱情，
兌換名貴的捉弄和欺騙！

五

我也曾熱戀過姊妹佳人，
那情潮愛火的滋味；
芙蓉帳裏的柔謔，
鴛鴦枕上的血淚。

六

我不要虛偽者底笑臉，
更不要淫蕩色肉的陶醉；
要在死灰的心頭，
澆盃正義上的安慰！

七

我從早晨到黃昏，
更從黃昏到夜深；
陌生荒涼的路上，
是喪失了靈魂的人。

八

我披着受難者底驅壳，
咀嚼着渺茫的夢境；
人世笑罵的錘煉裏——
享受着這唯一的人生……

偶得怪書讀詩管見記

老 鐵

以谷風險雨喻男女之構精，殊涉愚笨；爲求子而驅勉，何等猥褻。蓋簪者胸中橫着一篇高唐賦，而又受世俗褻語之影響，所以發此愚論。

伊字作那人，未免不詞；幾字作江山，何其滑稽？梁筍二語，恐與一莫赤非狐……之類，俱是當時成言；尹默師會言之，想有所本。後

竟解爲子，蓋爲下章伏脈。因匍匐救喪之事，非女子所能辦，故以其子坐實之。吾意梁筍只是比喻，與今日之婦人病篤時，仍怕繼娶侵佔其嫁粧之妬情相同；但轉而思之，此種憂念，亦無濟於事，故有「我躬不閱，遑恤我後」之語以自解。至四章不過極力形容其在生活上之努力，何必坐實一家盡是打魚人！張救二句，自非女子所能；俞平伯氏以爲出於文人之潤飾，頗近情理。即非文人之潤飾，亦可講通。鄰

里鄉黨之有急難者，婦人亦或間一救之，下一「凡」字，自是誇張；但試想在憤懣而自述時，有不誇張乎？詩有玲瓏性，讀者亦宜以玲瓏之心逆之。羅氏處處坐實，所以處處支離，處處露出呆相。

野有死麕一篇，十年前曾有多人討論。今可觀羅氏之妙解：

麕鹿爲淫女寫照也。麕一名犛。本草謂犛喜文章，故字從章。獵人舞采則注視，是麕爲悅色而目淫者矣。至更合諸鹿之喜交而性淫者並稱之，其意固即以麕鹿目淫女而斥其非人類也。懷春蓋其徵已。麕鹿胡以死，死於犬耳。觀末章言老吠可見。若其死自人致之，鮮有不執以歸者，惡能聽其在野而使白茅包之，白茅純束哉！夫麕鹿在林，其爲犬所齧而死於野者，又何以故？以其懷春故至此。春取陰陽交而萬物生之義。懷春謂牝獸以時思孕子，忽不自禁四出以求其牡也。麕鹿懷春，則腥臊散於野，因是犬爲踪跡其所在，逐之，遂齧以死。然則此稱死麕死鹿，當主牝麕牝鹿言之。惟牝而後懷春，故得舉以加諸淫女而辱之曰：有女懷春。

士爲男子之通稱，吉士當與貞女同德，蓋亦保身如玉者。誘言女誘士，非士誘女也。夫郊外爲野，野有死麕，白茅包之，此以懷春致然者。有女而爲獸行，亦復懷春，其挑人以求苟合，雖於吉士而猶誘之，是吉士自無情而淫女總有情矣。

蓋如玉之女之舒而脫脫者，其有詞以絕淫女云然耳。以爲女之懷春與麕鹿無以異，非人類也。其腥臊逼人，老將見女（汝）而吠之矣。以我處此，而我之身旁有悅焉。其身旁之悅，有懷春之麕鹿如女（汝）者感我悅焉，不將使老之欲吠女（汝）者也吠我哉？無感我悅兮，無使老也吠，女（汝）速速我而去之可也。

羅氏如此解釋，實有三誤：一犯章法之錯誤，將懷春之女與如玉之女分爲兩人，是將全篇分爲兩概。全詩調和之美，亦因此而毀滅。三犯句法之誤，明明吉士誘女，偏云女誘吉士；試觀千古以來，文字之習慣，有如是之倒裝句法乎？三犯字法之錯誤。懷者只是心頭想。懷是生理之驅使，即繼以周公之禮，亦不能使女之無懷。此即所謂人情所至者，聖人弗禁也。懷又足表女子之尊嚴；蓋懷只是從心理而言，並非形之於動作。懷春並非叫春，亦非賣春；若將懷春之女，釋爲如現在街口拉人之妓女，便是不懂人情。懷春之女，自然有一「眼角留情」之時，但到要緊關頭，便又現忸怩之態，所以本詩末章云：無感我悅兮，無使老也吠。作詩不能出乎人情，解詩更得明白人情。本詩純乎天籟，故處處在人情之中。羅氏何苦求之於人情之外乎？金聖歎畢竟是可兒，看他之迴護雙文處，便知其真明白人情也。假使彼釋此詩，其對於懷字之解釋，必不若羅氏之過火也。且所謂犬也者，野犬乎？人畜之獵犬乎？若係野犬，豈有僅齧之而不食，而待白茅包之乎？如係獵犬，犬既先之，人必隨之，焉有聽之死於野而不利之乎？

此尤不懂物情者也。

其於靜女篇曰：

不動爲靜，女之習婦功者，日夕不得安，難言美矣。女爲靜女，則如唐詩所稱邀人傅朱粉，不自着羅衣也。

以物送人爲賄；此稱賄者，人失之而我得之，便如送耳。勿泥看爲是。形管首飾也。束髮爲髻，必假簪以爲固。在世俗必有以管稱者。形赤色，管之質，蓋以珊瑚珊瑚之屬爲之，所遊不白不黃而形然也。以靜女出遊於牧，其有柔態而擊者，於行步間尤見嬌娜，故其形管之在首，亦不覺忽焉失之，乃以賄於自牧歸美者收得之也。於時，其人能辨管之狀，而於其形然者，莫名爲何物也。故第曰賄我形管而已。

自牧歸美，如俗語所稱打馬草者是已，蓋斷仗之至賤也。匪女之爲美……女讀如男女之女，不音汝……

其意謂昨者自牧歸美，瞥見彼靜女之姝也變也。事之妙，窃謂無遇於此，洵爲美矣。而豈知更有事之奇者，實出望外乎？則洵美而且異矣。何以爲異？彼女者，我之以爲美者也。乃以我度女之心，我之自牧歸美，當亦女之以爲美者也。如曰匪然也，試觀此有憐者，美人之物，而胡以入我手乎？此美人之賄也。女不以我美而肯賄之哉？女既肯以賄我，而謂不以我爲美哉？由此言之，異乎不異？

按女之好遊，惟靜女尤甚。蓋忙者樂閒，閒者更樂散也。刺之者既不得以淫奔相醜，則欲正言其失，而亦無以愧之，故特假斷役至賤之口，以嘲富家貴族之女，一似實有其人，其言如此者。在園中人聞之，稍知自愛，固應是不踰園矣。

賄字之解釋，尙近情理；即令不合詩旨，然頗有詩味。匪女之爲美，解得甚精。女讀如男女之女，或音汝，固且不論；而謂女以男爲美，灣子未免繞得太大。此與解「吉士誘之」句，所犯之錯誤相同。靜女解爲好遊之女，實遠中國文歷來用字之習慣；既好遊矣，即不得謂之靜；既曰靜，即不得謂之好遊；兩者之間，實含莫大之矛盾。羅氏之所以爲此強拉在一起者，實爲詩序「刺時」二字作祟之故。吾以爲解詩打不出詩序牢籠，終難解到好處，所謂「根基不正大梁歪」者是也。然則靜女果靜乎？曰：即令不靜，而在「情景」之男子，亦視爲靜；此亦猶今之戀愛者，視對方爲「海倫」耳。如個中人視對方爲不靜，則得

之如拾芥，何至於「搔首踟躕」哉？

全書支離之解釋，俯拾皆是。如於氓篇「士之耽兮」之「耽」字，解爲「士女兩相視而深戀悅」；於「中谷有蕓」篇之「蕓」解爲「催生藥」，此離之「此」解爲「雙身人」，此離解爲「胎產」；於「邱中有麻」篇之「子嗟」解爲「不絕呻吟」之人，「子國」解爲「方面國字臉」，「之子」解爲「之字作三折，象女子方少，其意態委婉」；於「女曰雞鳴」篇之「來之順之好之」之「之」字解爲「指其夫所說（悅）之女」；「子衿」篇之「挑兮達兮，在城闕兮」解爲「村俗下賤之子，以歛蕪爲業，有如此挑者肩所荷，達者步所通」；諸如此類，令人發噤則可，而以之解詩，則不如不解。即令匡衡復生，亦必自認爲小巫也。

第羅氏對於「視爾如莪」之解釋，尙不如江叔海筆記之所云。羅氏對於「子仲之子」解爲「華族之美少年」，「視爾如莪」之語，乃強暴者對「子仲之子」而發，則「莪」字當非如江叔海之所指實者。今將其全章之解釋錄於下，以證明其真象：

于往也，往而不返爲逝。子仲之子，以穀且往，往而遂逝，則不復反於家矣。若是者何也？以南方之原，有越以體適者耳。越謂恣行而來，適謂疾奔而去。越以體適：言子仲之子，婆娑於南方之原而爲強暴者所掠也。體字跟上章麻字生出，凡麻糲每數一升而用糲紀之曰體。故借其要約之意。以象掠人者之攫取率曳有如此。視爾如莪，賄我握椒；則其將掠未掠時，先傲視而爲是凌虛之辭也。爾指子仲之子，我則強暴者自我也。莪即蕎麥之蕎，謂荊葵者非是，本草釋名亦作莪。李時珍曰：蕎麥之莪，弱而翹然，易長易收，磨麪如麥，故曰蕎，亦曰莪，且與麥同名也。視爾如莪：謂其色與莪之華同耳。莪華白而淺紅，布地繁密，亦穠麗而可愛者。椒性辛溫大熱，食之走氣分而助火。賄我握椒，此強暴者自通其淫心之熾，直若如莪之子，有椒盈握，猝投之而強使吞之云爾。言之肆妄至此，何不可爲哉？越以體適，蓋公行於白蕪稠人間矣。非亂行而何？然陳不之禁，故作者自其事以疾之。江君大概未曾看懂上下文義，僅從「弱而翹然，易長易收」之聯想，故有如彼之妄記。先師閱此妄記而問章老先生藪係何物，章氏以「大頭菜」見告。陸侃如氏之詩史以藪爲「大頭菜」者，即由此而來；殊堪笑也。

三月十七日，記於假端齋。

貧 困 與 文 藝

王 岑

杜甫有兩句詩，說是：

「文章憎命達，魑魅喜人過。」

自然，也許有人說這話是倒果爲因，但文人之運途多乖，却又是無可諱言的事。

假如我們有閒的話，把古今中外的文人詳加統計，則我相信，貧困的人，一定較安裕的人爲多，那原因并不在於文章喜歡貧困，而憎惡安裕，實在是由於貧困乃是文學寫作的動力。

把文藝認爲是苦悶的象徵，這已是日人厨川白村氏說過的了。然而貧困亦是苦悶之一種，所以假定厨川氏的說法不錯，那麼文藝的寫作，倒確實是需要着貧困的。

有些很有天才的作家，因爲受到了貧困的妨害，至使偉大的天才不得以充分的發展，這種事，自然也是常有的。幼時曾讀過王安石作的一篇文章，題目是傷仲永。在這篇文章裡，便記述一位很有詩才的兒童名字是仲永。起初，他作的詩很好，看到的人，以爲小小年紀，居然作了那樣好的詩，所以無不驚奇讚嘆；有的因爲知道他家境貧困，甚至慷慨解囊，以助其筆硯之資。可是他的父親原是一位老農，看到這種情形，以爲奇貨可居，便領了兒子，成天價去聚斂錢財，却不假叫他讀書，結果，幾年以後，這位天才的兒童詩人，便與常人無異了。這個，豈不就是吃了貧困的虧？

但是，在另一方面，有些作家，却眞是被貧困給成就了的。這一點，史記上已經舉過現成的例子：

「昔者，西伯拘美里而演周易……屈原放逐，乃賦離騷，韓非囚

秦，說韓，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賢者發憤之所作爲。」

這已說明了中國文壇的古葩，正是受到了貧困的栽培，而吟咏「文章憎命達」的杜甫呢，却也不能不說是得過貧困的好處：杜甫的一生，貧困顛連，相傳他致死的原因，乃是饑餓之後，吃了過多的牛肉，因而脹斃的，這種生活，在別人看來已是可憐，想來詩人自己更是不樂於承受了。杜甫有茅屋爲秋風所破歌：

「八月秋高風怒號，卷我屋上三重茅。茅飛度江灑江郊；高者掛罌長林梢，下者飄轉沉塘坳。南村群童欺我老無力，忍能對面爲盜賊。公然抱茅入竹去，唇焦口燥呼不得。歸來倚仗自嘆息，俄頃風定雲黑。秋天漠漠向昏黑，布衾多年冷似鐵。聽兒惡臥踏裏裂，床床屋漏無乾處，兩腳如麻未斷絕。自經喪亂少睡眠，長夜沾濕何由徹？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俱歡顏，風雨不動安如山？嗚呼！何時眼前突兀見此屋？吾廬獨破受凍死亦足。」

這首詩頗具幽默之妙，看過之後，對於這位老詩人，當不禁一滴同情之淚，覺得詩人竟如此不幸，爲了幾束茅草，竟至越江追捕，連個完整的茅屋也住不得；最討厭的，便是這幾個頑童，他們竟與這位貧困的老詩人，作起如此的惡作劇來。這種貧困的境遇，想來是如何的可憐？但是，仔細一想，這種貧困，却正好作了詩人吟咏的材料。假定他不是如此的貧困，也許他根本就不會成爲詩聖，也不會寫出

「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的名句。四冥詩話上說：

「子美不遺天寶之亂，何以發忠憤之氣，成百代之宗？」

這話說得很有道理。故此，有些近代的作家，他們爲了描寫下層社會的黑暗，竟不惜含辛茹苦，去嘗試貧困的人生，不過，這種嘗試能否體察得下層社會的真實味道，却又很成問題了。

以翻譯原書(Smith A: The wealth of Nation)而成名的嚴復，大概讀者總還記得吧？雖然他有很好的學問，可是他最懶得寫作：

「非至囊中無米，絕不執筆。」

則是囊中無米，倒反成了嚴復寫作的動力。可見貧困雖足爲人世之累，但有時牠却真個作了文人成功的條件。因之，有人說文章是：「窮而後工」，這話我認爲是千真萬確的。

本來，希望安樂，這乃是人類的通性，而一般文人呢？當然也不會逃出例外的。貧困了，不免要吶喊兩聲，杜甫姑且不提，即如其後被稱爲「詩囚」的孟郊，窮愁，失意，一生潦倒，常嘆道：

「本望文字達，今因文字窮！」

其所作詩如：

「食齋腸亦苦，強欲聲無歡；
出門卽有礙，誰謂天地寬？」

斯其悲憤堪憐，實覺有令人泣笑皆非者。這是文貧的哀號，也就是貧困在文藝上的反映了。

文人詩家，既然並不樂於久居貧困，於是若楊雄，韓愈之流乃爲文送窮；雖說那是出之謙語，但究竟不失爲作者情思上之表露，而文人之所以爲文干祿，詩家之所以吟詩登龍者，其原因亦胥在於此矣。

貧困了，要吶喊。可是有了錢呢？却偏又喜歡揮霍，醇酒婦人，往往又把自己重陷於貧困之中。我想，也許是爲了這種緣故，所以文學家和窮困結了很深的姻緣吧？他們一方面在生活上受着物質的鞭笞，而同時，在另一方面，却又咀咒利祿，蔑視金錢，這實是一個不可諱辯的矛盾，不過這種矛盾，乃是社會制度的不良所致，却不能單怪罪於他們的。

他們在揮霍享樂時，固是令人羨美，但是，當他們貧困時，則又十二分的可憐，記得有人說過，法國有名的幽默作家阿爾孚斯阿勒(中國的文人，例舉的過多了，故此這里再舉幾個西洋的文學家們。)有一次，在咖啡館裡碰到一位闊綽的紳士，他便趕緊給這位紳士敬禮說：「請原諒，眼下我急需要兩百佛郎，你可能借給我嗎？」

那紳士回答道：

「是嗎？但是我可不認識你呀……」

紳士呆住了，而阿勒呢，也有些面紅耳赤了。他說：

「可是，切光切光吧！知道我的人，他們都不肯借錢給我了。」

這是幽默作家的幽默，但也是見貧困作家的貧困了。這種軼聞，確實不少，而此地却沒有一一例舉的必要——也許讀者諸君要笑話阿勒，可是老實說，這比我們「文起八代之衰的韓文公，還似乎好得多，想來阿勒不一定因爲貧困人家的錢，於是給人家作了「無功歌功；無德歌德」的墓誌銘。討借不是可恥的，而像韓文公那樣貧困極了，趁機賺些錢花，那才是真正的可恥哩！

而今の時代，據研究經濟的人們說，是被稱爲商品經濟時代的，以爲居今之世，一切的一切，統統變作了商品。而寫作文藝，也同樣可以換得幾許稿費。故此貧困的人們，更加强了寫作的毅力——這一點，是頗可慶幸的事。

不過，在這里，也有些很覺可惜的地方，那就是作家的粗製濫造；作家爲了救濟貧困，固不妨多量生產，所謂「多產作家」，這原也世人所首肯了的；然而若一心只想獲得稿費，却慢不經心的匆匆寫來，結果不但欺騙了讀者，并且妨害了自己在寫作文藝時的成功。

近來，看到蕭伯納氏的一段談話，據他說，赫里斯寫作的蕭伯納傳，也正是爲了救濟赫氏的貧困。蕭伯納說道：

「他窮極了所以要寫一本耶穌的傳。書店老板不要，教他寫一本蕭伯納傳。這是他作傳的原因。但是他不知我的生平。他把事實都記錯了，剛要脫稿時，他不幸逝世，將手稿托我出版……」

繼而，他又說道：

「可笑的是，有我的朋友寫信給我，對書中許多瑣碎的話提出抗議，說赫里斯不應該說這些話，而我不應該依他發表。其實這段話是我自己寫的。」

講理是非常有名的作家，林語堂說他的文章比亨德還好；可是爲了貧困的關係，却做了如此冒昧的一件事。更可怕的是，從此看來，則出版界之難於令人相信，却也不能說是不合情理了。

最末，我還想提一提吾國的幽默大師林語堂。林氏自從出版了瞬息京華(A Moment in Peking)之後，更是大紅大紫，蜚聲宇宙(可不是指的宇宙風)，想來而今定與貧困無緣，但不知他從前可曾吶喊過貧困沒有？姑誌之，以待後世好爲考古者之辯證焉。

唐三藏法師前一世紀之

北魏取經團

高 部

唐三藏法師玄奘的赴印度取經，是盡人皆知的一個故事。他自貞觀二年（西歷六二八）出長安起，直在外面出遊十七載。貞觀十九年（西歷六四五）上，才重回到國都。這當中，危險的經歷，奇異的獲得，不單把他自己造成一個偉人的聲名，而且印度的佛教在中土廣大的流行也有他的大功勞在。他回國以後，又用了十九年的功夫，譯成了重要經論七十三部，合一千三百三十卷。同時著了一冊「大唐西域記」，記載他在中央亞細亞以至恒河流域的旅行見聞。其弟子慧立，更爲他作了一冊傳記，記載他一生詳細的歷史。

可是他之能家喻戶曉，仍須歸功於明朝人吳承恩所做的西遊記。這部遊記在中下社會中不脛而走，於是「唐僧」的名氣也就跟着佈到全國。

然而，在玄奘印度取經的一百一十年以前，中國早已有一組往印度取經的人。爲什麼說是一組呢。因爲牠不像玄奘那樣一個人出國的。牠實是兩個主腦人物，附帶了許多隨人及行李禮品等物。他們來回一共只用了四個年頭。雖然比陳玄奘年限少，而結果也是帶回來大量的經卷舍利佛像等。他們雖然也有人爲之傳記，可惜的是沒有另外一個吳承恩來用他們的旅行來作小說，以致於雖有本身不小的價值，而在歷史上竟分不到多少光輝，更不能使人知道他們姓名。實是有幸有不幸的。

現在要講的便是這一組到印度取經人的故事。

這是北魏時候的故事。北魏自公元三八六年道武帝拓拔珪登位以來，道教與佛教都在明爭勢力。爲帝王喜好的那一教，有國立的教

宇，有政府的資助，徒衆都可以在全國生活不受困難。失勢的教，則是非常倒臺。北魏建國以來，佛道兩教都在討帝王的喜寵。在那時，後秦帝會崇佛法，梵經漢譯甚多。一時佛教大盛。入後公元四三八年，魏太武帝祚祚內，佛教大衰，因爲皇帝接受了道教的教義，信服老子。一時道教大興，鼓動政府壓迫佛教，先使當局迫令五十歲以下的僧人還俗，繼之於公元四六六年，竟然實行誅沙門毀佛寺的「苦迭打」，同時皇帝爲表示向道的誠意，用了寇謙之的神書，改元「太延」爲「太平真君」。朝野上下，一致向道，可謂「舉國同心」了。公元四五二年，魏文成帝立，大反太平真君之所爲，御詔郡州各縣，著各許建佛圖一區，民欲爲沙門者，在大州五十人小州四十人之限度內，自由出家。于是向之所毀，率皆修復，皇帝尙親爲京內出家沙門剃髮。至是佛教乃逐漸恢復固有地位。

到了熙平神龜年間，胡太后稱制。這位太后，更是性喜奇奢，剛愎自用的人。因了信佛法之故，可惜全國文教建設的財力，全用來建築一個寺。這寺建於皇宮之旁，極盡華麗，即以其中的九級浮圖而言，塔高九十丈，其上之相輪又高十丈，去地已一千尺矣（註）。因了這位太后的好佛，乃於神龜二年，即公元五一八年，派一位皇家使者宋雲（敦煌人）及比丘惠生共組了一個「求佛書團」，帶了重價的禮品，十數個從人，及足夠使用之數的國書，於冬十一月間離了都城洛陽向西方進發了。（以下所述，根據宋雲行傳）。

他們自離洛陽向西走了四十天。抵赤嶺。（祁連山之大通南脈）。爲當時的魏國西界。稱其山有「鳥鼠同穴」。出了國境後二十三日，渡

流沙河。這河後來唐僧也會渡過的。渡河以後，就是今日唐古特人的青海及新疆之東部了。那時稱作「土谷渾國」。當時正在冬春之交，所以「路中甚寒，多飢風雪，飛沙走礫，舉目皆渤。」自此又往西，三千五百里而至鄯善城。當時的鄯善，爲土谷渾所滅，置爲第二部。由此再向西一千六百四十里，到了一城，名曰左末。（此城現無，但大概在那善之西南）「城中居民可有百家，土地無雨，決水種麥，不知用牛耒耜而田」。又西一千二百七十五里，至末城，「城傍花果似洛陽，唯土屋平頭爲異」可見那時的洛陽房屋，恐怕已是瓦頂而有簷脊的了。西面不遠爲「捍慶城」。城南的十五里有一大寺。容納三百餘衆僧。有金像一軀，「舉高丈六，儀容超絕，相好炳然。面恒東立，不肯西顧。」這裡乃產生對此像之神話，據父老傳云，這像本是從南方騰空而來，于闐國王親見之，因爲視爲神異，大概乃打算拿回國去，誰料行至中途，此像忽然不見，國王叫人尋之，原來還又飛到原來地方去了。這于闐王不單不怒，還在該處「起塔封四百戶供灑掃戶。人有患以金箔貼像，所患處即得陰愈」。居然有此神奇。

行過葱嶺以後，地勢漸漸平易。神龜二年之十二月初，入烏場國。這地後來在唐三藏書中叫做烏杖那國，地包北印度及阿富汗之東部。此國「北接葱嶺南連天竺，土氣和暖，地方數千。民物殷阜，足臨淄之神州；原山應，等咸陽之上土。」烏場國王見宋雲等，乃說大魏使者來，就居然下拜來受詔書。聽說胡太后崇奉佛法，就面東合掌，遙心頂禮。當年如來佛四往說教時，因欲擺脫印度固有之婆羅門教，乃往北來到此國。於是王城之外，恒有如來遺跡。宋雲及惠生乃出城外尋，在東面得有佛晒衣處，是一塊大石，此石「年歲雖久，彪炳若新，袈裟條縫直明，見於細鑿。假令刮削，其文轉明。」王城北面，有如來履石之跡，「履石之處，若水踐泥，量之不定，或長或短。」又有佛嚼楊枝植地而長成之大樹。宋雲等見彼國沙門等「戒行精苦，觀其風範，特加恭敬，」乃將求佛書國中隨員，挑兩名奴婢，捐給大寺以供灑掃了。王城東南山中又有如來苦行投身饑虎之地，宋雲及惠生又捐了一筆錢，在那裡造一座塔，塔前刻一隸書石碑，記述

魏國功德。

此時宋雲大概因水土不服，又動了歸懷之思，乃得了一場病。但困受了婆羅門教的呪來救治，乃得平復。正光元年，公元五二〇年，入乾陀羅國，在中印度境內矣。該時此國正同阿拉伯國交戰，國王在前綫督戰，宋雲及惠生就到前綫去，見了國王，示給魏太后的詔書。這王居然坐受詔書。宋雲等「見其遠夷，不可制，任其倨傲莫能責之。」可是此後却有一段對話，改變了宋雲的「天朝」思想。國王見宋雲走出了，就遣一個代表問他們遠路而來，是否勞苦。宋等答說我們是爲國家求經典而來，道路雖險，未敢言疲，同時還反問道大王親統三車遠臨邊境，寒暑驟移，是否勞苦？乾陀羅國王回答說「不能降服小國，愧卿此問！」這一答答得很有意思，宋雲乃又問王云「山有高下，水有大小，人處世間，亦有尊卑，敬達烏場王，並拜受詔書，大王何獨不拜？」王答曰：「我見魏主則拜，得書坐讀，有何可怪？世人得父母書猶自坐讀，大魏如我父母，我一坐讀書，於理無失！」這使天使宋雲，乃亦無以屈之。同時王乃送雲等到一寺內，供給則頗不厚。沒住幾天，便出寺西去了。然而他們並不是出國，反再回到王城裡。因爲此城內有一件重要的佛跡。那便是一座叫「雀離浮圖」的塔。當年如來佛在世之時，同弟子遊化到此城，指這地方說：「我入涅槃後三百年，有國王名迦尼色迦，在此處起浮圖。」這個先知的預言，果然靈驗了。佛入涅槃後二百年，果有一國王名叫迦尼色迦者，在某一天出遊見四個童子在那地以牛糞做塔，累到三尺多高時，這四個童子忽然不見了。王覺得神異，知道是佛的暗示，就打算做一個石塔把這糞堆罩住。然而真正造起來時，糞堆會莫明其妙的升了起來，永要比石塔高三四尺，一直等石塔堆砌到四百尺時，才真正罩住了牠。這四百尺高的石塔，佔地堂三百九十步，「兩旁復用文本爲階階，砌檣拱，上構衆木凡十三級，上有鐵柱高三尺，全盤十三重合去地七百尺。」可是這石塔造好以後，裏面的糞塔，更在南方三步凸出地面。那石塔，誇稱爲「西域第一浮圖」的，會一度用真珠爲羅網，覆於尖上。在此「雀離浮圖」之南五十步，又有一個奇蹟。是一個正圓形的石

塔。高有兩丈，稱是「甚有神變，能與世人表吉凶。觸之若吉者，金鈴鳴應。若凶者，假令人搖撼亦不肯鳴。」求佛書團中的比丘惠生，乃卜求回國順利否，大概因誠心之至感吧，鈴忽大鳴不已。惠生自是私心欣慰了。乃出旅行之資，請當地銅匠，造一「雀離浮圖」之模型及釋迦四塔之儀各一具，以便帶回國來誇耀。宋雲則又挑選了兩名隨員，獻給雀離浮圖以供灑掃。過了些日子，又在另一個地方參謁正一坐寶塔，這塔據說是佛的六大弟子所手作，高十丈。曾有一句預言，說：「此浮圖陷入地，佛法當滅。」倘若這預言是對的話，如今此塔應該仍在。因為佛法還未滅也。

宋雲及惠生，在佛法盛行的烏場國又住了不到兩年，於正元二年二月（公元五二二年）纔起程回國。因為那金鈴卜求的結果，他們實是平安無事的返抵天關。帶回來大乘妙典一百七十部。舍利佛牙及神異之物「甚夥」。自此以後，因學佛法果能給大家點奇怪的東西看，乃徹底的將爭將的道教壓了下去。

這一組求佛書團的故事，到此乃完全終結。他們之出國，實在比唐朝的三藏法師可幸運得多。三藏法師之出國，正在隋末大亂，唐室初開之際，那時不單西域對中國不服感信，即唐室本身，亦禁國人自由出境。玄奘曾一度請求，官方不准，乃獨自奮伏夜行的偷出玉門。這宋雲一般人便不同，在國內是太后欽使，皇家旅行團，聲勢浩大；出國以後，因了正值公元四四七至四四九魏主太平真君太平西域之後，相隔不過七十年，中華武威正在西域諸列國中炫耀。像他們這種御命特使的人，自然會受各國帝王的崇敬的。然而究竟宋雲這種人不如玄奘那樣的虔誠，那樣的致意，在烏場國住了兩年，得到不及二百部的經卷便回國了。玄奘所以在外十七年者，就是因為他那高僧的名望，使得天竺國人都對他敬重起來，在印度摩揭陀國有名的「戒賢律師」收他入那爛寺之研究院學瑜伽論，並在佛學院研鑽佛籍並任講師。貞觀十六年回國來時，帶回六百五十七部真經，為中土發揚善政，則又非宋雲之比了。

至於宋雲等在乾陀羅國，烏場國等地所見之佛跡，則似非臆說。

因為我們在唐三藏的手著「大唐西域記」裡，也見到了同樣的記述。「大唐西域記」卷二中之健馱邏國（即宋雲所謂之乾陀羅國）題目下，也叙及迦尼色迦王建石塔的故事。裡面說：

「卑鉢羅樹南，有宰塔波（按即浮圖），迦膩色迦王之所建也。迦膩色迦王，以如來涅槃之後，第四百年，君臨磨運，統轄部洲。……至此，見牧牛小豎，於林樹間，作小宰塔波，其高三尺……王乃周小宰塔波處，建石宰塔波欲以功力，彌覆其上。隨其數量，恒出三尺，若是增高，踰四百尺，基址所特，周一里半，層基五級，高一百五十尺，方乃得覆小宰塔波……營造纔迄，見小宰塔波，在大基東南隅下，傍出共半……」

裡面說的事跡一樣，不過把如來涅槃後的二百年誇大成爲四百年罷了。

卷三中的烏仗那國，也就是宋雲所經的烏場國。裡面所述及神跡如出一轍。談及佛踏石云：「水北岸大磐石上，有如來足所履迹。隨人福力，量有短長。」佛曬衣處則云：「順流而下，三十餘里，至如來濯衣石。袈裟之文，宛焉如鏤。」不過有一點可以注意的，就是在玄奘所遊的一百三十八國中，固然各國奇跡很多，如果宋雲所傳的加以比較，就很可能可以看出一個相同的故事之變化來。這種變化，恆爲帶有誇大性的。目下在印度，佛教是不如宋雲玄奘時代之昌明了，不過設若有一位學者，不管是在虔心求經也罷，好事觀光也罷，再到印度去遊遊一番，或者也要見聞許多異事奇跡，而必有其更甚的誇大，其程度恐又非宋雲玄奘等人之可想像呢。

〔註釋〕此永寧寺是北魏胡太后於熙平元年（公元五一六）所立。地在洛陽皇宮前，開闢門南一里御道西。這寺的主要建築爲文中所說的千尺浮圖。在打地基時，掘土甚深，乃得金像三千軀。太后以爲這是佛法之徵，於是更增加了計劃。刺（塔頂之金輪曰刹，又名相輪）上飾金寶瓶，容二十五石。寶瓶下有承露金盤三十重，周匝皆垂金鈴……「殫土木之功，窮造形之巧，佛事精妙，不可思議；柱金飾，駭人心目。至於高風永夜，寶鐸和鳴，鏗鏘之聲，聞及十餘里。」這是敘述當時佛教建築最有名的洛陽迦藍記中描贊之詞。如今看了，也會有崇高之感。友人嘗謂中國無高建築。豈果無高建築乎，實其材不持久，未能與歐土之古龍大寺，米蘭神廟同垂不朽耳。姑信史中記載屬實，以當時每尺約合英尺十英寸爲度（近人考據），則比千尺高塔，當爲一拔地二百五十公尺左右之建築。縱不及紐約帝國大廈之穿雲蔽霧，然亦可與巴黎愛佛鐵塔比肩並美了。

美好的窮婦

伯 弓

爲着時間和經濟關係，於是乎逼得我不得不坐電車。

的確，在百物昂貴的今日，花五分錢代價，費二十來分鐘時間，由宣武門坐到王府井，不能說不是便宜事，至於有時得等上個把鐘頭之久，或是車來了，一輛，兩輛，都老是客滿擠不上去，那是例外而無可如何的事啊！挨擠，不成問題，好在我既不是女人，更不是小孩和老者，還能咬着牙湊合對付一氣；那怕擠得連腰桿都伸不直，腳丫子給大皮鞋踩的生疼，這祇好忍着，誰叫你要省錢坐電車的。

因爲每天坐電車，尤其一清早由宣武門上車，日子一久，全車的乘客，差不多都是老主顧，幾平乎有十之七八可以認識；今天這幾位，明天還是這幾位，後天仍舊是這幾位，祇是不知姓名罷了。如果某一個入長的相貌或穿的衣服奇特點，那他就更能引人注意而易於認識。我想：同車久了的人，死後，很可以在訃聞上那成，世，寅，學年，等一掛紅字上，加上一個「車」字，似乎有這必要。

我獨自坐在車廂裏，除了擠得水洩不通的時候以外，時常愛利用這短少時間，來體察一下同車的人的個性和言談舉止，真可以說是形形色色，無奇不有，而感着很有興趣。他們人類之不齊，知識之不平等等，一個則高到天上，一個則低到地下，有的太禮貌了，有的又太不文明，能整個反映着中國社會的複雜，不禁聯想到政府統治之不易。

天，同車的人，不但面貌熟了，就是他們的個性和言談舉止，都差不多可以揣摩透了，也無所用其再來體察，於是不得不掉轉眼光去留心其他陌生的乘客。說也奇怪，越是面生的人，彷彿他身上另有一

種異樣色彩，刺人眼目，越發引起你對他的注意。

這大概是兩個月以前的事了。那時天氣還熱的勸害，雖然在大清老早，猛烈的太陽還沒普照着大地，可是連風影兒也沒有，依然覺着十分燥熱。我是在宣武門上車，幸喜這天乘客不多，還不致於擠得使人腦子發暈。在車輪剛要蠕蠕轉動的時候，忽然上來一個形似叫花子的窮女人，年紀不過二十三、四，手上抱着個兩歲多的孩子，一屁股就坐在我的正對面。因爲她是陌生人，而且她身上那副藍襖的光景，更使我不能不用眼光去瞅她一下子。

「這是多妙曼而田條的人啊！怎麼會落到如此地步？」我的眼光剛一掠到她的面部和身上，便不由的發生這種驚訝和感想。

她實在太美麗了，一個不長不短的身材，和細小的腰支，已經很足動人；再加上那點漆般的双眸，黑白分明，眼角朝上吊着，配上兩道不疏不密的眉毛，秀長入鬢，一張長圓的鵝蛋臉，高高的鼻樑，小小的櫻口，活脫是個美人的胎子。所可惜的，就是眼睛雖好，已然顯着枯乾，放不出水汪汪的那服撩人的情光；臉上更沒有血色，不但不能暈漾朝霞，白中泛紅，而且十分黃瘦的可憐，顯着非常顛頡，尤其滿面都是污穢，好像有幾天未曾洗臉的樣子；至於那一張櫻口，是僅具櫻桃之形而無櫻桃之色；倒是一嘴整齊而又潔白的牙齒，還够得上「齒如編貝」四個字的考語；頭髮已然不是黑亮的了，又枯又黃，像一團亂草似的，在腦後挽成一個小團兒，繫着一根都快變黑色的紅頭繩；身上穿着一件半截身的破藍布褂，東一個補釘，西一個窟窿，左

邊褲子靠大腿上也是個洞，露出白生生的肉來；她是大脚片，鞋尖上已裂了嘴，連大指頭都在外面，腳上更沒有襪子可穿，却偏要拿破布條子纏將起來。

我瞧着那副樣兒，不由的由心酸而好笑；笑她太不開通，窮到如此，爲什麼不學那摩登女子光着腳丫？天下事大都如此：越是有襪子穿的人，偏愛光腳丫，越是有襪子穿的人，偏要用破布條把腳裹了起來，這真有點莫明其妙？

她懷裏的那個小兒子太壯健了，渾身上下不掛一絲肉，肉是又粗又黑，相貌又蠢，小眼凸嘴，很像個豬八戒，性情更是頑劣，簡直不像是她所生。如果根據生理學來講，這無疑地他父親一定也是個極粗魯的男子。以她這樣如花似玉的人，遭受這般窮困，老天爺對她似乎已經够殘忍的了！果真她的丈夫誠如我所揣測的那樣粗魯，那她豈不是一朵鮮花插在牛屎上嗎？——老天爺，太殘忍了！

「媽媽！媽媽！」小孩子在她身上跳躍了一陣，也不管她母親煩不煩，又把小頭往她懷裏直鑽，聲音像破鑼般嚷着，要吃奶了，好在她這件破衣裳大襟上的鈕扣早已斷了，他把小手緊拉着那搭了下來衣襟，把她母親雪白的半個胸脯露了出來，她便解開胸下的扣子，將右邊那隻不甚豐滿的奶，掏出來往他口裏一塞。他一面吮吸着，一面還要用手去捏她左邊的那個乳頭，祇捏得她繃緊眉頭，一陣一陣的難受。她實在難受極了，舉起手來很想打他一巴掌，禁不住她的兒子——小孩對她一笑，終於又縮回了。

她正當花信年華，然而已經瘦損的不像人樣，胸前的肋骨，都一根根的露在外面。肌肉雖然很白，但是皮膚上滿都是皺皺，是祇見其黑，不見其白；惟其如此，又反覺其白，不覺其黑。她大概是如此慣了，像這樣半裸式的對着大眾，然毫不覺羞恥，而坦然到極點。

羞恥！爲着兒子要吃奶和衣服破爛，顧得着嗎？

賣票的來了，她在腰間褲帶裏面摸了半天，摸出一個小紙包，裏

面包的是一毛錢角票，遞給他，然後再將找回來的五分錢重行包好，仍舊藏到腰裏。看她這像慎重的情形，這五分錢，大概一定是她回來時的車資，如果掉了，就得走路。

恰巧坐在她左邊的，是位自命關的荷花大少，立體式的背頭梳得漆亮，髮角上留着雙個水葫蘆，臉上還搽着雪花膏，穿件雪白綢衫和雪青綢褲，亮晶晶的皮鞋，手裏拿着一把小油紙扇，直搗他的腦袋。他看見了這個女子，好像躲避蠍蛇似的，生怕挨着她，蹭髒了自己的白大褂。

這也難怪，誰叫她窮的，誰叫她又髒到這種樣子，假如她要燙上頭髮，臉上搽着香粉，塗上兩塊黃胭脂，穿上輕紗旗袍，鑲空高跟皮鞋，渾身再洒上些上等法國香水，那豈不是位極摩登而又美貌的少婦，誰不爲她顛倒，大家見了她，恐怕連讓坐都來不及，想挨着她一親熱澤都不可能，又何至於招人厭惡到如此。

「西子蒙不潔，人皆掩鼻而過。」何況她呢！

我正如此感想着，電車已過司法部街口了；她是到崇文門的，這小孩吃飽了奶，又站在她大腿上，身子伏在窗口，把小腦袋整個伸到外面，東張西望，同時兩隻手更亂舞一陣，險些兒沒有碰在轟立着路旁的洋灰電桿上。她猛然一回頭瞧見這危險情形，不禁吓的吶嘔失聲，馬上臉都變了色。這是何等充分表示母子之愛啊！

車到王府井，已到達我的目的地了，我便下了車；但是一直到現在，相隔了這麼久，我的腦海裏還永遠留着她的影子而不能忘。我覺得她是在極度經濟壓迫下的一個可憐蟲，掙扎的已祇個喘息了，正靜待着她最後命運的到來。什麼是她的青春？什麼是她的享受？什麼是她的幸福？

她窮，固然可憐；如果她的丈夫而是我理想的那樣一個粗魯東西，那麼，她更可憐了！

廢 言 廢 語

者 也

蔣問毛曰：巴黎陷落，義又參戰矣，奈何。毛曰：無妨，彼資本主義第三期將崩壞，世界亦將轉換也。蔣曰：轉何世界乎。曰：全體主義也。曰：全體主義與共產主義同乎。曰：不同而同也。曰：何謂乎。曰：問斯可矣。

蔣又問曰：英法不能援我矣，奈何。毛曰：無妨，我援汝。曰：君已援我矣，有何再援乎。曰：主義尚未實援也。曰：君何不施諸彼，而必欲施諸己乎。曰：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蔣蹙然嘆曰：噫，而今而後吾知免夫。

或曰：英法德之勝敗，固非決在今日，而已決在西班牙戰也。某問曰：能維持長久戰乎。曰：德有滅法之意則長，無則短也。曰：有乎。曰：無也。夫德之於英法也，猶如日之於中國，殆欲使其承認新秩序而已乎。曰：孰益。曰：塞翁失馬，焉知禍福。然短則可挫蘇聯之妄想也。

庸通曰：余欲告於中日兩國曰：時者難得而易失，功者難成而易敗。猛虎之猶獲，不若蜂蟻之致螫。騏驥之踟躕，不如駑馬之安步。孟賁之狐疑，不如庸夫之必至。時哉時哉！勿失機會，一失千古恨也。

或問曰：藝術無國境乎。曰：似無而未無也。曰：無階級乎。曰：可無而未無也。曰：然則不能謂無矣。曰：非也，無而不能

無，有而不可有也。曰：？

或問曰：美女多嫁醜男，美男多娶醜女何也。答曰：美者醜，醜者醜；醜與醜則摺，詔與詔則妬。是以醜與醜難合，詔與詔難和也。

某韓人曰：余於日所見日人似神，於韓所見似鬼也。某燕人曰：余於韓所見韓人似人，於燕所見似魔也。某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人之言曰，知人者知，自知者明，人不可以不知，亦不可以不明也。

汪曰：中國人應有「罪己的精神」，夫殘廢的人，沒有分担的能力，所以日本不會有削弱中國的心事，束縛着脚手的人，沒有分担的能力，所以日本不會有防制中國的心事……我所說「罪己的精神」第一要堅定分担的決心，第二要養成其分担的能力。某曰：汪之言是，君子求諸己，小人求諸人。

或曰：中國人無罪己的精神。某應曰：非無也。罪己之心人皆有之，不為也已。曰：何不為乎。曰：恐人之真罪己也。

某問曰：導民有術乎。曰：有。語曰：危以動，則民不與也。懼以語，則民不應也。無交而求，則民不與也。莫之與，則傷者至矣。必也安其身而後動，易其心而後語，定其交而後求方可也。



論 小 說

莫泊桑作
謹 銘 譯

每逢我寫出一本新的著作，便會被批評家以類似的話語來非難。他們雖然說一些讚美的辭句，却總要批評道：『這本作品的最大的缺點是：嚴格地說起來，牠不算作一篇小說。』（這此批評者不止我一個人）。

我對於他們的答覆也可以採用同樣的形式：『評論我的作品的這位先生，最大缺點是：他不能算作一位批評家。』

那麼，批評的特徵是什麼呢？

批評家必須不存成見，不懷「門戶」的思想，不偏袒那一派的藝術家，而認識，接受藝術上一切的努力，對於種々相反的趨向，種々分歧的氣質，加以欣賞，區別，與解釋。

批評家讀過了 *Manon Lescaut*, *Paul and Virginia*, *Don Quixote*, *Lectures dangereuses*, *Werther*, *Elective Affinities* (*Wahlverwandtschaften*), *Clarissa Harlowe*, *Emile*, *Curilda*, *On-Mans*, *Rene*, *Les Trois Mousquetaires*, *Maryud*, *Le Pere Goriot*, *La Cousine*, *Bette*, *Colomba*, *Le Rouge et le Noir*, *Madeleine de Maupin*, *Notre Dame de Paris*, *Sulambo*, *Malcolm Bonny*, *Adolphe*, *Monsieur de Camors*, *L'Assommoir*, *Sophia*, 等々作品，却還敢大胆地說：『這不是小說，』我認爲真可以說是別具慧眼，不配作批評家。這類的批評家，認爲小說當是一篇冒險的故事，按照舞台劇一般地佈置成三幕，第一幕敘述，第二幕行動，第三幕結局。

這種的結構法當然是極可嘉納的，但所有其餘的結構法也是同樣可以嘉納的。

關於寫作小說，真有一種規律不可輕忽，若是違犯了便不配叫作小說嗎？吉珂德先生 (*Don Quixote*) 若是小說，紅與黑 (*Le Rouge et le Noir*) 便不是小說了嗎？基督山 (*Monte Christo*) 若是小說，

酒店 (*L'Assommoir*) 是不是呢？以哥德的親和力 (*Goethe's Elective Affinities*) 仲馬的三劍客 (*Dumas's Three Musketeers*) 福祿貝爾的巴維略夫人 (*Flandert's Madame Bovary*) 斐耶的德坎末先生 (*Delave Fenillet's Monsieur de Camors*) 左拉的萌芽 (*Zola's Germinal*) 比較，可以得到什麼的結論呢？這些書那一種是小說？這著名的規律是什麼？牠們由何而來？誰規定出來的？根據何種的原理，何人的威權，何等的論證？

可是這些批評家似乎對於什麼是小說什麼不是小說具有一種極決然的見解。他們本人雖不是創作家，却側身於一個派別，儼如小說家一般地攔斥不合於他們的審美見解的作品。明達的批評家，不應如此。他應當極力尋求與現有小說最不相同的作品，鼓勵青年作家去開闢新途徑。

所有的著作家，自左拉以至魯俄 (*Victor Hugo*)，一向極力主張作家應有絕對的自由權，按照自己的創作觀去創作（即想像與觀察），這就是說每個作家應有其各自的思想，觀察，瞭解，判斷，的態度。那些位批評家既然認爲小說的定義必須按照其所偏愛的作品來規定，既然認爲小說的結構法是一成不變的，當然永遠會與創始新作風的作家背道而馳了。名副其實的批評家，應當是無偏見無私好的分析者；他應當好像圖畫專家一般，對於提呈於他面前的藝術品僅々加以藝術上的評價。他的智力應能理解一切，並且勝過他的個性，使他對於個人所不喜好的書籍也能夠以批評家的資格予以發現與讚美。

但是多半的批評家亦不過普通的讀者而已，所以他們總會欠當地非難我們或者過分地讚美我們。

一般讀者對於所讀的書，只求其能够滿足自己的內心傾向，所

以他們要求著作家去應合他們的好尚；如果有一本書或一段文章正能投合他自己的想像（或理想的，或樂觀的，或放逸的，或憂鬱的，或夢幻的，或急進的），則他要稱讚說「動人」或「寫得好。」

大眾是由形形色色構成的，所以對於著作家的呼聲是：

「安慰我。」「愉樂我。」「感動我。」「使我夢想。」「使我大笑。」「使我戰慄。」「使我悲泣。」「使我深思。」

只有少數的特殊人才，對藝術家說：

「給我一件優美的作品，按照你的氣質採取任何種的形式都可以。」

藝術家努力工作；或成功或失敗。

批評家只應依照努力的性質去判斷結果，他沒有權利去過問趨向。這句話已經說過幾千遍了，但是永遠有重複說牠的必要。

繼承寫作畸形的，超人的，詩意的，悲婉的，動人的，或華麗的作品之種々の派別之後，發生出來了一個寫實派或自然派，牠主張表達現實，全部的現實，便已盡了藝術的能事。

我們對於這些不同的藝術理論，必須以同樣的興趣來接受，對於他們所產生的作品必須僅以藝術價值的觀點來評衡，而對於產生各個理論的一般觀念預以直覺上的接受。如果我們干涉著作家，不許他寫作詩意的作品或寫實的作品，則我們強迫了他的性格，阻撓了他的卓見，防碍了他利用天賦的眼光與智力的權利。他把事物看作美的或醜的，平凡的或詩意的，善的或惡的，如果我們因此非難他，則我們乃是非難他未曾生成某種的典型，不與我們有同樣的見解。

對於藝術家，我們應當許他絕對自由地去想像。如果他是一位理想派，我們應當升到詩的境界中去評判他，告訴他說他的幻夢是平庸庸常，缺少熱情或者不够華麗的。如果他是一位寫實派，我們應當問他指示人生的現實在哪一點上與他的書中的現實不大一致。派別既然這樣地不同，他們所採取的著作程序必然絕對地相反，這乃是極明顯的。

有一派的小說家，改造現實（雖然現實是不易改造許人心意的），由其中抽取奇譎動人的事件，他們自然顧不到在現實上是否可能就去任意地竄改事實，加以修飾與排列，以求吸引，刺激，感動讀者。他們的小說，是以一串巧妙的遇合引出故事上的結局。一

切的意外之事，都是爲了故事的結尾預先計劃安排出來的；這結尾，便是故事的頂點，牠滿足了讀者的好奇心，結束了讀者的興趣，所以讀者讀到這里便不希望知道故事中的主角以後會有什麼樣的遭遇了。

另有一派的小說家，企圖真切地描寫人生，他們當然要極力避免不自然的串連事件。他們的目的，並非是以故事來娛樂讀者或迎合讀者，却是使讀者深思，使讀者瞭解人生的真意。他們由於觀察和思考，對於世界；現實，人生，和事物得到一種特殊的見地。他們著書的目的，便是表達自己所特有的世界觀。他們必須極力把人生的現實描寫得逼真，以期讀者對人生能與他們得到同樣的見地。所以他們的著作技術，必須使讀者看不出他們有任何預定的計劃或目標。

他們不去竄改事實使牠有趣，却將故事中的主角由某一時期開始描寫，自自然然地使他們向前進展。他們所表現的乃是：人的心靈怎樣地受到環境的影響而改變；人的情感與情緒怎樣漸漸地展開；人們怎樣地愛，恨，怎樣地在社會上相鬥爭；人們的利害關係——社會的，經濟的，家族的，政治的利害關係——怎樣地相衝突。在計劃方面，他們的技巧，不在於情緒的有力量，不在於寫出引人的開端或動人的結尾，而在於描寫一些日常的小事，而能達到著作的目的。假若他不到三百頁的地位來描寫十年的人生，而能將主角在四周的人物中所特有的個性寫得清清楚楚，他們當然必須知道如何由無數的日常瑣事中剔去一切不相干的事件，如何將他人熟視無睹而在他們的書中是緊要關節的事件寫得有聲有色。

這種的結構法，既與舊日人人慣用的結構法截然不同，所以常常遭到批評家的譏評。並且許多的批評家看不出近代的藝術家所用的微妙的線索，因為那是與所謂「佈局」(Kanon)的一條直線不相同的。

總之，昨日的小說家喜歡敘述人生的危機，心靈情感的嚴重局面，而今日的小說家描寫心靈，情感，理智在日常狀態下的發展史。欲求達到他所預想的效果（即描寫現實），欲求表達他所預擬的藝術教訓（即表達他的人生觀），他必須僅僅描寫一些無可訾議的事實。

但是縱然我們採取這些寫實派藝術家的觀點，我們對於他們的理論，即：「表達全部的現實，便已盡了藝術的能事」，還可以加

以檢討與辯論。因為他們所抱的目的，是關於某種日常事件提出一種哲學，所以他們必須常常顧到或然性違反實情地來修改事實；但是 *le vrai peut quelquefois n'être pas le vraisemblable*。（實情有時似乎是不會有的。）

寫實派的藝術家，必不能企圖將人生如同攝影一般完全的寫了出來，他必得將牠描寫得更完美，更動人，更有力。企圖寫出同樣事情來，是辦不到的；我們日常生活上一天裡所作的種種瑣事，便至少得寫成一本書。藝術家必須加以選擇——這是一全部的現實——說的第一個打擊。

況且人生是由極其分歧的，難預料的，矛盾的，不相稱的事物所構成的；人生是殘酷的，無連系與關係的，是充滿了許多不可解釋，不合邏輯，互相抵觸的雜亂事項的。所以藝術家選定了題目之後，只能由這滿載着偶然事件和瑣碎事件的人生中擇取那些與他有用的事項，而擯棄一切不相干的東西。

我們現在隨便舉一個例子：全世界上每日意外地死於非命的人是很很多的。但是我們怎能藉口於意外之事也應當加以表現，而使故事中的主角被屋瓦所壓死，或在故事的中間使主角被車輪所碾死呢？

再則人生並無前景與距離的區別，事件的進行有時是匆忙的有時是弛緩的。藝術則必須以先見和技巧安排出一些巧妙的轉折（*twists*）來，以作文的技術烘托出重要的事項來並且將其餘的事項按其重要性分出牠的詳略來，以使所表達的現實能够像是確實可信的。這種作品裡的「現實」並非是雜亂地如真地記錄下來的現實，乃是按照事件的日常邏輯創造出來的一個完美的幻象而已。

所以我的結論是：高級的寫實派無寧自名為幻象派。

信任現實，實際是幼稚的，因為我們每個人所認識的實情，只是他的內心上，官感上的實情而已！人們的眼與耳，味覺與嗅覺，所創造出來的實情，因人而不同；所以地球上有多少人便有多少種不同的實情。人們的腦筋，所得官感的報告既不相同，所以每個人的瞭解，分析，決定，也不相同。所以每個人各有其關於世界的幻象——或詩意的，或感傷的，或愉快的，或憂鬱的，或淫猥的，或沮喪的，隨每個人的個性而互異。藝術家的任務，祇是以其所學得能應用的一切藝術造詣忠實地寫出他的幻象來。美的幻象——這不過是一個人為的套話！醜的幻象——這是意見分歧的事體！真理的幻象這

決不會是一成不變的——墮落的幻象——這是許多人所迷戀的！能使他人見到自己的幻象的人們即是大藝術家。

所以各種學說不過是各種性格自加分析的結果，寫成概括的話語而已，我們不必為學說而惱怒。

有兩種的學說，常為討論的題目，常常對立而不相容；便是純粹分析的小說論與客觀的小說論。

分析論的主持者，要求著作家將心靈上的最微細的演進，每個行動的最隱秘的動機，表明得清清楚楚，而不必注重行動與事實。事實不過是目標，是里程表，是著書的藉口。這樣寫出的作品，是準確的又是幻想的，是在觀察內涵有想像的。著作家的寫作這種，小說，是正好像哲學家的寫作心理學論文；他搜求遼遠的原因，解釋每個衝動的緣故，發現心靈活動對於利害關係，情慾，本能，等等的刺激所生的各種反應。

客觀論的主持者——客觀二字，殊不適當——主張著作家只應表現人生的實況，記錄人物與事件，而應極力避免一切複雜的解釋，一切關於動機的討論。他們認為心理學應當如同在實際生活中一樣隱含於書中的事件內。

根據這種主張所作的小說，比較富於趣味；牠的敘述裡動作比較地多，所以比較地富於聲色，富於生趣。

所以客觀的著作家，不去冗長地解釋人物的心境，却設法發現在種種情況之下此種心境會使這個人物發生什麼的動作與狀態。他把他的內心始終至終加意地描寫，使他的一切的舉止行動都能表現他的內心的性格，思想，衝動，遲疑。他不賣弄心理學却隱藏心理學；他利用心理學作為他的作品的局架，正如不可見骨骼是人體的局架一般。給我們畫像的藝術家，並不畫出我們的骨骼來。

我以為根據這種原理所作的小說也是比較真切的。第一，牠是更似真實的，因為我們日常所見的人們並不向我們披露他們的行動的動機。

還有一件事實，便是：縱然我們由於仔細觀察人類，確切地瞭解了他們的性格，能够預料出他們在種々情況之下會有什麼的行動，縱然我們能够斷然地說：『這樣性格的人，在這樣的情景之下，一定要作某種某種的行動，』我們却未必能够澈底明瞭他們的心靈的祕密演變，因為他們的心靈不是我們的心靈；我們却未必能够澈底明瞭他們種々本能的神秘作用，因為他們的本能不與我們的相似；我

們却也未必能够澈底瞭解他們的性格的複雜策動，因為他們的官感，神經，血，肉，是與我們的不同的。

一個渺小的個人，雖然能預料與敘述他人生活上的行動，但是無論他有多大的天才，無論怎樣地不爲物蔽，無論怎樣地致力於科學與工作，他也決難把他自己移植到一個橫衝直撞，恣肆凶猛，生命力極強，爲種々慾念甚至罪惡所支配的人物的內心中，而能把這一個與他極不相同的人物的一切內在衝動與感覺完全地瞭解清楚而寫出來。

總之，純粹心理派的著作家，只能把他自己放在書中人物的情境中來設身處地地思想而已。他不能改變他的器官，而器官是我們與外界唯一的交通線，以其官感來限制我們，限定我們的知覺，給我們每個人創出一個互不相同的心靈來。我們對於世界的見解和知識，我們對於人生的意見，都是藉助於官感而得來的。我們在表現我們的小說中的人物時，總不免將我們自己對於世界的見解對於人生的意見移植到這些人物的身上。無論我們所寫的是國王或囚犯，強盜或誠實人，妓女，尼姑，少女，或粗魯的市場女人，我們所表現的總是我們自己；因為我們勢必向自己提出這樣的問題：「假若我是國王，凶犯，娼妓，尼姑，或市場女人，我將要作些什麼？我將要想些什麼？我將要採取什樣的態度？」我們祇能將這局於官感的界限內的自我的年齡，性別，社會地位，生活情況，加以改變而爲種々の角色。著作的技巧，在於將這自我隱藏於所採用的種々假面具之下不使他顯露於讀者的面前。

但是，純粹的心理分析雖難期絕對地正確，却也能如同他種的著作方法一般地產生出優良的藝術作品來。

例如，我們法國有象徵派的著作家。爲什麼不該有呢？他們的藝術的夢是一種有價值的夢；並且他們還有一個有趣的特點，即是：他們認識而且宣稱藝術是極端困難的。

實際說起來，一個人在現在打算寫作，一定是很大胆或者很愚蠢的。文學大家已有那樣地多，他們的天才已有那樣地五花八門！還有什麼是前人所未會作過的呢？還有什麼是前人所未會說過的呢？我們有誰能够自詡說作了一頁或一句在別的書中找不到！或者沒有類似的東西呢？我們是浸潤於法國文學中的人們，在我們讀書的時候，我們幾曾遇到過一行或者一個思想是我們所不熟習或者絕未料到的？

有些著作家，祇打算以熟習的方法寫作來娛樂讀者，所以平廊地寫出一些供給愚蠢閒散的群眾閱讀的東西。但是有些著作家覺曉過去文學成就的重擔，不滿意於任何的東西，因為他們夢想着更好的作品，把文學的昌盛認作必須超越以前，把自己的作品認爲平庸無用——對於這些著作家，文學的藝術是一件難以企及的神祕的東西，祇有在文學大家的幾頁作品中能够偶一發現。

忽然尋出幾行的詩，幾句的文，真會沁我們的心脾；但是以下的詩行，以下的文章，便又平庸無足取了。

當然，天才者可以免去此種的痛苦，因為他們的內心具有一種情不自禁的創造力。他們不去裁判他們自己。至於我們這些非天才，這些堅持奮鬥的工作者，我們只能以不斷的努力來克服強大的失望。

有兩位先生，以他們的單純明澈的教訓，鼓勵得我力量屢次屢次地去試驗，部雷(Louis Bouillé)和福祿貝爾(Gustave Flaubert)。

我在這里把我自己與他們來相提並論，因為他們給我的意見對於缺乏自信的新進著作家是很有用處的。在我結交福祿貝爾以前兩年，我便認識了部雷，並且與他還親近。他告訴我：一百行的作品，只要完美無疵，含有作家的才能和獨創力的要質，便可以建立起一位藝術家的名譽來。我聽了他這意見，才明白：一個作家如果長期地而努力，並且澈底地知曉著作的方法，便可以在一個清醒，有力，熱誠的時期，捉到一個與他的內心傾向完全一致的題目，而產生出一本短小完美的作品來。我又明白：最著名的著作家也幾乎不能留下超過一本這樣的作品；欲求產生這樣的作品最重要的的是由種種材料之中必須選出一種能够施展我們的全能的材料來。

後來我偶然遇見了福祿貝爾，頗蒙他的青睞。我請他看了我的一些試作。他讀了之後，告訴我：「我不敢斷定你有沒有才能。由你的作品看出你有一些聰明；但是你要記着：蒲豐(Buffon)說過，才能只是長期的耐性。去工作罷！」

於是我工作；我時常去見他，我覺得他喜歡我，因為他常常玩笑地把我叫作弟子。有七年之久我寫詩，寫小說，甚至還寫了一本惡劣的戲劇。這些稿子現在都不存在了。福祿貝爾把這一切都替我看過；然後在星期日我們一起用午餐的時候，他給我他的批評。他逐漸地使我認識了兩三條原理，這兩三條原理是他的勸告的要旨。他

說，「如果你有獨創力，你要把牠表現出來；如果你沒有獨創力，你必須求得牠。」

才能只是長期的耐性。

無論你想表現什麼，你必須長時地專心地去思考牠，直至你能夠發現一個他人所未見到所未發表的方面。樣樣東西都有一個未曾發現的方面，因為我們慣於不去用眼睛瞧，却只記憶別人對於這件東西的意見。最微小的東西也含有未知的成分；我們必須發現牠。如果我們想描寫一個盛燃的火，平原裡的一棵樹，我們必須面對面地去觀察這個火，這棵樹，直至我們看出牠們與別的火，別的樹，怎樣完全地不同。

這樣我們便可以獨創力了。

既然使我認識在全世界上沒有兩粒砂，兩個蒼蠅，兩隻手，兩個鼻是完全一樣的，於是他使我用幾句話去描寫一些人或物件，力求確切，把他寫得能由同族或同類裡區分出來。

他說：「當你寫一個坐在門口的雜貨商人，吸煙管的門房，或馬車停馬處時，你須將這雜貨商人這門房的態度，身體上的外表，和他們的品行寫得這樣地清楚，使我不會誤認成別的雜貨商人與門房；你須用一個字使我能够瞭解一匹拉車的馬與牠前前後後的五十匹馬有什麼的不同。」

我在別處曾經詳細講過福氏對於文體 (Style) 的意見；那是與這里所說的觀察論具有顯著的關係的。無論我們想說什麼，只有一個字能够表達牠，只有一個動詞能表示牠的動作，只有一個形容詞可以形容牠。我們必須搜求到這個名詞，這個動詞，和這個形容詞。我們絕不可得其近似而滿意，絕不可利用語言的技巧來避免困難。巴羅 (Boileau) 有一行詩，最足以表示這微妙處："*D'un mot mis en sa place enseigna le premier.*" (他教導一字得當的力量。)

我們欲求表達入微，我們無須運用許多繁雜複雜，新奇生疏的字句如近日所謂的藝術文；但是常用的字所處的地位不同在價值上便有變化，這是我們必須分辨清楚的。意義含混的名詞，動詞，形容詞，總要少用；我們要多用構造有變化，意義很明顯，音調鏗鏘有節奏的成語。我們要使我們的文體 (Style) 可讚賞，我們不可搜集一些罕用的生字。

造句遣詞，能够隨從己意，無所不達，能够含意深遠，予人暗示，實是一件難事，比較自創新詞或在古書裡尋求已經死去的古字

還要困難。

當然，法國語言是一條純潔的溪流，未曾被矯揉的作家所攪混。每個時代都要向這澄水中投入一些虛矯的腐語和婉辭，但是這溪流的水面還是純潔明澈的。法國語言的本性是明澈，合理，有力的。牠不助長靡弱，晦暗，或陳腐。

寫描寫文而不注意抽象辭的意義，使雨和雹落在潔白的窗玻璃上的文人，會要投石攻擊其他文人文體的質樸，他的石，能够擊中其他的文人，但是擊不中質樸，因為質樸是沒有形體的。

完

愚·欄·意

秋·楓

少吻下欄外的青天。

誰能呼籲和剝削自己的命運，

浪人不就是這樣的赤裸麼？！

白雲。

它的花紋也不是為浪者而變幻的啊！！

什麼？！軟綿々地，

我不相信是春姑娘的嘴唇。

飛鳥，誰怕你翱翔，

允許你剪斷她的，只是這兩縷春風。

逐出去！「往事」，

誰又拉開心扉底帘簾子。

在柳梢打轉的，不是春姑娘心漠上地黃砂麼？！

四月重抄於新京

女性三位一體

林語堂著
么筱蘭譯

因着社會名分的教義和有層次的平等的概念，結果產生了些中國社會行爲的法則，中國的宇宙裏，有三條不變的法則，比羅馬天主教教義來得更永遠，比美國的憲法來得更更有權威。它們實在是統制中國的三女神，它們的名子是：面子，命運和寵幸。這三個姊妹，早就統制了中國，到現在仍然統制着中國，唯一真實的和值得的改革，就是改革這個女性的三位一體。所難的就是這三個女人，是太有人性而又太媚人了。它們敗壞了我們的和尙，諂媚我們的統治者，保護着有權勢的人，誘惑了富豪，催眠着窮漢，賄賂着志士，而又挫敗了革新的陣營，它們麻痺了正義，使各種紙上的憲法形同具文，嘲笑着民主政治，蔑視法律，兒戲着人權，破壞了各種交通規則和會社章程，並且將人民的家園踏在鐵蹄之下。假若它們是暴君，或者如果它們醜陋得像報仇女神一般，它們的統制或許不致有這樣久。但是它們的聲調却是溫柔的，它們的舉止是文雅的，它們的脚不作聲的在法院上走着，而它們的手指，却輕輕妙妙的運動着；一用手撫愛着審判官的面頰的時候，便將正義的機器弄壞了。是的，在這些異教婦人的廟裏頂禮的時候，是說不出來的舒服。因此之故，它們的統制，在中國還得延長些日子。

爲的要瞭解寵幸的意思，我們必須先要曉得中國人所遇的生活，實具有着原始的美妙的樸素。中國人的理想的社會是「寡政教，省刑罰」。中國人對於法律與政府的觀念，常帶着一種私人的和人情的色彩。中國人總是懷疑着法律和律師，和極端機械化的社會，他們理想中社會的人民，須得很和平而閒散的生活着，且保存着大量的原始的淳樸。在這種環境裏，便出現了寵幸；並且在這種環境裏，又出現了感恩戴德，這是中國的最美之古老的特點，也是寵幸的相對物。中國的平民，特別是農人，還有着『滿腹』的這種的感恩戴德。一個受過寵幸恩惠的農人，總要終身不忘；還許在他的家庭裏，用一塊彫字的木頭牌位供奉他，或者『赴湯蹈火』的忠誠的伺候他。實在說，民人並沒有法律的保障，祇有任憑縣官去隨意處置。但是假如縣官很仁慈，這種仁慈便大爲人所感賞，因爲這好像是有些出乎正常咧！在縣官臨走的時候，村人常圍着他的轎子，跪在地上，眼裏噙着感恩戴德的淚珠；像這類的事，真有過千萬起，這便是中國人感恩戴德和中國官吏的寵幸之最好的證據。因爲老百姓覺得這是寵幸而不是正義。

在這麼一種環境裏，便發生了寵幸；這種寵幸，却來自當權者和求保護者之間的個人的關係，無論如何，它能取正義而代之；並且，它時常這樣做。當一個中國人被逮捕了的時候，或者是被抓錯了，他的親戚的自然的行動，並不是尋求合法的保護，以便在法院裏開個水落石出；却去找和縣官相識的人，請其爲他緩頰，在中國，人們很尊重私人關係，又重視『面子』；這麼一來，調停的人的『面子』如過很『大』，他總是要成功的，這樣辦，倒很容易；比起遷延的官司來，要省去許多的錢，這麼一來，有權威者，富豪及有聯絡者，和環境不太好的窮人之間，便發生了社會的不平等。

幾年前，在安徽省裏，有兩位大學教授，因爲言論失檢的極不關重要的罪過，被逮捕而加以監禁起來，他們的親戚們，沒有別的好方法，却祇有趕到省城裏，向本省的軍事長官，懇求『恩典』。又有一次，在同一的省裏，有幾個青年，和一個有力的政黨有關聯，在賭博的時候，當場被捕；後來被釋放以後，他們便來到省城，請求將冒犯他們的警察，予以撤職，兩年以前，沿着長江的一座城裏，有一個煙館，被警察抄辦，將收存的煙土，沒收充公；但是公安局，在得到當地一位要人的電話訓令以後，不但要道歉着說禮貌不檢，還得派警察將煙土護送回去。有一位牙醫曾經爲一位有權勢的大將，拔掉過一個牙，便終生享受着一部分大將本身的榮耀，一次，某部裏的電話手，向他打電話，直呼他本人的名姓，却

沒有叫出他的姓和官銜來，他便走到部裏，找出管電話的人來，當着部員的面，在臉上給了他一個鍋貼，一九三四年七月間，在武昌，有一位婦人因爲天氣熱，就穿着短褲，在門外睡覺；因此，便被拘捕，幾天以後，結果死在監裏，後來才知道這位婦人是個官員的太太；而胃廣的警察，便被槍決了。諸如此類，無窮無盡，報復是甜美的。但是常有些婦女，並不是官員的夫人，也有時被捕，結果便不見得常是甜美的報復，儒教却堅持此事，因爲很早的禮記上，有過這句話：「禮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

亂幸遂即變成了社會名教義的要目，也成爲了孔教的「君子」的「人治」，「父母」政府的理想之邏輯的結果。那麼，老子說的話：「聖人不死，大盜不止」，豈不很對嗎？孔子很幼稚的想着，在一個國家裏，有許多的君子，管理着人民；但是顯然的他錯打了算盤。這件事在一種簡單的村野生涯的時期裏，或許能湊合；但是在現代的飛機汽車的時代裏，就得失敗；並且，它已經慘敗了。

補救的特點，猶如以前所說的，就是在中國並沒有階級制度和貴族。這一點便使我們信任着命運。這種特點之所以會使此種顯然的社會不平等，令人能以忍受的原故，實是因爲沒有永遠被壓迫的人；而壓迫者和受壓迫者，却反復的輪流着。我們中國人向來相信着每個人都得勢的一天，並且是「天理循環」的。一個人如果有能耐，恆心和野心，他是總會高陞的。誰敢說呢？賣豆腐的女兒，也許忽然被權宦或團長看中了；或者他的兒子，忽地變成了縣官的傳達。或許猶如儒林外史這部小說裏，所告訴我們的：一位屠戶的女婿，是個中年的窮塾師，驟然間考試及第以後，從城市裏來了一位士紳，請求他居留在他的住宅裏；另一位走來同他「換帖」，弄爲兄弟；第三位富商，送了他幾疋綉緞和數袋銀子；而縣官本身却贈給他兩個侍女，與一位廚師，替他的農婦做一切厨工。屠戶也搬到城內的新住宅裏，滿心的喜歡着，却忘掉了他從前會怎樣的常威逼他的女婿；他還說早就信任着他，現在正準備放下屠刀，終身受其奉養。當這件事發生的時候，他時興的日子算到了。我們妒忌他，然而我們却不說那是不公平。因爲我們管這叫做命運，或叫做他的幸運。

命運之說，不僅是中國人的心理作用，却還是儒教因襲信仰的一部分，命運的信仰和名分教義的關係，至爲密切，因而就有了些這類的通常話語：「守分安命」和「聽天由命」。孔子談到他自己的精神方面的進展，曾經說過：「五十而知天命」和「六十而耳順」。這種命運的教義，就成了人們的堅忍和知足的源泉，也促成了中國人魂靈的鎮靜。因爲沒有老有幸運的人，而幸運顯然不能爲每人所有；人人對於這種不平等，便甘於容忍且認爲出於天然了。有志氣能力的人，總會藉着考試，扶搖直上的。假如一個人，因着幸運或由於才能，從非特權階級陞入特權階級的時候，那就輪到他了。只要一入特權階級，他便鍾了情；隨着位置高低的陳謝，心理方面就起了變化。他開始喜愛着社會的不平等和各種特權；他心愛着它，恰如麥克唐納(Kenneth Muir Donald)愛戀着當寧大街(Lowning Street)一樣。麥克唐納一走上門牌十號的台階，就吸取着周圍的空氣，而感到快愉。實際說來，在每個摩登和成功的中國改革家的面孔上，都能見到這種得意之色。他用鐵蹄蹂躪着言論自由，比他在革命時代所反對的軍閥，還來得利害。

因爲現在他有了「大臉面」。他所站的地位，高於法律和憲法；交通規則與博物館章程，是不消說的了。那個臉面是心理的，並不是生理的。中國人生理的臉面固然有趣，而心理的臉面却更有研究的價值。這種臉面既不能洗，又不能刺；但是却「給」、「丟」、「爭」和「送」。我們在這裏，却見到了中國社會心理的最奇妙的一點。它雖則有些奧妙抽象，但確是調整中國社交的最妙標準。

但是詮釋中國人的臉面，倒不如舉例來得容易。譬如說，在都城裏的官吏，能以每時六十哩的速度行車，而交通規則僅許可三十五哩；這麼一來，他就得了不少的體面。假如他的車撞斃了人，警察來到跟前，他便鎮靜的從皮夾裏拿出一張名片，優雅笑着，飛馳而去；於是，他的體面就更大了，倘若警察不願意給他留面子，假裝着不認識他，這位官吏會向警察打着「京腔」，問是否曉得他的「令尊」。隨後向車夫招手示意，令其開行；這使他的體面，更顯得大些，但是如果這個頑強的警察，硬要將汽車夫帶區；官吏會向警察局長，打個電話。警察局長也許立即釋放車

夫，而將不知『令尊』的小警察，予以撤職，那麼，這位官員的體面，就更福象了。

體面既不能遂譯，也不便詮釋，它和尊榮類似，却不是尊榮，它不能用金錢買來，以給男女一種實質的榮華。它是空洞的，但是男子們互相爭奪它，許多女人們又爲它而死，它是目力所見不到的，但又因着能顯示衆人而存在。它存在於太空裏，還可以聽得見；音調是極漂亮而強硬。它雖不服理，倒是受社會習俗的制裁，它會遷延訴訟，敗毀家庭幸福，促成暗害自殺。它也能使一個爲衆人所唾罵的叛徒，變成偉大人物；這樣人們便視其爲無上至寶了。它比命運更幸更有權威，比憲法更受人敬重。它常能決定戰爭的勝負，也能撤消整個的政府部會。在中國住的人，都靠着那件虛無縹緲的東西，維持生活。

要把體面和西洋的『尊榮』混爲一談，簡直是大錯而特錯了。中國女郎，常因爲偶而在男子面前，暴露出來自己的身體，有失體面，而行自盡；正如有些西洋婦女，因有私生子，而願意跳河一樣。但是在西洋，一個人如果爲人掌頰，而不要求決鬥，便有失『尊榮』，却並不傷體面。反過來說，一位道臺的醜陋的兒子，到妓院裏，受了侮辱，於是帶來一群警察，逮捕歌女，查封妓院；這樣一來，他便得了很大的『體面』，然而我們却不能說，他是在衛護自己的『尊榮』。

戰爭的失敗，政府的場台，大多因爲那些將帥，爭求名銜或會商不傷體面的戰敗條件；却不去依據戰略，繼續邁進。熱烈的黨爭，遷延歲月的戰事，在高明的觀察家看來，兩黨派間，並沒有任何事物，阻抑它們的合作；不過祇是沒有脫離紛爭的妙法，或無法措詞而已。一位大將，因爲當衆受了勞動者的侮辱，曾經解散了一個政黨，而將一種革命的程序，完全改變。男男女女，爲的使葬儀適合家庭的地位和體面，情願做一夏天的苦工。日就衰微的破落戶，因着同樣的理由，甘願破產而終身負債。

不給一個人留面子，簡直是太無禮貌了；和西洋的挑戰，一般無二。許多的官員，在一晚之間，會連赴三四個講席，以致無正常消化的餘地；絕不肯使任一個東道主，失掉面子。有些失勢的將軍，應當問斬或老死獄中，却被派赴歐洲旅行，以考察『實業』或『教育』，藉爲投降的代價；便使他們轉了臉，這也是中國內戰頻仍緣故。四五年前，整個的政府某部，曾被解散；不過爲的是避免『撤職』的字樣，以全某部長的體面。其實某部長，應當予以明令免職，或交付法庭。（要一免職，就會使某部長大丟臉面，因爲當時內閣，並沒有更動。）我們這種臉面，是天性的，極端天性的。然而，它會激發人的志氣，能對服中國人的愛財心。它會使一位教員感到無限苦痛，因爲外國校長，硬要給他加薪，從十八元增至十九元。他寧願得十八元或二十元或乾脆死去，絕不願被說是掙十九塊的人。當岳父的，拒絕不爭氣的女婿吃晚飯，使其大爲丟臉，不過是爲的讓他改過自新。說不定回家時的孤寂的散步，就是他自新的開始咧！

大體說來，和無臉的人一塊兒旅行，比和太講面子的人作伴，要來得安全些。在長江裏一隻火輪船中，會有兩個丘八，爲着面子起見，硬要進入滿盛硫磺箱的禁室裏；不聽買辦的哀求，偏要坐在箱子上，亂扔烟頭。結果，火輪炸碎了；兩個丘八，雖則全了體面，却弄得焦頭爛額。這種事情，和有無知識滿沒什麼相干。大約五年前，一位有知識的中國將軍，在上海上飛機的時候，不聽機師的勸告，自以爲行李過重，很合乎體面。還有一件，他覺得當着送行的朋友的面前，有更講面子的必要；遂命令機師，旋轉數週。因爲他是個有權威的軍閥，算給他『留』了這個外加的面子，但是機師却有些不安，飛機不能平穩的升起，遂即撞在樹上。結局，這位將軍折斷了一條腿，算是他的面子的代價。無論何人，祇要覺得在飛機裏，行李過重，合乎面子，便應當丟掉他的腿，而感到謝意。

雖然體面絕不能詮釋，我們却斷定；除非每個中國人都丟掉面子，中國才能變成真正民主國家。平民倒沒什麼大面子。問題是：什麼時候官員們肯捨掉他們的面子？警察廳裏不講面子的時候，我們的交通，纔會得到安全。面子在法院裏行不通的當兒，我們便有了鐵面無私的正義，如果部會不講面子，而法治政府代替了面子政府的時候，我們就有了地道共和國啦！

關於「報告文學」

陳 萍

平素我所最愛讀簡短的報告文學，報告文學就是通訊文學，應該是 (Reputages) 的譯語，由於 (Reput) 一字轉化而來的，和它的名稱一樣，報告文學主要的是事實的報到，但這決不是和攝影機一樣的只攝取事務的表象而已，而是將客觀的事物，通過作者正確的世界觀的主觀的分析和判斷，在一定的目標和傾向之下，有機的創作起來。

現代最著名的 Reporter 基休曾有過這樣的意思：「凡是想要真實的描寫各種事件的報告者，不論他是一個作家或是一個新聞記者，對他於事件的記載，必定要通過正確而真實的分析和判斷，終要達到一種終歸結，即是說有許多事件表面上是各有不同，不同的事件而引起各種不同的利害，但在某種共同的基礎之上，必然的歸結在一點上而達到共同之結論的。」

我們跟據他的意見，假使要做一個好的 Reporter，要做一個生活現實的報告者，那麼非俱有下列的條件不可：(一) 毫不歪曲的報告意志，(二) 強烈的社會感情。

這樣說來，一個良好的報告文學者，必須從事物的現象中去抽發事物的本質，從這本質的揭發而明示事物必然的推移，結果是歷史，決定意味的從舊的一方面反映新的一方面，從黑暗中透露出光明，從今日中而看到明日的誕生。

近代寫實巨匠愛彌爾·左拉，雖則具備了許多報告文學的條件，這是大家都可以看到的，但是他終不能成一位最忠實的報告者，原因是他沒有正確的社會認識，他雖則描寫了近代資本主義而產生的一切慘悲的「工筆圖像」，可是他不能從這悲慘的叫喊中聽出變革的呼聲，反之，他有着非常單純的從都市逃到農村的幻想。

在另一方面，作為報告文學者的，最初有賈克·倫敦，雖則他的作品是轉了許多彎沒有明確的形式，然而他是現實主義的，最忠實的描寫着被欺凌者的悲慘，表現殘虐，努力喚醒了讀者的醒睡，此外還有我們所最熟悉的亞歷頓·辛克萊，他的作品是暴露着金元國家內在的整個機構的罪惡。

報告文學從美國渡過太平洋而在德國開放着燦爛的花，有的從維文 (Veitlin) 到半 Reportage，如亞姆仁的保羅是善良的還只是個人的主觀和印象的反映，另一方面有名的加奇米爾·愛德修米德的巴斯克人，牡牛，阿拉伯人，却是由多角的眼光而觀察了一切的事象，雖然他的旅行記內還包括了過多的羅曼提克的成分，但是羅曼提克，墨夏司的旅行記逃到墨西哥却比較的接近實現了，他詳細的解剖着墨西哥的風俗，政治，文化，藝術。還有伯凱德在他的旅行記裡描寫了同盟罷工，碼頭工人及其悲痛而壯烈的風景，

他不從傳統的面幕中去觀察希臘，而從歷史的現實去觀察現在的希臘，同樣的從利倍旅行了印度，中國，日本，而著作了不安的亞洲，從甘地背後看出新勢力的長城，在酣眠着的印度動脈中，感到快要革命的脈搏了。

除了這一類的報告文學者外，我要特別舉出一位哀哀，愛爾文，基休，基休幾乎是全世界的首創者，在他的時代或狂迷的報告集子裡，讀者是讀不到任何生硬的暴露和十分嚴肅的分析，所以只是一些隨筆便記在紙上的灰色的生活報告，但是這些作品，都充滿了非常強烈的申訴力量，用事實來說明和啓發，這些數十萬言悲憤激昂的其他文學作品更有力量，譬如他描寫一個管理彌撒的猶太人，因為工錢的問題而和牧師爭執起來，差不多就要動手打起來的情景，這樣的描寫，比較起口沫濺飛的反宗教演說，真是更有力量，他不必正面的暴露甚至於自己也站出來咒罵宗教的醜惡，他更不必擺起面孔來分析或探討事應的原因，他只將事實投擲在讀者的面前，讓讀者自己去理解，這種態度和賈克·倫敦頗有相似之處，牛油的價格在紐約是多少？在柏林是多少？倫敦東區的居民是吃些什麼食物？巴黎蒙馬爾德的居民是吃些什麼？這些，在人們粗魯看來，似乎毫不為奇，實際上卻能引起讀者的關心，因而知道現在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全貌，這些非常瑣碎的事情，可以得着很大的結果，不用一般的事件而用特殊的事件，不用永遠的真理，而用今日的逆說，不用慷慨悲呼，而用日常言語，從現實的展示而使讀者漸漸的走向新的社會方面去，這是基休作品的全貌，也是報告文學的真諦。

不用再伸訴下去了，反觀我們中國的報告文學怎樣呢？有許多人在散文寫着記事，也有人在用文學的筆法在寫着地方通訊，但是像基休所作的成功的作品，却不可多得，報告文學是短刀梟首一般的武器，短小精悍，犀利有力，特別是在社會激流中的今日，從事文學的朋友們，應當擔負起這時代的任務來。



「作曲」的美學的觀察

江文也

一 作曲的神祕性

「某種藝術的美學，同時也可以說是別種藝術的美學，只是它們表現的材料不同而已」。這是浪漫派代表作曲家 Robert Schumann (1810—1856)，在他音樂評論中的一句名言。雖然在現代的美學上看來，這名言會生些的變化，可是各種藝術在一點互相接觸，共通的事實，還不能否定的。

實在給藝術家起一種「要創造些東西出來」的動機，而那種欲把內部的熱情搬出外部來的熱烈需求，任何種的藝術家，恐怕都是一樣的。畫家用的是木炭，色彩；彫刻家是大理石，金屬；詩人是文字。也就是畫家的內面充滿了他的線條，色彩；詩人含蓄着文字的形態，感覺，及思想，音樂家的精神，就像一個樂器，給它一點刺激，那裡邊就有旋律，和聲反響起來。

再以表現材料來說：如果我們觀察一個

畫家，由他起畫的第一線，一直看到作品完成最後的一筆。不管對象物時刻給他內部如何的變化，至少在表現的技巧上，也可以得到不少的參考與了解，雖然我們不懂得繪畫的技術是什麼。彫刻也是如此，就是詩人的思想，感覺，我們就在他們日常的言語，行動之中，也可以窺見其斷片。

可是作曲家，那就太不相同了。

假如我們觀察一個作曲家，在他創造樂曲的時候，我們所能見到的，只是他向五線紙上拼命的塗寫（註一）；時而獨笑，時而悲愴的表情，好像瘋子似的在五線紙上點出了許多黑白的音符；等到完成之後，如果不拿它到演奏者那裡給它表演之外，它們所象徵的內容是什麼，恐怕普通的人是不能了解的。

這是創造音（註二）樂的特徵。它不在樂器上，而在白紙上；要它的旋律流動，和聲美麗。換一句說：就是在黑點白點的五線紙

上，可以響出美惡的音樂。

「註一」：除鋼琴曲以外，差不多的作曲家都不用鋼琴。假如要作交響管絃樂曲，協奏曲，絃樂四重奏曲，及其他大形式的樂曲的時候，用鋼琴及其他的樂器是來不及的。

「註二」：這篇小論文，所說的樂曲，不是以那簡單的兒童歌或用以宣傳的十六小節的小歌曲來做標準，這種小曲，是一種實用音樂，同藝術作品是有霄壤之差的。

二 無意識——靈感

給各種藝術家起一種「要創作些東西出來」的興奮情緒，與他創造的能力，除了少數的例外，差不多是成正比例的。

當然，這種創造底能力，是天賦的；雖然近代科學在生理學上，解剖學上要證明這個現象的根源；可是，在我們所能看，或所聽的範圍之內，至今，還不能說科學是成功的。

在近代心理學的論著中，大概多是用

「無意識」三個字來說明這個現象——就是我們從前慣用的「靈感」。

靈感是由天來的（注意第四節），東方人差不多把人生一切的事件都委託於天；舊時代的西歐也是如此。

希臘人都呼藝術家是 *Muse* 或是 *Apollo* 的愛人；那著名哲學家 *Plato* 在他的 *Republic* 之中會說：

「……那是一種的瘋狂，在似孩提般的純粹感情中 *Muse* 點着了火，爲他們燃燒起來，以極美的詩歌，謳歌人生與英雄底行爲……」

同時，在 *Ion* 之中，又說：

「真的詩人，絕對不以修辭外之技巧爲事；他是用真摯的精神，有如身臨仙境，全被神力的驅使，歌而唱之……」

我們看到 *Plato* 所說的這種「藝術作品的精神性」，而再看古今名藝術家的自傳，也可以發見許多的共感。

就是近代哲學家 *Nietzsche* (1844—1900) 在他自傳 *Ecce homo* 中，也有這樣的一段：

「……詩人有時會起一種急烈的壓迫感，即所謂之「靈感」。由深部忽然發起一種不可說明的情緒，它只能詳細的而又確實的給人們看，聽的感應；但是我們只能聽，却找不到它的來由；只能受，又不知是誰的給與，像電光似的思想，突然顯露出來……完全的忘却自己……」

我想，就在這樣的狀態之下，完成了他

那部哲學史中而又有藝術價值的最高作品。

Also sprach Zarathustra。

以上我所借用的引例，雖然都是說詩人的事，可是在本質上，把「詩人」兩字換做「作曲家」的時候，是更合理的。

三 諸名家的作曲情況

這樣說來，恐怕 *Ludwig Van Beethoven* (1770—1827) 就是最好的標本。在 *Schindler* 的 *Beethoven* 傳中，他說：

「……不管是同友人談笑之中，或在大街溜的時候，當着靈感忽然襲來，他就對某些事物起了緊張的注目；他心中發生的事，就在他的顏面上，便能看得出來……」

當他在作 *Missa Solennis* (莊嚴彌撒曲) 的時候，因爲過於興奮，兩三天沒有進食；出門散步，把帽子掉了在什麼地方，他自己都不知道。

Franz Peter Schubert (1797—1828) 作 *Falkenberg* (魔王) 的時候，也是帶着極端興奮的情緒，一氣呵成的。他的友人 *Spaur* 說：

「……要是你會看輝煌的眼睛，好像夢遊病者似的在作曲時的 *Schubert*，那是，叫你一生中，絕對不能忘掉的印象……」

我們一聽 *Schubert* 的音樂，很容易想到這樣的情緒。

Wilhelm Richard Wagner (1813—1883)

也是如此。在他的自傳中，也有這樣的一段：當他開始作歌劇 *Rheingold* (萊茵河的黃金) 的時候，又像在夢遊病者的狀態中，感到了歌劇的主題；那是他突起的一種感覺。他說：

「一個大波浪，侵向我的全身，使我瘋狂大驚，就由半睡中醒來：使我久而終未找到的歌劇管絃樂前奏曲，現在竟流露出來。」

在此，我要介紹他一句很重要的話。他說：

「藝術家是一種能激悟「無意識」的人群！」

真的！要不然，地球上的藝術家不是太多了麼？

四 靈感的由來

現在，我願把這「無意識」，再來觀察一下：

至第二節中，曾說「靈感」是由天來的。這當然是極非科學的，又非近代的說法：真是，有時逢到某種現象，不能以人間的常識及智識說明，人們多半很喜歡把它們視爲神仙，魔鬼化的。

論到彫刻，繪畫，詩歌及別種藝術的時候，我不敢斷言；可是在創作音樂上，問及「靈感」究竟是什麼？它是否是一種超了時間，超越過空間，憑空跳出來無數的黑猿白猿的麼？我想，「無」中是不能生「有」

的。

假如把作曲家的精神，當作一個巨大的容器來說，它裏面含蓄的東西，一定會像天文學底數學那麼精密，繁雜。

幼小時母親唱給他聽的搖籃歌……

童年時春日郊遊的鳥啼，朋友們的歌聲……

天橋的雜音……，飛機的爆炸聲……，機關槍聲……，百順胡同的歌聲……，乞食的呻吟……，小販在胡同裡來往的笛哨聲……，她的唇，她的視線……，柳絮……，白塔……，水邊……，月影……。

無數的印象，無數的表象，便與這個作曲家的感情，思想混合在一個泛濫欲溢的容器中，一瞬間，來了一個刺戟時，看起什麼反應？在這藝術底觀念之前，眼光當然會閃耀的，就是帽子也可以丟掉的。所以外觀上，音樂好像是由天來的，實在是將以前曾經體驗過的刺戟，不過在無意識之中，被這個作曲家的感情及思想的驅使，受了某種變化，就是。這樣的現象，恐怕不限於作曲家，就是普通人，也會常有這樣的經驗；不過藝術家與非藝術家所不同的是在這一線：

藝術家發生這樣的現象，是
非常的多！並且他會產出真實
的價值（作品）。

五 原動力

當藝術家發露他創作慾的時候，在他內部或外部受了特別的刺戟，就燒起他們的靈火。李白是酒；*Baudelaire* 是爲了還債；音樂作品，在音樂本質上，多半是爲了吐露他們真摯的感情而完成的。（小調及流行曲，這方面的歌謠，是一種的商品，不在此論文的範圍內）。

若是以浪漫派的口吻來說，「愛」就是他們創作的原動力。

如果 *Beethoven* 沒有他「久遠底愛人」，恐怕我們現在不能聽到那有名的「月光奏鳴曲」；他不失戀，便不能聽到他的「運命交響樂」；他不耳聾，他的「第九交響樂」——「莊嚴彌撒曲」——恐怕不會像現存的這樣形式。

至於 *Schumann* 的浪漫，在音樂史上，是過於有名了。這裡只舉出他家蜜片言，便可知他的樂風。

「……哦！我想非看過妳這樣的眼睛，觸過妳這樣的唇，是不能做出像這樣的小品樂曲的……」。

「像這樣真摯，灼熱的愛情，是藏在妳的生命裏，在我的生命裏，並且都在妳的視線裡……」

在我們今日的時代想來，當然會起一種奇異的意念；但在音樂的本質上看來，却不可怪他的。

Johann Sebastian Bach (1685—1750) 的

全部作品，可以說是爲了讚頌上帝；

Frederic Franconis Chopin 1810—1849 的

作品，是充了愛他的祖國波蘭的精神，雖然現在已經沒有了這小國，但他的精神，每天還是在世界各國的音樂會場裡鳴響着。

Orlando Dubnassy (1862—1918) 是愛自然的精神。

至於由外部刺戟創作慾的例，那是多得不能枚舉的；

Salieri (1750—1825) 是要帶一張小桌，及紙，筆，在維也納最熱鬧的大街上，繞來繞去才能作曲的。

Franz Joseph Haydn (1732—1809) 是要很安靜的坐在椅子上，並且一定要帶着那 *Przedkielec* 大帝贈與他的指環。

六 技術上的困難

可是作曲是一種很困難的事業；音樂術所要求作曲家的是苦心努力的勞作。當靈感襲來的時候，那僅爲一種音樂底發芽，在樂曲底的完成上看來，它只能刺戟作品發展的細胞底存在而已。至於給樂曲發展，推敲及反省的技巧底修練，恐怕在各種藝術中爲最深刻，最麻煩的吧！

現在我們按一個極簡單的樂曲來說；構成這樂曲的音符，至少有幾百幾千；這千百音符，在音樂理論上，要有合理一絲不亂的系統，而且各音符要能表現這個作曲家的感

覺及思想。若是大形式的 Orchestra (管絃樂), Chamber Music (室內樂) 的時候, 那更不用說了。

在我還是學生時代, 我在音樂會場裡, 聽到了交響管絃樂的時候, 看見那幾十種不同的樂器, 演奏着那澎湃的樂曲; 並且結合得如膠如漆, 如急流奔騰, 如烈火燃燒……真的! 時常讓我興奮得終夜不寐。

即現在, 雖然自己也能參加這種光榮的工作; 可是, 還常常起一種錯覺。

好像自己變成了一個遊星, 在那無邊的宇宙中, 無數的星座裡; 又在自己的軌道上, 也如狂濤般的洶湧, 烈火似的燃燒。

作曲的技術, 同建築學是一樣的; 在力學上的考察, 數學上的緻密, 是很類似的。不過建築是存在空間的有形物; 而音樂却為流動於時間裏的無形體而已。

從前的人, 常把他們身體衰弱, 資質低下的子弟, 送到音樂學校去; 因為他們錯誤音樂乃為一種多「感情」而少「理智」的藝術! 這是何等的謬誤啊!

好像, 故意送他們的寶貝去自殺一樣。除了專攻演奏的演奏家還可以! 但是, 作曲家至少還要具備這樣的條件:

如乳兒皮膚一般的感覺,
如烈火一般的熱情,
並且, 要如寒松一般的理智!

「作曲學月微積分學是太有關係的」這句話, 可以當做常識一般通行的時代, 不知要再過幾百年纔能達到呢!

所以在音樂史上有些名的作曲家, 他們無時不在苦心的努力, 就像同作曲決鬥一樣。如果, 作一點簡單的鋼琴曲, 唱歌曲就自認

為作曲家時, 那真是滑天下之大稽了!

在此點, 我又要借 Nietzsche 在 Menschliches Altmenschliches 書中的一句話:

「偉大的人物, 都是偉大的勞作家; 對於發見, 觀察, 配列, 計劃, 他都不感覺疲倦的」

實在 筆 不僅為寫東西而用; 同時很可以為抹擦用的!

再看 Beethoven 就可以知道, 那偉才, 因為他的藝術觀念極高; 其精神上的成長又無片刻的停止, 所以他的表現力及形式底建築方面, 常不能追上, 我們一看他的草稿冊, 便可知曉。真的給看者發生一種悲愴的感情。

七 結 論

按以上的事實觀察之, 一個音樂作品產生的過程, 我想, 可以列這樣簡單的順序:

- A. 在「無意識」之中, 受到了許多經驗及準備,
- B 受到「靈感」的襲擊, 在觀察上發露了急劇的變化,
- C. 意識這「無意識」而給它發展形成。

至於心理的過程, 以這樣的觀察, 我想當然是不足的。

有機會, 很希望心理學者來給它觀察一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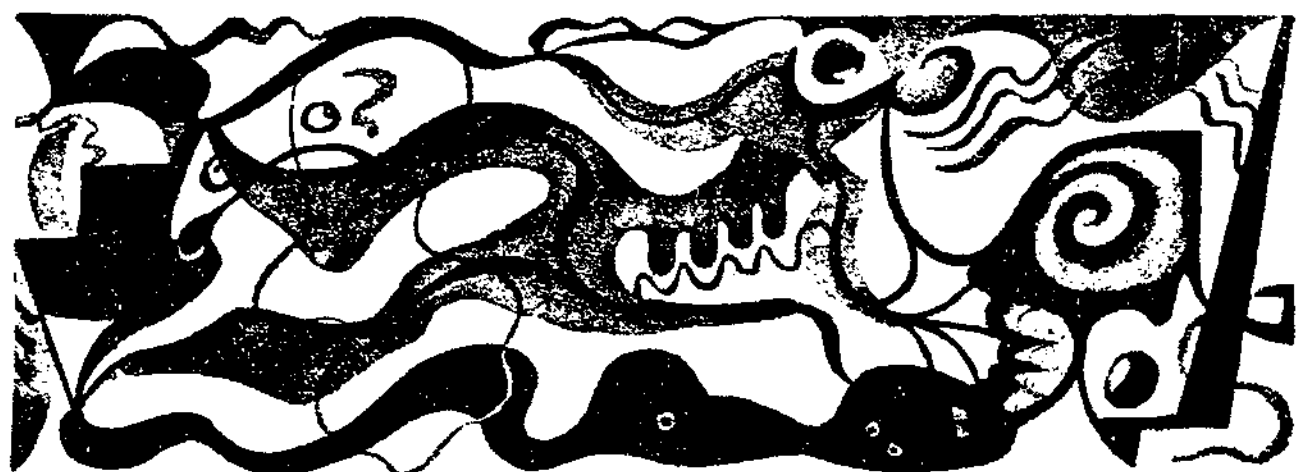
一九四〇, 五, 十四, 在北海樹下

唱道情的乞兒

戚默

嗚嗚, 嗚嗚, 嗚,
 天色已晚,
 我尚飢餓,
 抬着這空空的竹筒兒呵,
 我無力的沿街喊唱,
 沒有人肯聽這乞兒的道情;
 嗚嗚, 嗚嗚, 嗚,
 我像狗一樣的討厭,
 誰也不願看看我,
 沿街來賣唱,
 點綴着這都市風光,
 像我的義務;
 嗚嗚, 嗚嗚, 嗚,
 快樂的人們,
 喫飽了摸着肚皮,
 剔着牙說:
 「今天誰家的戲好?」
 嗚嗚, 嗚嗚, 嗚,
 有錢的人們請你幫幫沒錢的窮人,
 可是有錢的人,
 從來不聽這乞兒的道情,
 但是我仍須無力的喊唱,
 直喊到我的眼裡冒出了繁星的光芒。

完



談 書 法

篤齋

數年來，國人之重畫品，遠出於書法，何則？蓋畫者，師造化，寓自然，增減自如，且有皴，擦，渲，染之補救，而無嚴格之繩準。書者，一筆一勢，皆有成法，匪特求其形似，各家筆意，要之不能失神。且畫可藏拙，書難取巧，故曰畫較書易，或非過論也。

余雅好書，而不能工，然樂此不倦，兀兀求之，東坡云：「我雖不善書，知書莫如我。」僅以經驗所得，管見所及，筆成此文，以與世之學書者，一商榷焉，惟幸海內名家有以教我，

古者，金石之文，殷周始創；鐘鼎碑銘，漢魏繼承。秦時復傳八體；曰大篆，曰小篆，曰刻符，曰蟲書，曰摹印，曰署書，曰殳書，曰隸書。篆隸以外，學者不宗，故略之不述。

今人多不習篆，而自來論書者，以不失篆分遺意爲上，何也？蓋篆書圓勁滿足，筆勢挺道，鋒直行於畫中，歛墨入毫，使鋒不側，故書家結筆取勢，莫不以篆隸之意爲歸。歷下筆談云：「秦程邈作隸書，漢謂之今文，蓋省篆之環曲以爲易直，今世所傳之秦漢金石鼎彝，凡筆近篆而體近真者，皆隸書也。殆後蔡邕變隸而作八分，八分者八背也，言其勢左右分布相背然也。魏晉以來，皆傳中郎（蔡邕）之法，則又以八分入隸，始成今真書之形，是以六朝至唐皆稱真書爲隸。自唐人誤以八爲數字，及宋遂并混分隸之名，竊謂大篆多取象形，體勢錯綜；小篆就大篆減爲整齊，隸就小篆減爲平直，分則縱隸體而出以駁發，真又約分勢而歸於道麗，相承之故，端的可尋，故隸真雖爲一體，而論結字則隸爲分源；論用筆則分爲真本也。」

去古愈遠，僞謬愈出，蓋篆隸爲百法之源；諸勢之本。今人多捨篆隸而言真，相去益遠。朱子文集云：「書學莫盛於唐，然人各以所長自見，而漢魏之法遂廢。」

晉人法書，其所以能妙絕千古者，良以其不失篆隸之意。宋黃伯思東觀餘論曰：「自秦易隸爲佐隸，至漢世去古未遠，當時正隸體尙有篆猶意。厥後魏鍾元帝及士季，晉王世將逸少子敬，作小楷法，皆出於遷就漢隸，運筆結體，既圓勁淡雅，字率扁而弗稍，今傳世者，若鍾書力命表，宣世表；世將上晉元帝二表；逸少曹娥碑，大令洛神賦，雖經摹拓，而古隸典型具在。」以是習真者，不可遺篆隸，捨本求末，智者不爲也。然而近年以還，國學沒落，書法更涉人求，篆隸古法，魏晉真意，喪失盡矣。

書法自秦漢以迄今，其間變遷，自篆隸至真草，體勢之多，莫可枚舉，僅就所知，略述如後，以供學

書者之參考焉。

(一) 魏碑

秦漢衰而魏晉興，魏碑體多秀出，而鄭文公碑，字獨真正，篆勢分韻，草情畢具，古人謂有雲鶴海鷗之態；落筆峻而結體莊和，行墨澁而取勢排宕；萬毫齊力故能峻；五指齊力故能澁。分隸相通之故，原不關乎迷象，東坡喻之以水上撐船，實悟到此間也。

清包世臣謂：魏晉字如肯用功十年，足可與歐虞抗衡，趙董無足論矣。康長素(有爲)主習魏碑，著書鏡(又名廣藝舟雙楫)，推崇備至，以爲書不學南北朝，猶人眇一目跛一足也。李瑞清(清道人)專摹北魏，張伯英傳臨漢魏，張大千步瑞清及鄭孝胥，書學魏晉，此數人者，皆近世之書家，良以魏碑古樸雄厚，神韻並足也。

(二) 真書(楷書)

董香光(其昌)論真書曰：「晉人書取韻，唐人書取法，宋人書取意。」夫魏晉人書，所以妙絕千古者，以其有自然之趣，而不失古法，非任筆爲體，聚墨成形，若南北朝隋唐人書也。黃伯思東觀餘論曰：「齊海陵王志，開善寺碑，猶有鍾王遺範。至陳隋間，正書結字漸方，唐初猶爾，獨歐陽率更虞永興易方爲長，以就姿媚，後人競效之，遽不及二人遠甚，而鍾王楷法彌遠矣。」姜白石讀書譜曰：「真書以平正爲善，此世俗之論，唐人之失也。古今真書之神妙，無出鍾元帝(繇)，其次則王逸少(羲之)，今觀二家之書，皆灑灑縱橫，何拘平正！」

大楷近人多宗唐，良以楷書至唐，其盛爲最，歐，褚，顏，柳，各立門戶。宋則蘇東坡，黃魯直，米元章，趙子昂諸人，亦各自成家。要之，雖門戶有別，而並以不失八法爲歸也。

顏字：筆勢以遒勁爲主，而參之以秀拔，近人學顏，每不能得其要旨，致醜腫如爛腿，古人謂顏字取筋，柳字取骨，能味乎此，則近顏矣。

柳字：柳書多瘦，結體勁媚，蓋重骨也。學柳宜先學顏，由顏入柳去其餘肉，而留筋骨，要秀媚挺拔，似無肉，實有肉，骨肉相均，得其中則自能挺秀矣。

歐字：率更初做王羲之，而險勁過之。秀麗剛勁，不下於柳，而肉多於柳，骨勝於顏。

褚字：楷隸並足爲法，溫潤多姿，結體方正，秀勁中而孕蒼邁之

氣。若蘭亭摹本，聖教序者，褚書之精華也。

虞字：虞世南書學於浮屠智永，豐趣秀逸，惜今不多見。

蘇字：飄逸不群，實得力於景度，其雄傑之氣，直一如其詩。

黃字：黃書挺勁瀟灑，自是從歐柳中鍛鍊得來。

米字：米書得王獻之筆意，蒼勁挺秀，有天馬行空之勢，惜未能盡得二王筆意，側媚跳盪，專以救應藏身，志在東瀛，而時時有收拾不及處，正是力弱膽怯耳。

趙字：趙書法褚米，而自成一格，用筆平順，一點一畫，一字一行，皆排次頂接而成，但其筆雖平順，而來去出入處，皆有曲折停蓄，其難正在此處，學趙者，雖極似而曲折停蓄不存，惟求勻淨，致難逼真。

(三) 草書

史游作急就篇，草書遂興，後漢齊相杜度，尤工此體；章帝好之，命上章表亦作草字，因謂之曰「章草」。

草書種類頗多，若衛瓘之草草，羲獻之今草小草，蔡襄之散草飛草等，今所傳者惟章草與今草耳。伯英(張芝，人稱草聖)變章草爲今草，歷大令而至伯高，始能窮奇盡勢，然唯千字文二百餘字是真跡耳。他帖皆趙宋以後俗手所爲。

子敬(王獻之)幼學於父，次習於伯英，爾後變其制度，別創其法，率爾師心，冥合天矩，竟成草隸，而伯高隨之。懷素爲草篆；景度爲草分，雖同出伯英，而得筆各有原本，然征西風流，遂爾邈絕，此大令所爲數章草宏逸也。

(四) 行書

行書者，非草非真，兼真謂之真行；帶草謂之行草。魏晉行書，自有一體，大率變真以便揮運，務從簡易，相間流行，故曰行書。草出於章，行出於真，雖曰行書，各有所體，所謂真書如立，草書如走，行書如行也。

行體創於後漢潁川劉德升，風流婉約，如美女簪花。魏初胡昭，鍾繇能傳其法，胡以壯傑稱，鍾以精密著。而鍾氏又復小異，謂之行押書，晉以後，工書者多以此著稱。蘭亭序，右軍諸帖其尤者也。謝安石，大令諸帖次之，王珉復次之，其後唐宋以迄明清，工書者每多能之，唯不甚著爾。若虞，褚，歐，北海，襄陽，吳興，華亭等人，佼佼者也。

完

戲劇的起源 (二)

孟

玖

最先的宗教，是「崇拜祖先」，因為族長利用祖先的生活經濟局部的戰勝了外界的侵襲和殺戮，因而那「遠祖」的模樣在子孫的意識中長成起來，而有超人的形相。終於變成了神形。繼而崇拜物事，即後世拜物教的泉源，一條小青蛇，尊之為龍王，一隻狐狸奉之為神仙，甚至一枝羽毛一塊木片，都有神靈附在其上的。繼則崇拜「薩滿」，即相信只有部落裏的薩滿——教師，術士，神官，纔能與那遼遠的神靈接近的。繼又崇拜偶像，即按照人的形像，做成偶像，如「始作俑者」中的俑以及一切的雕塑描繪的形像，以為是代表某威權而崇拜的。最後崇拜神權，即以為世界大千，都由神造。關於神的形狀，見解或各不同，但神權是一體承認的。初期的戲劇與宗教是不能區別的渾合體。世界史中開化最早的埃及，猶太，雖然找不着顯著的材料，但埃及有宗教的跳舞，在猶太人所產生的舊約聖書中，如約百記那樣極富有戲劇的要素，也都是屬於宗教的。印度戲劇的起源雖然很遲，但在公曆前一世紀，佛教尚未發生之前，便有了宗教的戲劇，用梵文和民間俗語雜成的劇本，那富於泛神的意味，無疑的是受了希臘宗教的影響。在日本有所謂「能」者，與希臘的戲劇極為相似。希臘之用以做宗教的背景的，是多神教，而能是小乘佛教。那誠實的信仰的表現，充滿着服從佛神乃至運命之力。中國的戲劇，簡而言之，可以說是起於巫，舞。說文巫字下云：「巫，祝也。女能事無形以舞降神者也。象人兩手舞形，與工同意。」劉師培謂「舞從無聲，巫無疊韻，古重聲調，疑巫字從舞得形，即從舞得義，故巫字並象舞形。」王國維云：「巫與優之別：巫以樂神，而優以樂人。巫以歌舞為主，而優以調謔為主。巫以女為之，而優以男為之。」王逸楚辭章句云：「楚國南部之邑，沅湘之間，其俗信鬼而好祠。其祠必作歌舞鼓樂，以樂諸神。屈原見俗人祭祀之禮，歌舞之樂，其詞鄙俚，因作九歌之曲。」九歌，那就是屈原所脩飾過的楚地的祀神歌了。再如「夏頌均為舞樂，故字均從頁，象人身首之形，夏字從文，並象人足，而九夏之章，雖間用之於賓禮，然用之於賓禮者為尤多。則亦上古以舞降神之遺制也。」

就跳舞一方面說，由於野蠻人生活之需要，進而加入宗教的意義，而成為普遍的一種儀式，再進而為請求神靈，對於未來的鬭爭，加入他們的一面，降以福利，給以幫助。人事愈趨複雜，跳舞以奉事神靈的範圍，也愈見廣闊，據洪深的意見，依舞之性質至少有下列三種：

甲，有所求福利的舞。

(我國古時有禳巫，說文謂巫，「能事無形，以舞降神。」又北平坤寧宮內，猶藏滿人陰曆元旦跳神的儀器。)如北美土人的一

「水牛來」舞，「衆鳥樂」舞，(在肉食缺乏時舞之。)其目的為增多獵品。又如「求雨之舞」，表演與雲閃電鳴雷下雨諸狀；(商湯時，天大旱，五年不收，乃禱於桑林，作桑林之舞，亦即此旨。)以及「催生果穀之舞」，(土人以爲諸神善忘而懷羞，男女塗於跳舞之後，群赴田間野合，謂「提示諸神，從速生產，我國苗夷，聞亦舞後野合；性的混亂，竟成為有宗教意義的美事了。)其目的同為增多農產的。

乙，有驅除不降的舞。如各地多有的「惡魔舞」；（周禮方相氏掌蒙熊皮，黃金四目，玄衣朱裳，執戈揚盾，帥百隸而事儻；又現今北平雍和宮每年正月打鬼。）又如「病禳舞」，以逐病人附體底惡鬼的。

丙，有感謝酬恩的舞——如「節序舞」，酬一年收穫的豐盛；如「狩獵舞」，獻狩獵的擒獲；如「戰功舞」，修陳戰爭的功績。跳神，即巫舞之遺，現在仍通行窮鄉僻壤之間，求雨，謝降，奉祀龍王的各種儀式，以及祈禳，祭孔時的各種樂舞，莫不與宗教有關，如細細推究，當知戲劇與宗教成爲不可分的混合體，「久矣夫千百年來非一日矣」。

再從「戲劇」二字字義上攷之，則知戲劇起源於宗教的儀式，更爲確鑿不易之理。據姚茫父說戲劇的大意云：

戲，說文云：「三軍之偏也。一曰兵也，從戈虛聲。」

劇，說文無劇，文選注引說文云：「甚也，文凡三見。」

朱駿聲謂即勦之誤字。勦，說文云：「務也，從力虛聲。」

再以聲義求之：

戲從虛聲。虛，說文云：「古陶器也，從豆，虎聲。」虎，虎文也。虛，當是瓦器，而作虎文。

至劇從刀虞聲。虞，說文云：「相凡不散也。從豕虎，豕虎之鬪不捨也。一曰虎兩足舉。按豕虎之鬪，今無所聞，物力變遷，古今有絕異者，不得謂豕不鬪虎——貓出自虎，豕出自象，野豕之鬪者曰猪，絕有力也。獅子搏兔，亦用全力，豕雖不敵，豈必虎之不鬪，曰虎兩足舉，明鬪意也。虞有鬪意，鬪必用力甚，故劇從虞聲，而意爲甚爲疾。

再進而思之，虛之爲物也豆，其質也陶，其文曰虎，其於時也古而不能名。豆祭器而虎絕有力，蓋上古之民，敬天祀祖而事鬼神，好勇鬪很而尚有力，祭，大事也；力，所崇也。故製器尙象，假以見意。若三代彝器，則爲夔龍雲雷之文，而文章備矣，質則以虛，文則以武，武，舞，巫，同音假借，所謂執戈以舞也。戲劇，今泛語曰戲，特語曰劇，或曰戲劇，謂戲中之劇者也。以別於百戲。抑或謂戲即劇，總爲一名，皆未能定。

總之，戲原於祭，意屬於虛，演暢於舞，皆武事也。由此看來，無論從中外歷史方面考索，原始的戲劇，多半是一種宗教式的歌舞，所以有人說戲劇起源於宗教的儀式，不爲無因了。

四

戲劇到了希臘的極盛時代，漸漸地由宗教的儀式而走入了文學的範疇，但是在希臘戲劇初起的時期，也同別的藝術一樣，也是與宗教不能分離的。希臘戲劇產生於公元前六世紀，到公元前四世紀纔算完成。這大成期在藝術史上便稱爲 *The Age of Pericles*，也是雅典文化空前燦爛的時期。

希臘戲劇發生於祭祀酒神 *Dionysos*，關於這一層周作人先生在歐洲文學史中說的最詳細：

「悲劇之起，*Arctoteles* 以爲始於 *Dithyrambos*，當 *Dionysos* 祭日，市民假妝爲 *Satyroi*，歌舞以娛神。一轉而爲歌隊，再轉而爲戲劇。*Tragos* 者，羊也。由是而生 *Tragikos Khoros*，又一轉而爲 *Tragoidia* 也。

「世傳 *Arion* 始造 *Dithyrambos*，唯其起源甚古，*Arion* 但訂定之耳。*Dithyrambos* 之字義，或云重戶，或曰神喜，最近學說則解之曰

神躍，*Dionysos* 則曰神聖少年。希臘古時，每年四月（*Anthesterion*），例行春祭三日，以祈人畜禾稼之長養。元始民族，自保之具，莫急於食，故對於四時之運行，疑懼與喜望交併。既懼冬之常住，復恐春之不再來，乃有送冬與喚春諸儀式。心有所期，形於動作，所謂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嗟嘆之；嗟嘆之不足，故詠歌之；詠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故 *Dithyrambos* 者，春之歌也。生之復活之歌。而 *Dionysos* 者，亦即一切生氣之精也。其別號曰 *Dithyrambos*，曰 *Dakchos*，曰 *Bromios*，皆示生意之發動也。此為 *Dithyrambos* 最初之一面，希臘以外，亦多有之，不限於一時一地也。

「*Dithyrambos* 者，歌 *Dionysos* 之生，*Platon* 已云然。後世漸忘春祭之本意，遂造 *Senetele* 之神話以釋之。或以 *Dionysos* 為酒神，至其本來，則止為生命之精靈。其形或為木，或為獸，或為人，不一其狀。最古為一木株，上纏布帛，或刻作人面，以薛蘿葡萄蜜房于無花果為飾。又或為牛馬，舞者亦伏地作牛鳴，或縛馬尾於背以象之。蓋模其形狀，擬其行動。能得靈感（*Enthusiasmus*），與神相接也。尤以羊為最多，後雖變形為丈夫，為嬰兒，為少年，而其徒仍作羊形為 *Satyroi*。此 *Thyiasos Khoros* 之所由起也。

「春祭之時，*Satyroi* 隨神輿而行，或就平野作環舞，後始有定地，曰 *Orchestra*。或 *Arion* 遂編訂其歌詞，定歌隊之人數，又於合唱之外，加以問答，如 *Alkman* 所為。於是環舞漸蛻化而為隊舞，是蓋又一絕大之變遷也。

「然其最大之影響，則緣在上者之提倡。希臘古時，平民之藉牧畜耕種為生活者，當春祭時，為迎春之儀。而高門巨族。則仍崇拜先祖。古之英雄，死而為靈，又多為地方之守神。執政者慮其不利於統治。力以諸術殺其勢。編定史詩，用諸祭典，與後之舉行 *Dionysia*，皆是。蓋 *Homeros* 所歌，為希臘全國之神人；而 *Dionysos* 者，外來之神，獨立而無所偏倚者也，*Pesiratos* 為 *Dionysos* 造祠於雅典。五三五年行競歌之會，作者各以一曲獻 *Arion* 祭日取其佳者三本歌之，校定優秀，*Thyiasos* 得賞，是為演劇之起源。其初歌隊行歌，祇 *Dithyrambos* 一種，故始終為 *Satyroi* 狀。及增新曲，舞者須更衣而歌，*Orchestra* 之外，乃有 *Stene*。後漸移作背景，加以藻繪。現者所居地，曰 *Theatron* 古代儀式，漸變而為藝術，於是 *Orchestra* 與 *Theatron*，亦因之為消長焉。

「*Dithyrambos* 咏 *Dionysos* 事迹，分奮爭（*Agon*）苦難（*Painos*）露見（*Ephyllantia*）三段落。後覺其枯燥，因先以他種歌曲。例凡三章，合 *Dithyrambos* 統稱四部曲（*Tetralogia*）。歌者五十人，作曲者為之長。歌間，作者出而致詞，為獨白或問答，以增興趣，亦使歌者得息。後乃又以左右歌隊之長登場，故悲劇優人凡三，稱之曰 *Myopotes*，義曰應對者。謂作者陳辭，而二人應答之也。

「如上所言，希臘悲劇之起，可分三節。一，始於 *Dionysos* 之春祭，歌呼踴躍，以迎生氣。二，*Arion*（260）作 *Dithyrambos* 之詞，用之歌舞。三，*Pesiratos* 舉競歌之會（535）*Thyiasos* 得勝。又始作科白，已具戲劇模形。及 *Aeschylus*，*Sophokles* 與 *Euripides* 出，（525—406）乃極其盛。後復消滅，而 *Dithyrambos* 則流行如故也。」

周作人先生在中國新文學的源流第一講中又談到希臘古代的迎春儀式，說：「在化裝迎春的這一天，有很多很多的國民都去參加，其參加的用意，在最初並不是為看熱鬧，而是作為這儀式的一份子而去的。其後一般國民的文化程度漸高，知道無論迎春與否，春天總是每年都要來的。於是，儀式雖還照舊舉行，而參加者的態度，却有了變更，不再是去參加儀式而是作為旁觀者去看熱鬧去了。這時候所演的戲劇不只一齣，迎春成為最後一幕，主腳也逐漸加多，侍從者從此也變為後場了。更後來將末齣取消，單剩前面的幾齣悲劇，從此，戲劇便從宗教儀式裏脫化出來了。」

在中國古代的迎春儀式，也和希臘一樣，「其最初的目的就是要將春天迎接了來，以利五穀和牲畜的生長。當時是以為若沒有這種儀

式，則冬天怕將永住不去，而春天也怕永不再來了。在明末劉侗所著帝京景物略內，我們可找到對這種儀式很詳細的說明。「我們離開書本，再從人生社會中去攷查，也可以找出很強有力的證明，譬如說迎神賽會的儀式吧，多半都舉行於冬末春初，一則因為這時農閒，一則因為迎接春神，其表演的故事，和希臘的最初的戲劇大同小異，演員大概也戴上大的假面具，穿上高底鞋或綁高橋，唱祭神曲，一唱百和，有時觀眾也和演員同唱，且歌且舞，演劇的地點，或在村外曠場，或在林際，或在河邊，或在臨時祭神之所。原意是在祭神，後來便變為民間的娛樂了。現在鄉村演戲，無論是在春季的廟會，或其他季節中的酬神，謝降，而第一齣戲，照例是跳加官，跳加官的表演方式，我以為就是古代迎春儀式的遺留，一個新開的戲園子，例須舉行祭臺典禮，那種儀式與跳加官頗相似，恐怕也是一脈傳下來的。我想將來另立一個題目論這件事情，現在不擬多贅。總而言之，戲劇的進展的歷程，也與舞蹈的進展相似，舞蹈中有所謂「成人入社之舞」(Initiation Dance) 將關於祖先的歷史神話及部落的禁條風俗等，用跳舞描摹出來，給初長成年的人觀看，使他成爲一個善良的保護部落的人，這類舞蹈，雖未盡脫宗教的儀式，但已是「形容古人之往跡」，「用以教民」了。戲劇本是宗教的一部分，因為二者的性質不同，所以進展到相當的階段，又從宗教裏化分了出來。這在希臘戲劇的發展是如此，在世界上任何一個國家的戲劇發達史的事實也是如此，戲劇與宗教是同源，分流是以後的事情。

總之：戲劇既被稱爲「一種綜合的藝術」，它的起源和別的藝術有連帶的關係，而均起源於人類爲生存競爭的諸行爲中，原始的戲劇，足以證明。繼而由於「祖先崇拜」的事實，把戲劇引入宗教的儀式中，與宗教合流，而形成戲劇與宗教爲不可分的混合體。人類的智慧漸漸地增強了，社會也隨之進化了，到了希臘文化極盛的時期，因爲藝術與宗教的目的畢竟不同。終於由合流而分開，戲劇脫離了宗教而走了文學的範疇，最近二三十年中，有人認爲戲劇本身不必依傍文學或別的藝術而存在，所以又把它從文學的範疇中提出來，而稱爲「獨立的藝術」(The Independent Art)。今後它進展到何等地步，雖不敢預測，但是過去所走的道路，却斑斑可考，不容忽視了。這篇小文的寫成，費了頗多的精力和時間，寫成後重看一過，個人仍然覺得十分不滿意，因爲與預計的輪廓相差太遠了。

參考書

- (1) 周作人：歐洲文學史
- (2) The Ellen Harrison: Ancient Art and Ritual
- (3) 周作人：中國新文學的源流
- (4) 熊佛西：寫劇原理
- (5) 洪深：洪深戲劇論文集
- (6) 馬彥祥：戲劇講座
- (7) 劉師培等：原戲
- (8) 王國維：宋元戲曲史

青年皮鞋商店

專做男女皮鞋



特色 經濟 美觀 耐久 修理 舊鞋

地址：北京東城盤口大街路北
乙字第七號

石膏模型專家

大樹美術社

主辦 賢時

歷史悠久
成績超著

每夏舉行
長期售賣

扇

展

地址：琉璃廠 67 號

唐朝以來一個最大的藝術家

王維

·小尹·

「宿世謬詞客，前身應畫師；不能捨餘習，偶被時人知。」

——王維自製詩——

雖然王維自己是僅僅承認了繪畫一門技術，但沒人不知道他是畫家，詩人，書家兼音樂家的。他應該無愧的承當一個完全藝術家的名銜了。他確能可靠的藉了聲，色，意三種工具來描繪出內心的情感。

有人說李白是天才，杜甫是地才，王維是天才；這一點不錯。他自唐朝到現在的多少年中，永遠沒有掉下榮譽的寶座。永遠是受着熱烈的神聖的推崇。在現在的『中國畫衰退期』中，爲了懷念古人，爲了紀念一個偉大的藝術家，寫成此文；或亦可聊茲表彰也。

一、事 畧

王維字摩詰，太原祁人；唐長安元年歲己亥生。有個書香之家；祖父胄是協律郎，

父處廉是汾州司馬，所以他也便很不希奇的在九歲時候，作起詩文了。

十九歲時作桃源行，乃一鳴驚人；多人口直到現在，真是難得的很。後來全家移居蒲縣，就算河東人了。

辛酉年，他才二十一歲，便中了進士。當張九齡執政時正是他走着紅運的時期，從右拾遺而監察御史，而在補闕，一直到庫部郎中。却又樂極生悲，老母見背。母親，在他的整個靈魂是佔了一大部分，他是個名遍鄉里的大孝子；自然，這時，他是不飲不食的哭啼起來，倍極哀痛，幾不欲生；把一幅好好的體格却也弄得枯焦爲柴了。

但是，這時他又升到戶部郎中。天寶末年，又升到給事中。似乎是他孝服期滿以後的得意事了吧？

可是，不幸；安祿山又造起反；一氣殺進洛陽城；元宗西狩，王維追駕未及，竟被賊人捉了去。

他是個想得開的人，覺得自己雖然無力反抗，而忠心耿耿，終不當自暴自棄，正所謂留己身以爲後日用也；於是偷偷服藥下痢，假裝啞瘖。安祿山素知他的才名，也奈何不得；差人迎置洛陽，仍舊給他個給事中的名號。但這時王維是已被禁在菩提寺裡了。

那時，賊王安祿山曾在凝碧宮大張酒宴，招妓飲樂；王維聽見聒耳的音樂，便悲從中來，會作凝碧詩以悼痛；詩云：『萬戶傷心生野煙，百官何日再朝天；秋槐花落空宮裡，凝碧池頭奏管弦。』

却不想這首詩，在亂平之後便成了他的救命符呢。——那是慶緒殺父以後，天下重歸安定；王實回洛陽，把降賊的官員，一律三等定罪下獄。

王維的弟弟王綰，是和他感情頂好的，綰知道了這個消息，便深恐哥哥被罪，急請肅宗削去自己的刑部尚書之職，以贖王維。肅宗亦自憐之，乃赦王維；只把他下廷玉太子中允。當然，王維是能幹的人；所以以後自乾元中改升太子中庶以後，便一連又升爲中書舍人，爲給事中；同年升至尚書右丞。這，似乎該是他極滿意的了。

但是，他並不得意于這時的榮貴，因爲

他是個天真樸素的藝人，同時他是個極有品格的君子。所以這時，他又上疏自表已有五短，縉有五長，應該發大弟弟的才能，而自己願歸所任原職；旋得允，放田里。這時他已五十歲了。

他得了宋之問的藍田別墅以後，便長住在那裡。

藍田別墅在輞川口，輞水繞舍下，頗清幽；有華子岡，鼓湖，竹里館，柳浪，葉黃洲，辛夷塢等勝景凡二十餘處。日與斐廸秀才以佛爲事，泛舟，彈琴，吟詩，看花成了他每天的功課；屋裡只有經桌，茶具，筆紙和繩牀，簡單之極。吃素，不穿文采衣服，成了極樸素的生活了。這樣一直住過十多年。

妻死後，跟本不會續娶；獨居過三十多年。

寶應中，代宗遣中人王承華去取他的樂章，縉尋集了幾十篇上之；分詩六卷，文四卷。

死的時候，縉方在鳳翔，還會寫過一封信給縉，勸他好好奉佛修心；同時也寫給了不少朋友，都是這種口氣。寫完便與世長辭的。這是乾元二年歲己亥的七月。己亥生，己亥死，正好一個花甲，六十一歲。可是新傳上說他是「上元初卒。」疑年錄放上說他「六十三即長齋，不服文采；得別墅輞川，彈琴賦詩，壽八十二終。」到底不知那說爲

是。不過據舊史說他是六十一，也是後來的普通的說法，姑且用牠。

他死後，上贈秘書監。遺著有王右丞集。

二、他的性情

他有這樣一個大方的家庭，他又這樣的慧敏，修養又爲此深，自然他不會是個極端性情的人。他該屬於平庸，沈著，天真一流的。

他愛他的弟弟和妹妹，也敬愛着母親；更忠貞于他和他妻之間的情感。他懂得義氣，把弟對自己的恩愛償還了；他懂得精忠，利用了臨急的智慧保留着自己的身體，而有了後來的償補天職；他也頗爲了母親的死而受着折磨。他知道知足，便歸還本職，而住在輞川去奉佛。

他不像他人一樣的說哭便哭，說笑便笑；但他的確有着銳敏的感覺，同時也有軟風一樣的樂與哀。正像書話上的藏鋒一樣，那麼渾厚，有力，修圓的外表。

可是有人說他人格並不十分高尚：一是他曾受過安祿山的偽封；一是太平廣記裡說，他早年扮做優伶邀寵公主而得了功名。前說，自有他的下痢陽瘡爲辯；後說因爲是傳言，更不可靠；況且當時國中興盛競上，絕不致因了一個女人的話而使他有後來的莫譽；自是王維有不少美德才這樣的。所以

也有人說不能因爲阮大鍼是個奸佞而迂怒于他的燕子箋，也不能因吳梅村降了清實而不讀他的詩詞；當然，王維更不能說旁的了。

他有事君，孝親，愛弟，敬友和無爲諸美德，也足以爲之辯了。

三、他的畫

無疑的，是沒人再嘵嘵了。蘇東坡一句「味摩詰之詩，詩中有畫，觀摩詰之畫，畫中有詩。」便傳頌今古，永遠給王維的藝術着堅確的名碑。

其實，在當時，他的畫還沒李成的享名，雖然李成是學他的。是到元末，以至明季，才大大的抬起頭來。到現在，直不可與古時作一日語。

他的畫，不像李思訓的金壁輝煌，而是水墨渲染的；他的最有名而被後人稱爲墨王的「江山雪霽圖卷」，是不用皴而只有染的，可謂別開生面。其後，得傳的有董源，巨然，荆浩，關同，李成，范寬；董巨之法，又爲李龍眠，王晉卿，米南宮，及米虎兒得之，以至燕肅，趙令穰，元吳仲圭，王蒙，黃子久，倪元鎮四家均爲王派；謂之南宗。李思訓一派爲北宗。——這是明朝華亭人立的論說，現在已有好些人不相信了；且不管牠。

(未完)

鹽的故事

常·弗·行·

塞先艾作 民廿六年六月

文化生活社版

頁一五五

實售四角

塞先艾先生在如今要算一位寫作年代較比悠久的作家，和他同時起始寫小說的，大都早就聲息寂滅——有意地或無意地放棄了這一事業。但塞先生却十多年來一直磨練着他的寫作的生命，而且始終以不懈的努力來追求作品的藝術上的完美。雖然至今還沒有十分驚人的成就，可是我們看得出來他的藝術上的工夫一日比一日精進。這種真誠從事文藝製作的一貫的向上的精神，不能不使我們欽佩。

塞先生的作品的產量並不豐，這是因為他寫作的態度嚴肅認真，寧缺勿濫。好像他在每一篇散文裏也這樣替自己解釋過。的確，他的每一篇作品都顯示出下筆誠實謹嚴，一絲不苟的實力的痕跡。不過，遺憾的是，即至如今，塞先生似還缺少廣泛的讀者，而且不怎樣受人重視。這情形會讓劉西渭先生說「他的短篇從來沒有得到公正的評價」。劉先生的不平，自有一番道理，因為一般的讀者大抵是很淺視，往往停留在作品的表面，不能做深入的欣賞，以致忽略了作者的表現的苦心；而論到批評上，也就不免盲目，糊塗。不過，這責任也不盡在讀

者，比如塞先生的作品本身的一種缺陷實在也是隔離他和讀者接近的一個要緊的原因。他的缺陷並不由於他的寫作的技術的缺陷——我們得承認在現今的作者中，塞先生的寫作技術確是一位達到了不易念及的熟練的——這是說，他所擇取的題材大半很局限，瑣屑（自然也有例外）。魯迅先生在新文學大系小說二集的導言裏，提到他的第一個集子——朝霧的時候，也會指明「他所描寫的範圍是狹小的，幾個平常人，一些瑣屑事。」

這評語追隨塞先生的作品，一直地有幾分真實。雖然後來他的視野也逐漸擴大。當然，判斷一篇小說的優劣決不能以題材所觸及的範圍的大小來當做衡量的標準；可是不管它怎樣瑣屑，微小，也必須跟廣大的生活現象發生聯繫，也必須能表現時代的動靜和空氣。塞先生的小說雖說也常常以生活上的小小的不幸來印徵人間的大悲劇，但在主題上，却缺少應有的深刻有力的，且富於積極性的社會意義。在這一點上他不能滿足讀者的需求。不過，前面說過，塞先生乃是一位努力向上的作者，讀者對他這樣

|| 駢 || 行 || 底 || 曹 || 洛 ||

曲作改那雅披的貴名支一

· 鷹 · 黑 ·

韋柏歌謠的原文係採自德意志詩人柯爾納爾 (Kornor) 的敘事詩。柯氏的詩歌每一字裏行間莫不充滿了愛國，爭鬪，英雄的情緒，這種情緒十分切合着德意志的國民性。它的鏗鏘的辭白和它的英雄事業的敘述，不但博得當時一般德意志南部民衆的歡迎，而仍流行於今日德意志國民的口頭間。

洛曹本詩中的英雄，在普魯士騎驃隊充任軍官之職。一八一三年，拿破崙肆意橫行，不久他的祖國

在這位魔王的暴力之下竟急轉直下而失去她的存在。當柏林城陷落的時候，普魯士的軍隊同時亦被繳械遺散，普王弗萊特威廉第三被迫並且要恭而敬之的接

在一般過去的披雅那改作曲中，大半已為近世所忽視，其中較負盛名的，要以柯拉克 (Kullak) 改作韋柏 (Weber) 的歌謠作品「洛曹底行駢」(Lohse's Wild Ride) 鋼琴樂曲為最值得注意的。

的冷遇，不單不會使他灰心失望，相反的，這對他倒是意外有力的激勵。他會尊重讀者的公平的意見和指摘，從而充實和矯正自己。他會無私地執行自我批判和檢視。——在躊躇集的序裡，他說：

我的經驗和我的想像誠然還十分貧薄；不過至少賢明的讀者可以看得見我是怎樣地掙扎着，想從環境的「狹的籠」中跳出來。

這裏的「狹的籠」中跳出來」就的自白。所謂「從環境的「狹的籠」中跳出來」就是以現實為基調來構製作品因為，大致的說，一個作者的任務，最低的最首要的任務，乃是幫助（或者不如說指導）讀者從複雜錯綜的社會關係和客觀情勢中，認識現實：美和醜，善和惡，光明和黑暗；並且在極度的混亂的演變和發展中，指示出一條向上的奔往光明的路。鹽先生就有了這樣的覺醒，他走出了他的小天地。這轉換的表現就是眼前的「鹽的故事」短篇集。擺脫了因襲的束縛，作者自社會各階層中擷取他的題材，然後以其靈活的手法，加以適度的剪裁，構成了一幅一幅精妙的畫圖。這集子里雖然僅有包括了五個短篇，却展示了社會的全般的面貌和渲染着時代的空氣。這，在作者的寫作的過程中，實呈現了劃期的意義：不單完全體現了他的「從環境的「狹的籠」中跳出來」的希望和使其作品更其煥發了輝煌的光彩，而且無疑地確定了作者的人格和作品的超越了時間的永恆的存在。

鹽先生曾以鄉土文學的作者見稱，作為這

個集子的首篇的「鹽的故事」又是選用了他的故鄉的現象為題材。不過這里却没有傷感的故鄉的懷戀，更缺少山水花木的好景致可看，一開端便展開了一幅悲慘和痛苦交織的畫面！這一年春天，各處都鬧着鹽災，不久這災荒也瀰漫了紅沙聖和櫻桃堡這兩個鄉村。不過這鹽災並非像水旱蟲癘一樣出自「天意」，完全是人為的安排。那些老實的鄉民本來終年呻吟在無盡的剝削下，沒有怨恨，沒有幸福的企圖，以為忍耐着就可以活下去，可是不行，平空又來了一支貪婪的殘酷的魔手扼上了他們的咽喉——他們弄不到鹽吃！這最後一線的生機也要被剝斷。

「沒有鹽吃……這是我們世界上最殘酷的刑罰」於是死寂的空氣籠罩了這兩個鄉村，到處看得見的只是驚黑愁慘的面孔，聽得見的也全是陰鬱的對話。這景象打動了那本著着「改良鄉村的弘願」的紅沙聖村自治公所的年青的書記，熱誠和同情使他站起來為他們呼籲——他請他那擁有兩個鹽號的遠房叔叔，鹽斷鹽業的一個要角，行行好事，把他吃不倒的鹽拿來施捨給兩村的窮人。可是他失敗了；他不單沒有說動了那「猶太」，而且因為揭發了對手的陰私，自己反遭了暗算，失去了自由。而鹽荒却依舊繼續不去。故事自始至終全在緊張的狀態下進行而且情節的進展曲折自如，不滯不素。作者避開了表象的敘述，坦露了事件的核心。但在對象的鋪敘上，仍復生動逼真。對於人物的描寫，像鹽號老板的惡毒，奸狡，無恥和青年書記的熱情，努力，都很充分。而且後者的行動

受敵人的條件和承認那最可恥的和約，甚至那美麗的皇后魯易莎，平日是如何地受人民的尊敬，到了國破的時候，不得不為了居留的問題不惜降格的懇求這位征服者的恩准。當時，洛曹對於這辱國的條約極端地反對，就公開地要為復國仇而與拿破崙對抗。立刻就糾合幾位奮勇的騎士逃入森林深處，組織了一個游擊隊，並且和這混世魔王拿破崙的無敵軍隊作戰數月之久。立時間，洛曹和他的一般「黑騎士」的威名漸漸地遠近皆聞，國人們的希望又重新燃燒起來。敵人也開始恐慌，同時一般德意志的勇武的志士都是大隊的自願的參加，以增加洛曹的實力和聲勢。於是他就推進他精銳的部隊偷渡萊茵河，橫掃法境，其來勢的勇捷，連敵人都不得這神軍來自何處，不知在什麼時候突然來的，因此洛曹和他的忠勇的夥伴直壓法境，飛騎所至，使法軍不及集合而退。這樣驚人的消息便立刻傳播出去，人們都覺得洛曹的忠勇的行為好像有點半人半怪的現象，因為這種敏捷是常人所做不到的。就因此洛曹的盛譽足使敵軍聞之胆寒。

柯爾納爾在他的敘事詩裏，很精巧地將這英雄事業告訴我們。雖然不是採取一種平鋪直敘的方法，但是他的有力的陳述，足以引起一般讀者的戰慄了。到了章柏就捉住其中的要點，——

更提示了一個新的意義，就是：雖然有勇氣和「弘願」來拯救鄉民，但站在人道主義的觀點上和用着英雄式的行爲，收效既極微薄，還有時徒犧牲了自己。這必須以具體的行動來解決。這一篇，因了作者的題材處理的手法上的成功實非一般流行的描寫農村的俗套所能比擬。不過，它也有着斑病和缺欠；第一是全篇迴盪着宿命的悲觀，缺少積極的抗爭情緒；其次，在書記被捕後，我們預期着故事將達到怎樣悲壯的高潮，而且作者暗示給了我們「紅沙堡的人」是不能空着肚子挨餓的，甚麼事都做得出來。」可是他却輕輕地用了「饑災仍舊在上述的兩村莊中繼續關下去，不曉得要鬧到哪一天。」的句子做了結束。這結尾的無力，雖不能牽動了全篇的氣勢，也多少減弱了表現的效果。這一點該是美中的不足。

『生涯』可以說是一件優秀的藝術品。作者在短短的一瞬間，把握了客觀的現實，赤裸裸地暴露了社會的醜惡和污穢的一面。這是一個連二十歲都不到的女人，爲了哥哥做生意賠了本，要用一筆押賬，和她母親聽了毒惡的人販子的花言巧語，便把她送到茶室上捐。僅僅過了半個月淪落的生活，已使她感到比在囚禁中還要苦惱。她「成天失眠，睡眠不足，頭痛，心跳，眼睛發黑……」可是她還得打起精神跟客人「上勁」。客人的最不堪的污辱，她都須忍耐，即使自己胸頭上的憤火在如何激烈的燃燒。同時，她還得勉強說着違心的話。當酒精醞釀着：「素蘭你愛我不愛我」的時候，她也只好學習

打起官話來道：「我當然愛你嘍，就怕你不愛我呀！」但這還不夠，「她進一步地買好客人，微笑道：『我倒十分愛你，恐怕你只有三分愛我，七分愛別人呀！』她只能在晚上嗚咽；只能在心頭低聲地喊：『這就是人的生活麼？』她甚至「連在天橋坤書部去當鼓姬……的生活，她都願意去做。」她也想着投奔到「救濟院」去。但這一切都在渺茫中，她依舊沉淪在黑暗的地獄裏。她剛送走了「幫客人又來了一幫客人……」。在這里作者使用了深入淺出的手法，使故事的表现益爲深刻警動，彈動了讀者的心弦，引起情感上的共鳴。作者把那複雜的心理變化的過程，加以細膩而具體的刻描。透視的犀利，技巧的靈活，與夫語句的簡練適切，都值得贊美。作者原是一個熱情的人，我們可以看出他寄與了那可憐無辜的受難者多麼深厚的哀憫和同情。不過——儘管不乏哀憫和同情及對現社會的詛咒，她却沒有超脫那苦痛的深淵的希望。她哀叫着：「天，這種生活要到甚麼時候才終止呢？」濃重的黑暗中沒裂開一絲光明的罅隙。不過我們也相信——絕對地不會「在他們的社會裏，一個姑娘對於客人，除了服從之外，似乎就沒有第二條路。」所以，在主題的表現上，這一點不能不說有着和前篇同一的缺憾。

『父與女』是在嚴肅中，畧含了一點喜劇的成分。作者的企圖是想塑成兩種極不相同的典型，而且成爲顯明的對照：一種是熱烈的，前進的，有着獻身的勇氣的典型，他們從死路找

利用音響發揮出來。有時候從他的歌中好像隱示着大隊的「黑騎士」，在朦朧的月光下的平原上衝過去，帶着佩刀鏗鏘的聲音，和那號角嗚嗚的悲鳴。有時候好像是穿過一座深邃而幽黯的叢林。在伴奏裏面，忽起忽落的馬蹄聲，不斷地激動着，在旋律方面充滿了號角似的悲壯的呼聲。

柯拉克不過是極盡責的把韋柏的歌曲改編成鋼琴作品。他的精巧的手腕不但沒有失去原作者的本意，而且使得更豐滿起來，成爲一支很有力的披雅娜作品。

在它的引子裏面，是一種急速的三連音，似乎顯示着馬蹄奔馳的起落一樣。彈奏時應從極輕的聲音彈起，好像馬隊自遠方奔來一樣。然後漸漸加強起來，直到最強的地步又像大隊人馬奔到眼前似的。然後旋律便輕巧的插入了如號角似的悲憤的呼聲。曲中有時須注意到不時的變化和強烈的對照的描述。有時低下去的好像山谷中的回應。有時像尖銳而清晰的號角的聲音，有時像躡進幽林的恐懼情形，有時須像全隊神軍不顧一切衝上前去殺敵的緊張情緒。

末了，在收尾時好像表示着：

——祖國是自由的，有名的，凱旋的，榮耀歸於英雄們吧，他們的血已經換得這次的勝利。

路，在無望中求生存，想掙脫了壓迫的枷鎖；另一種却是墮落的，沒有靈魂的典型。作者且從旁說明了如何地「一方面是莊嚴的工作，另一方面却是荒淫與無恥。」後一典型的代表就是這裏的華教授，他是會「在十幾二十年前……大大地愛過國的。」但等到他人世上的閱歷深了，他就覺得「從前那種舉動真叫踏出風頭，浪費精神！還不如多逛幾趟公園，打幾圈麻將來得舒服呢！」他們文人的事情是教書，做官等而已。作者處理這位人物很成功，把他的形相性格及動作，一一刻畫得很具體，活靈活現，頗含着幾許微妙的幽默。我們可以從這里看出那些「文人」們是怎樣以所謂「安身立命」和「明哲保身」等掩飾他們的墮落和無恥。但這仍攔不住他們發醉，腐爛，滅亡。作者無需對他們使用一點曲宥。前一典型的代表則是教授的女兒蓉芳，作者却寫得不够，我們只看得見她的朦朧的影子，得不到更深刻的印象；而且她對父親的服從所顯出的柔弱似配不上那敢於投身偉大的行動裏的性格。這或許是作者過於趨動了那教授的緣故。作者抓住了這一時代的側影，雖微有點避實就虛，但，就他所寫的看來，在技巧上，在題材的處理上，是有着大部的成功的。

『謎』應該說是這集子里最出色的作品，當其在開明版的十年上發表時，即獲得了普遍的贊美。故事的梗概是南鄉丁家堡的區長武慈聲和團丁張德桂到縣城解款後，回來的路上，因為正值黑夜，由於團丁的玩笑和區長的心虛，

那長官不得已洩漏了自己的秘密。可是他不甘心，在回堡以後，他藉口酬謝張德桂的保護的勳勞，把他打發到縣長那里去當差。但張德桂走後却失蹤了，五天後方發現他被勒死在鬼巖洞於是他的死便成了一個「謎」。在這一篇里，作者的技巧的運用實臻圓熟的極峰，其處理題材的手法之超絕和態度的從容不迫，亦復不可多得。從始至終，通篇不見有一絲浪費的筆墨；情節的緊湊，對話的靈活，穿插的輕妙，都足徵作者的藝術的優異。作者全然避開了浮面的觀察，從事這兩個人物內在的心理的刻畫和性格的把握，且均有清楚入微的顯現。而其所企圖表現的主題，亦極鮮明，不落模糊。這一篇在形式上和內容上，可以說是展開了新穎的姿態。

『松喜先生』又不可或免地塗上了悲觀的色彩。松喜先生是一個沒落的旗人；但他並不像別的旗人：「他有着忠摯勤耐的精神；但他却並不因此就被社會所重視，依舊在一種冷酷與輕蔑中打發着日子。」他有氣節，即使到了山窮水盡的時候，也不肯去做×××。終於他得了一個遠房叔叔的幫助，在××局裏當上一名錄事。可是他的生活仍不能轉入佳境——母親妻子，兒子拖累住他。最後因為他借了一筆奇酷的高利貸沒有力量償還，又躲不開債權人的逼迫，不得已只好尋了一條乾淨的路——在火車輪下結束了他的一生。松喜先生有着善良的性格他的家人也有這樣的性格，我們幾乎可以說這是一切旗人的性格上的共同的特徵。也就是這性格才造成了他的悲劇。他雖善良，却流

於懦弱；他知道不平，為目不識丁的鄰人做了局長而憤慨，可是這僅出於他生活的苦惱。他缺乏認識周圍環境的力量，他只懂得忍耐。所以他的死雖值得同情，也很是自然。社會上每天正不知複演着多少這樣的悲劇，並不限於他的那樣的旗人。作者抓住了那性格上的特徵和社會與人性的殘酷，寫得相當充實。不過作者在前面却似認這悲劇出於「命運」，這點未免稍嫌陳腐。松喜先生的死是有着確定的社會的條件的，而這還不無和「大時代」有着間接的關聯。也許作者本意是這樣寫出，但未免有點含混。這一篇的別的小疵是在結構畧嫌鬆懈一點，寫的次序也微覺凌亂。大體上說，是還有着他的獨到的地方的。

蹇先生的作品有一種樸實沉着的風格，經過了年代的陶鑄，這風格愈為凝鍊，且往往加強了表現的效果。其次當談到的就是他的技巧的圓活和手法的精湛，這是一方面經驗的累積有以促成，一方面由於不斷的鍛鍊。蹇先生會說過：「我是一個『短篇小說應當注重經濟的手腕』這派的贊成者……與迷信者我夢想在這方面多多學習。」的確，他能在簡短的篇幅中表現出一幅複雜的生活情態。近三年來的動亂和因此而發生的形形色色的人事，對於寫作的人誠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活的題材的源泉，照蹇先生的努力和他的藝術日有進境的情形看，相信他不會空空縱過，那麼，也許在將來——不可知的將來——我們能有看到他的更優秀的作物的希望吧？

四作家底素描

木 智 生

△茅盾

茅盾的真姓名叫沈雁冰，是浙江桐鄉人，幼年的時候，家中貧苦得很，中學還沒有念完的時候，他便輟學了。

但怎樣辦呢？橫在他的眼前是兩個大字：「生活」！

他要解決這個問題，便託友人代他謀事，好久好久以後，他算是找到了職業了：——他到商務印書館裡充一名校對，生活相當清苦。

但他天資極其聰敏，又兼肯苦幹用功，不久就由校對升為小說月報的編輯了。這其間，他也學會了英文，在編輯小說月報之外，也翻譯過許多西洋文學的名著。

他生平最得意的作品三部曲

是「幻滅」，「動搖」，「追求」，這小說一出版後，便轟動了整個的中國文壇，一般人們都認為這是劃時代的作品，他在文壇上的地位，從此建立了牢不可破的基礎。

他到過日本，在日本度了幾個月玫瑰色的戀愛生活，他寫的長編小說「虹」，和短篇小說「野薔薇」，都是以戀愛題材為背景寫成的。

民國廿一年冬天，他又著成了長篇小說「子夜」，內容是描寫上海金融社會裡的一切一切，這本小說據說已然有人介紹到德國去了。

魯迅老頭兒一死，能坐文壇第一把交椅的無疑是沈雁冰了！——「有志者事竟成」，茅盾證實了這句話。

△巴金

巴金的真名字是李芾甘，這是誰也都知道的。

他有着安那其的信仰，因此他的作品便充滿了安那其的色彩。他的文筆是富於情感的，但有人批評他的作品「家」和「春」都有紅樓夢的意味——這也正是他成功的地方；在中國的作家群裡，能暴露大家庭黑暗的作品，只有他寫得最好。據說在「家」裡，也有他自己的縮影至於「新生」，「沙汀」，「滅亡」等作品，也都是別具一格的作品，他自己曾和人說過：「看慣了戀愛的小說的人，看了我的東西也許是可以調一調味的！」

刻苦用功——他也和茅盾一樣——是巴金的長處，世界語和

日語都是他自己自修出來的。就這一點來說，其資力已超過他人了。

他寫文章最有意思：小小一件事能寫上四五萬字獨白。

他是一個讓人一望就生「稜角感」的瘦々的身材，他最不喜歡人家給他照像，所以別人跟他討一張照片也是一件頗難的事情，有一次他在一個文藝集會上，有人偷々地向他拍照，他發覺了，連忙用報紙把自己的面部遮掩起來，結果是沒有照上。

他是一個近視程度頗深的人。

「巴枯寧」和「克魯泡特金」是他最欽佩的兩個人，他用這兩個人的名字的頭與尾做了自己的署名，這是一件外人很少知道的事情。

△王獨清

五四運動後，最重要的文藝團體之一的創造社，有兩個負盛名的詩人，一個是郭沫若，一個就是王獨清。

王獨清的確是帶有一點浪漫主義色彩的。

他不和別的文人一樣；總是那麼瘦瘦地，無精打彩地。他的身材微矮而胖，那面團團的臉總是紅潤地。他鼻樑子上老是架着那麼一付高度的近視眼鏡。他說起話來，聲音是那麼沉着而有力。在偶然的巧合上，他也說一兩句幽默的話。

他遊過法蘭西，他也遊過意大利，他曾在那光榮的歷史城羅馬徘徊過，在那裡，他流戀過不少日子，他的詩集「聖母像前」，「死前」，「威尼市」都是寫詩人遊

法意詩緬懷舊景，微弔古城的情緒。

到創造社轉變到了普羅文學，王氏的作風也便改變了，他不再景仰古英雄，他也不再緬懷古羅馬，他的作品由浪漫而改爲積極。在轉變後的詩集有「鍛鍊」[Decil]時，這時的詩帶一點未來派的色彩，這裡面也表現着勞動者底吶喊。

他也愛寫戲曲，著名的如「貂蟬」，「楊貴妃」……等。

△張天翼

在中國，多產作家除去沈從文之外，張天翼也可以算是一個了。

他對於這個畸形的社會看得很透澈，因之他的作品所取的題材也是很廣泛的。他的作品都幽默得很，因之頗能抓住大多數的

讀者；——他這種幽默不像林語堂，也不像舒慶春，他是另有其一種特殊的作風的。

他的作品裡有藝術的價值，同時也有不可否認的社會意義。他不曾（勿說他不肯）講戀愛，所以很少寫戀愛小說。

他的照片上多半是穿着洋服照的，但實際上他是一個愛穿長布衫的人，據說從前頂出風頭的女明星王瑩曾經追求過他，但是在一次宴會上他們見面之後，王

瑩便灰了心了——原因是張天翼本人並不如照片上那樣漂亮。

他的環境自幼便不算太壞。他從前在國聞週報上發表的長篇小說「在城市裡」，每月竟有二百多元稿費的數目。

「從空虛到充實」，「反攻」，「蜜蜂」，「一年」，「移行」，「鬼土日記」，「小彼得」，「小林和大林」……這些都是他的作品。據說這位多產作家現在仍過着其寫意的「寫作生涯」呢。

○過韓信嶺懷古

強以翰

丁丑初夏，余由晉南繞道赴并，經韓信嶺，登山玩水，不覺感從中來，信筆記之，以垂不忘。

路出韓信嶺，懷古心激烈，聞道淮陰侯，卓卓漢人傑；當年未遇時，一飯謀猶拙，俯首自垂竿，獨釣寒淮雪。一旦會風雲，登壇擁旌節，井陘陷陳餘，運用無遺策，才驚呂氏心，智卻陳豨說，

飛騎出烏江，一戰重瞳滅。豈知飛鳥盡，竟把良弓折，何物相者言，相背言何切；遂令未央宮，國士流冤血，鍾室終遺憾，九原不可作。悲哉復悲哉，事君何枕輿，夕陽山莽蒼，亂石流泉咽，墓旁空宿草，荒祠俯斷碣，四顧色迷漫，猿聲啼不輟，仰天發長嘆，風雲皆變色。

答張金壽君的

幾句話

曹原

這也算是「一個回音」吧！

「我也是醉心文藝的一個人」，如今要和張君來個回音，也正是多日想說未說的「幾句話」——「等待得不耐煩了」。

從事變後，耳邊，眼裡，常聽見，看到「文壇沉寂」，都喊着「太沉寂」，的確是不景氣，正如張君所說「全仗着一般新寫作家來支持，打開各文藝刊物來看，大抵都是陌生的名字，這些人的作品，也大抵是幼稚的居多，」「支持」可不敢說，的確都夠「陌生」的，照例初習寫作的人都是「幼稚」，有幾個是一鳴驚人的？這種情形也不外有下面幾種原因，一種是羨慕虛榮，總要試試看，正因為「缺貨」，管他文章通不通，一種是因朋友拉稿子，應付差事，囫圇充數，滿不是那麼一回事，最後一種才是真心愛文藝，努力從事寫作，這種人常是最關心文壇的沉寂，他們都抱有一顆火熱的心，正在忠誠努力，至於那些文抄公們——可惜沒有生在漢代——也就實在難說了，本來「千古文章一大抄」。張君提到「現在要有正經寫作的作者」，這種作者自然需要「正確意識」，並且在技巧上似乎都應該本着「正經」做去，多少人以

爲這樣就夠了，其實不然，張君是在希望「職業作家」的產生——事實早已經有人對這種要求感到無望——於是「至於正經寫作者的作品是否幼稚倒沒有多大關係，因爲我們的希望在將來，而只要正經寫作的人將來一定錯不了的緣故」，這樣一切都交給「將來」，並且還是「一定錯不了」的肯定，所以要給「正經作者」無限原諒——「將來」這個名詞對於讀者似乎太遙遠渺茫——可是「倘把事變前各刊物的售價與現在比較，現在高了許多」，讀者的擔負是「高了許多」然而如何能再對「正經寫作者的作品是否幼稚倒沒有多大關係」。何況「稿費却低得可以」，於是所謂「正經作者」的「職業作家」，在現代恐怕就很難站着脚步，或者也許「興趣轉變改弦易轍了」。

到底「正經作者」是怎樣個人物呢？我不清楚，也許就是不以「遊戲態度」來寫作的人其實每篇作品都是每個作者的心血——翻板自然除外——至少那是由於作者情感和外界交觸，才發生了不平的嘆傷，也許對不良的社會制度，指謫或改革，至於寫得是否感動力能深刻，那就要看作者的文學修養和技

巧的熟練，所以每篇作品總都是「正經」的寫出來，成功和失敗還是其次的問題，不過既然能原諒「正經作者」，對於「非正經作者」——沒有適當的名詞姑且這樣說——也大不必所求太苛，難道這還要有甚麼「鴛鴦」「蝴蝶」的分別嗎？總是要拿出點「對得起」讀者的東西來給讀者看，「文章寫出來就是爲叫別人看的」，不然就不必怨聲載道了。

假若非說要有「正經作者」——也許就是「稿匠」——的話，那正是「能耐心寫出十篇八篇的文章放在自己的抽屜裡」的作者，他們沒有多產的力量，可是忠心文藝的苦幹精神，正是「埋頭苦幹的精神」，他們不只八篇十篇，或者還要多，不需要叫別人看，甚至於不放在抽屜裡，自己寫好就投到火爐裡去這是件可惜的事，也是件很平常的事——至少他們還可以刪改修潤，就能發表，「名」，「利」「雙收」——可是他們就都燒毀，也不覺得可惜，原因就是他們的精神太「正經」，所以無論如何總不輕易把作品發表，爲的是怕糟踏紙張，並且在訓練和充實自己的力量，或者也就是等待將來的成功，不過現在他們不願去騙人家的錢換飯吃，就是有點自私——我們等得不耐煩——可這的確是個「正經作者」。

「正經」和「非正經」先不談，到底「尤其新作者，投了一篇稿子就期盼刊登，刊出來一高興，馬上就許再寫出一篇來，否則，用心寫出來的沒機會發表，看發表出來的又

未必比自己寫的高，於是就放棄了這方面熱心轉而向別方面走了」，不過真心發下誓願努力寫作的人，不會這樣做，絕不會對自己認為滿意，或者蔑視旁人的作品，他們若是「知道虛心的人有福了」，就不會那樣想，有了那種自得的精神就永遠沒進步，成功更談不到，最重要的，多半還要以編輯切實負責編輯拉稿子刊出的要以老牌作家，朋友，朋友介紹來的，刊物股本委員推薦來的，新作家——在旁的刊物見到的——有着優先權，這樣沒門路的作者怎會不碰得頭暈腦昏，立刻就許「轉而向別方面走了」。

所有的困難和弊病都能改造，只有在時代的讀者，我們不敢那樣籠統的說「太糟」，讓我們來看「純文藝的刊物有幾個，沒有戲劇？與其說是「教育不普及」，還不如說這是時代流行的風氣，大眾感到經濟的恐慌，戰爭的綿長，於是在萬般苦悶的當兒，必要找點刺激麻醉一下，旁的都是淡然無味，紙張貴，書價高，可是低級趣味的書，可以再版三版……還能要那部份的讀者——除去一部——坐在屋裡欣賞文藝作品，笑話！於是一般「迎合讀者的低級趣味的刊物，雖然銷路也許廣大一點，但在價值上都是低得多，甚至說是有害處也未為不可」，青年學生「評劇」「捧戲子」「玩票」都是一時風行的事，太出風頭，領導者不管理，我們還要盼他們覺悟？除非迎頭給個棒喝！

張君全文對於知識低和鑑別力弱的讀

者，似乎表示無限遺憾，本來讀者常走在編者和作者的後面，自然，文藝作家敏銳的頭腦，永遠要走到大眾的前面，不一定要受當代讀者的歡迎，正是「好作品不必誇而後好，壞作品也不必待貶而後壞」，好的作品也許埋沒很久，才會被重發掘出來，珍珠套在豬脖子上，不一定能美，就是這道理，不過這些話都是徒然，在「三位一體」說法之下，撇棄讀者不管，似乎違反了原則，讀者和編者和作者總要「並提」，這是不分可分的，要緊的還是我們寫出甚麼東西來，真正能啟發讀者的迷惘，同時在心靈上得到吻合的共鳴作用，因為在現代有許多讀者——知識不見得低，鑑別力也不弱——在渴望着偉大的作品產生，並不都是那樣蕭沉，墮落，難道說只要「諸位認定」是「非『大膽』作去」，「編者與作者少安勿躁，別太急於成名」，「編者多注意新作者少『擠』老作家」，「作者要多觀察就夠了嗎？只有編者和作者就很可能可以出刊，那麼讀者却依舊唱『獨角戲』」「評戲」「捧戲子」「玩票」，到底文藝的使命是甚麼呢？難道說一個刊物印出來，沒有讀者——至少編者和作者可以看——牠的壽命還會長久的了，正如一家店舖貨物堆積如山，價格貴，貨色次主顧就不會走進門來，只有「整理內部」「關張大吉」。

我很同情張君這個「並不是說把文學寫成深奧古僻，使牠脫離民衆，在形式上自然以明白淺顯為尚，而內容上總不該再是鴛鴦

蝴蝶的了」，讓我們先看出時代裡，社會窗化的黑暗，要喚醒那些已經沈醉的，領導那些將步入歧途的，要仔細的觀察，到底現代需要甚麼文藝作品，我們要有個「正確意識」的目標共同走下去，我們不是「有了這種浮躁，便去致力於交際，宣傳，標榜，喊口號不實行……這些阻礙上進的事情了」，更不是「專以讀者的嗜好去作標準，名利方面也許收到一點，價值總是不行的」，我們要負起文藝的使命，真正的負起——不要認為這是誇大——才不致於整日在空喊着「文壇沉寂」的無病呻吟，我們需要對症下藥的努力至於作者自身的文學修養，那都是應該作者自己早日準備好，無須乎旁人督促，勸勉。

在現在我們居然能看見有人領頭來搖旗吶喊，我們總不該袖手旁觀，凡是醉心文藝的人哪！大家勉勵吧！在我讀過張君全文後我非常興奮，不由得胡亂信筆寫出這麼「幾句話」，一點沒有頭緒，望方家指正，最後我借張君原文這「幾句話」結束：

「近年來爲什麼沒有批評文字呢？就因爲都是取的『和事老兒』的態度，你寫你的，我寫我的，你編你的，我編我的，真是誰也碍不着誰。」

「並不是希望作者與作者或是刊物與刊物『打』那無謂的『筆仗』，可是既然能都有了各自的主見，倘若發生了相岐的事實，熱辯也是不能避免的，爲了真是非的辯論，我看也是非常需要的。」

莫泊桑的短篇小說

翟·希·哲

莫泊桑 (*Guy de Maupassant* 1850—1893) 的文壇生活，僅不過短短的十年。可是在這十年中，他的作品，除了六篇長篇小說，三冊旅行記，及一篇劇本外，單是短篇小說一項，已有三百篇之多。這些短篇，大部份因載于日報，為短時間中所寫成，劣作雖亦不少，但其中數十篇珠玉似的不朽的傑作，已儘足以使莫泊桑在世界文學中，有一個偉大的地位了。

我們倘把 *Conte* 與 *Nouvelle* 區別了來論莫泊桑的短篇小說，那末模範的 *Conte*，祇有項鍊 (*L'argent* 1884) 一篇，一個虛榮心極大的女子，嫁了個薄薪的科員。因為要赴宴會，向女友借了一個金鋼鑽的項鍊撐場面。在歸途的馬車中把這項鍊遺失了。只得另買了一個項鍊來還女友，可是這項鍊的代價，足使她勞苦了

十年。後來偶然碰到那女友，提起這個項鍊，却是贗物。這一句話，像鎂的閃光一樣改變了全篇的意義。這樣烘雲託月，在短篇的 *Conte* 中，或許是必要的筆法。但這筆法，莫泊桑並不常用。莫泊桑的藝術本色，是在乎「皮骨上加血肉。」他把人物及情景顯明的描寫出來，只由這些人物或情景自身的力量，提示出喜劇的或悲劇的「人生之一瞥」。我們若將他在同一主題下寫的較短的與較長的作品，例如易佛特 (*Yvette* 1885) 與易佛林。沙莫利 (*Thérèse* 1884) 與一百萬 (*Un million* 1882) 比較一下，這事便明白了。據叔母的遺囑，姪兒夫婦若在三年之內生了小孩，一百萬元的遺產即贈給姪兒夫婦。倘不生孩子，這筆鉅額款子即送給貧民。在海軍部辦事的丈夫，為

這一百萬元竟託了險些兒與自己決鬪的同事，代替他和他妻生兒子。在這樣一個主題下——一百萬——，莫泊桑親自由內部觀察得來的下級公務人員生活的諷刺畫展開來，加以血肉，事件的滑稽性便更形強烈了。從這一點說來，莫泊桑與其說是 (*Conte*) 的作家，勿寧說是 (*Nouvelle*) 的作家。實際的人生，有使人咋舌的事，有使人捧腹的事，有使人斷腸的事。莫泊桑的短篇小說亦然。既有像波泥法斯爺所發見犯罪 (*Le Crime au Parc Montfaucon* 1884) 般淫移的話，也有像洋傘 (*Le Parasol* 1884) 般可笑的話，亦有像喬加斯特氏 (*M. Josselin* 1883) 愛爾夫人，(*Mme Hérnel* 1887) 麥爾叔父 (*Monsieur Jules* 1883) 橄欖園 (*Le Champ d'Oliviers* 1890) 等酸筆的事。

這裏有幾項莫泊桑最關心的體裁。第一是「色情」。而且是異乎尋常的色情，如通姦之類。所以私生兒是莫泊桑極關心的問題。這一方面的短篇小說有十多篇，例如弑父 (*Un Parricide* 1884) 孩子 (*l'enfant* 1883)，及前述的喬加斯特，橄欖園等傑作均是。其次是「犯罪」，以變態的犯罪為題材的，例如因自己的兒子墜亡，欲對上帝復仇，將玻璃屑散在糖果中給學生吃的小學教師，(莫亞瓏 *Maison* 1887) 暴虐淫亂症 (*Stupéfaction*) 的推事 (狂人 *Un Fou* 1885) 色情的偏執。狂 (頭髮 *la Chevelure* 1884) 等即是代表這方面的作品。「恐怖」與「幻覺」，也是莫泊桑所屢用的題材。恐怖的作品，有恐怖 *la Peur* 同名的有兩篇。(1882, 1884) 旅館 (*Panorama*) 幻覺的作品有奧爾拉 (*Holera* 1886) 是他麼 (*Est-ce ?* 1883) 鬼 (*Aylarion* 1883) 夜 (*la Nuit* 18

87)等。

由以上的一系列題材，我們可以看出出生于世紀末的莫泊桑的時代及個人的宿命？他是厭世主義者，他的作品中所包藏的，均是人類的愚蠢，狡獪，貪婪，固執殘忍等織成的人事。在他的作品中登場的人物，差不多沒有一個是善人，即使不是惡人，也總有什麼缺點。弱者，敗者，失意者，是因爲了愚蠢固執等等的缺點而然。強的，勝者，得意者，是因爲了狡獪，貪婪，殘忍等的惡性所致。拿他藉以成名的處女作 *Boule de Suif* (胖子1880) 來作例。普，法戰爭時，法國的盧昂被普魯士軍佔據了。有一台馬車，載了十個乘客欲經由普魯士逃到哈佛爾去。這十個人是：一對夫婦，兩個尼姑，一個民主主義者，及一個賣淫婦。三對夫婦中，一對是陸阿俗夫婦。陸阿俗是「同行中評爲最刁滑的好商。」他的妻，是他「生意上的算盤。」一對是卡萊。拉馬董夫婦。卡萊，拉馬董夫人，是駐屯在盧昂的將校們的消遣品。一對是浦萊維爾伯爵夫婦。『據浦萊維爾伯爵家中最爲得意的傳說，安利四

世會使得。浦萊維爾家的女子受過胎，這個女子的丈夫，賴此得了伯爵，』的榮位，所以浦萊維爾的像貌，很像安利四世。這不過足以證明他的祖上曾戴過綠頭巾，然而浦萊維爾伯爵却以此爲榮。兩個尼姑，一個是「顏面像受了機關槍掃射一般」的麻皮，一個是害肺病。鬚子長長的民主主義者，是「與穿了法衣的人們持有宗教的特權一樣，持有愛國主義的特權。輪到他說話的時候，完全像說教一般，用了由每日貼在城牆上的告示學來的誇張的口吻大說大話。」賣淫婦是被人俾號爲 *Boule de Suif* (意即脂肪之塊。) 的胖子。三個代表有產階級的夫人瞧不起這賣淫人 *Boule de Suif*，馬車出發的時候，暗的罵她。馬車因爲下大雪的關係，進行非常緩慢，大家臨行都忘記帶了點心，在荒僻的途中，又得不到一點食物，自午前四點半至午後三時，沒有一點食物進口，肚子快餓穿了。祇有 *Boule de Suif* 却滿地帶了足夠吃三天的佳肴美酒。她吃的時候看了別人餓肚子，邀他們共食。但大家起初因爲顧到自己的身

份，理也不理她。然而肚子越餓，嘴巴越饑了。商人的陸阿俗先投降了。他先用拍馬屁的手段，指 *Boule de Suif* 說「這位夫人却有先見之明。」接着便「那末不客氣了」地吃起來。接着尼姑，民主主義者，陸阿俗的老婆，浦萊維爾伯爵夫婦，卡萊，拉馬董夫婦也依次屈服了。他們那備獻殷勤地和 *Boule de Suif* 交談，一面把食物統統都鑿發光了。馬車到了滔特，宿在一個旅館里，經普魯士軍檢查。普魯士的士官對於 *Boule de Suif* 起了某種慾念，這賣淫婦却不肯肯允。當天晚上，民主主義者也有意于 *Boule de Suif*，但亦因爲非其時地的理由被拒絕了。普魯士的士官因爲未達目的，第二天不許馬車出發。大家得知了其中的緣由，怕做俘虜，除了民主主義者爲了醋意未與參加外，其餘的人，都代普魯士的士官做說客。尼姑也熱心的勸着 *Boule de Suif* 肯允，伯爵連「小寶貴」的親暱稱呼都用出來了。*Boule de Suif* 卒于爲了大家着想，把自己的身體一任敵國的士官擺佈了一夜。次日，即得了出發的許可，大家都

預先備了食物上車，祇有 *Boule de Suif* 爲了一夜的疲勞，醒來匆匆忙忙登馬車，忘記帶了食物。大家都已不認識她了。過了三小時，他們拿食物出來只顧自己吃。獨 *Boule de Suif* 餓肚皮。她只得嗚嗚咽咽的哭了。民主主義者含有醋意，大聲唱他的愛國歌，馬車在哭聲與歌聲中前進。不特這些主要人物，便是副人物以及暫時現一現的背景人物，也都類非善人。莫泊桑對於作品中人物，只客觀地敘述他們的罪過，並不直接加以責斥，但這却適足以增加責斥的効力。

西夢茲 (Arthur Symonds) 說「莫泊桑愛人生，也憎人生，他憎人生，是爲了愛人生的緣故。」這話很對，莫泊桑之憎惡人生，正如人們憎惡辜負了他們的愛人一樣。

莫泊桑的短篇小說的第一個特色：就是「自然」。他所描寫的農人，漁夫，鄉紳，科員，僧道，商人，賣淫婦等，完全像我們實際看見他們在行動一般，自然而真實。直使讀者要忘記讀者與諸人物間，尚有作者存在，(勒美脫爾 (H. Taine) 評說：(未完))

評「元代白話碑」

關·振·生

馮承鈞編、商務印書館二十年五月出版、

是書錄元代白話碑文等，(有非碑文者)計四十通，參考中外著錄甚多，可謂匪易，考證解釋，均有獨到，且多有與鄙見相合者，因書中之第三八、三九、四〇三文，皆為余所親見，(只鈔存三八一通)初發見此碑時，始知世間有此種文字，然少見有著錄者，曾於金石萃編續編見之，記憶一二篇，蓋以其不登大雅之堂也，今見此書，竊喜與已同志，因亟購讀，讀既，略加妄評如下。

此書所紀，為中國元代事，應以中國為主，所有編年紀月，應書中國年月干支於上，而附西曆於下，如一延祐元年甲寅，(或不加干支)即西曆一三二四年，一方合，今書中紀年，往往主客倒置，一以西曆為主，中曆反成附庸，觀之極感不便，倘以

西人而紀中事，自應依其本國曆，取其便也，倘元朝而會用西曆，亦可也，否則我人紀中國事，固無須此，因非紀外國事也，下附西曆，取便西人足矣，試舉一例反證之，如西史中不用西曆，大書曰，「中國漢平帝元始元年辛酉，基督誕生」，一則西人讀之，便乎否乎，知此，則我書之不宜以西曆冠首也明矣，(書中尚有年月日全用西曆者，見一七頁六行，此不難以中曆對照之也，又三二頁一行，「唐高宗時」之下，不言某年，而運注為二六六六年，「亦欠明瞭」)總之，近人文字，各趨極端，泥古者，往往引用古字，(蔣瑞藻作品中，即有此病)新者又喜歐化，不知著書以辭達意明為貴，極古極新者，其弊固相等也。

書中不論蒙、藏、回文及西文，凡譯音者，概用英文，(如一頁五行，「忽必烈」下，注英文「Kublai」，又四三頁一〇行，「碑額有蒙文「ᠶᠡᠮᠦᠨᠨᠠᠭᠤᠨ」一字，此言詔旨也，「尤不妥，不識英文者，不將以 ᠶᠡᠮᠦᠨᠨᠠᠭᠤᠨ 為蒙文乎，又有中文而仍注以英文者，如一五頁二行之「大雪山」是也)而英文又有注有否，殊非所宜，書中自云，(七頁七行)「諸蒙古色目人名，多依元史國語解，」若然，則國語解不惟有譯音譯義，且有蒙文附其下，固極便利者，則蒙人名號等，何不注蒙文，而用英文耶，拙見應照國語解辦法，凡蒙古語，(包括人地名等)先書中文譯音，(譯音異譯者甚多，亦應附於下)譯義，再注蒙古原文，附以西文，如此，則本來面目未

失，西文譯音，亦可作為參考，無不便矣，至於梵同等原文，一時難覓，則不妨暫以中文譯音為準，因英文所譯者，亦音也，有譯義者，則應附注之為要，(當有根據)當初作元史者，於選擇之學，概不講求，不附原文，而譯音訛誤百出，故元史國語解不得不作也。

書中每通碑文之前，例有標題，(如「某年，某地碑」見某書)次為說明及考據，再次為碑之全文，然有說明在前，而標題反在後者，頗不一致，又碑文之末，其紀年多書生肖，如「羊兒年」之類，應注明為某年號某年及干支，不應專注干支，或全不注，或注西曆，以致頭緒不清，與其注西曆，不如仍其羊兒年不注之為愈，蓋羊兒年仍為中曆也。

各碑文皆有之蒙古人名，官名，地名等，均應另列表，不宜附注各碑文中，復有前碑已注，而後碑又注者，有或注或不注者，再附加英文於下，尤為紊亂，且人名中，以各帝之諡法名號為最多，而異譯亦衆，(名

號，如太宗爲「窩瀾台」皇帝，世祖「忽必烈」爲「薛禪」皇帝之類，異譯如「窩瀾台」又譯作「月古台」之類，）不如另列一表，除諡法外，皇帝名號，皆書中文譯音，而附異譯及譯義於下，覽者一檢即得，不較爲便利乎，（四頁五行之「兀哈篤汗」，僅注英文，不加說明，亦覺突如其來，）此書雖自云「人名多依元史國語解，」而各帝名號之中文譯音，均依元史或取通俗乎，（若另列表，則元史譯作何字，國語解又譯作何字，均可列入，）

書中（四頁八行，）謂，「諸文中之白話，並非元代特有之語言，」誠然，元之白話，本承宋白話之弊，效擊未似，引白入文，參以蒙古文法，愈形錯亂，謂其不通，實不爲過，（歐商初入中國時，仿作中文廣告，往往似告示公文，蓋與元人同病也，）一二頁八行謂，「元代白話公文，動詞有字，常在語尾，」按此非元白話文如是，蓋蒙古文法如是也，如仁宗爲「普顏篤」皇帝，元史國語解，譯音作「布延圖」，譯義布延福也，圖有也，卽有福也，此非有字在語尾乎，據此，則元之白話，多援蒙古文法以入漢文者也，書中（五頁五行，）乃謂其「在語言學中，有極大價值，」愚頗不敢贊同。

此外人名地名，似應加「」標號，碑文句讀，亦小有商酌處，見智見仁，無關宏旨，姑不具論，二十年九月二日。

稿費
問題

近日的稿費問題，竟鬧到國外的大阪去了；華文大阪每日半月刊，接連三四期以來，都有關於「稿費」的文章，或是作家訴苦，或是文人報怨，如啼如泣，如怒如嘔；同感的人，更覺搔到癢處，像被人揭開了自己的春綢袍子，暴露了藏在裏面的破布內衣，要啼哭皆非了。不過，這也實在是個問題的。

其實文人的賣文，正如同教授的賣嘴，妓女的賣淫，車夫的賣腦一樣，其應得報酬，天經地義，是理所當然的。這也是一種勞動的代價，算做神聖的金錢罷！有誰說教授只是爲了宣揚文化，妓女只是爲了安慰衆生，車夫只是爲了爲人代步，因而不收費用麼？所以文人偶爾談談稿費，實在也沒有辱罵卑污的理由。當然，以此爲不付，高唱金錢即是糞土，如爭執稿費多寡，未免有辱大雅的清高，云云云云，那自是又當別論了，因爲他們大抵或有好的父親，祖遺家產巨萬，或娶了闊人的太太，陪送了值錢的嫁粧，偶或爲文，不過是客串玩票，並不靠這些來生活的。或者他們簡直就是報館的會計，刊物的主人，要用危言正義，來迷作者的眼了。

用稿費維持生活的所謂職業作家，在我們中國，實在還沒有幾人。就按出名的「大作家」而論，也多是「貧羞」，倘只等了稿費吃飯，怕早就把肚子餓扁，寫不出什麼文章了。無名作家還沒有什麼羞可羞的，就難來確去，在編輯先生手底下過着窮苦的生活，窮愁落拓，或有心血結晶，倘被錄取，已經是幸福的了不得，那裏還有什麼心機去爭執稿費的多少呢！有一個還是在學校裏認識的朋友，就是指寫文章吃飯的，有一次某大雜誌刊出了一篇文章，看起來頗爲眼熟，仔細一想，還是幼年登在校刊上的文字，被或一位抄翁弄來換名發表了，眼睜睜看着自己應得的錢被別人拿走，而他現在的作品却到處碰壁，找不着出路，這現象，也是文場上可哀的事。

近日文稿的「行市」大約和前幾年是沒有什麼出入的，報紙副刊一元至二元，雜誌二元至三元，可是其他的物品和五年前相較，漲價何止四五倍。三塊錢一袋的麵粉現在賣十八塊錢了，從前賣七塊錢一雙的皮鞋，現在賣三十塊錢。住在公寓裏，前幾年，二十塊錢已經很富裕了罷！現在這數目却只够房子錢。

稿費呢？稿費却仍舊是一元至二元，二元至三元。據說還有每千字五角錢的，倘按這數目計算，要維持生活，每天至少非寫六千字不可了。

當然，這也是有原因的，一般刊物的銷路並不大，尤其是文藝的刊物。而同人雜誌和小規模經營的報紙，又沒有大資本，大收入，支出一筆龐大的稿費，確是一件困難的事，不過在增薪的聲中，也甚希望諸期刊的主幹諸君對作家的生活有所考慮。（四月一日）



更

夫

劉·夕·艸·

夜行人

看三月花綻開在路畔灯心
脚下踉蹌步
曲巷做倦蛇睡樣
柝聲响
雨打芭蕉
一條黑影飄搖地上
漸遠了

尋夢者

朦朧睡鄉
懷念誰會扣你銀珠扉嗎
空山樵子伐木
有更夫過了

詩人可曾夢筆生花

落痕紙上
知更鳥笑夜是跛行人呢
雲外鄉遊子
黎明胡不歸

遠景落霧中

依稀犬吠於鷄鳴
星子幾個入夢了
幾個墜時
上弦月下
夜有流浪客行
更夫底心變得縹緲了

輓楊軼靈七律一首

鄧壽估

乙卯夏。余與軼靈始相識於故都。見其雍容雅度。倜儻不羣。有儒俠風。工書畫。能錫文藝。余低徊往事。爲之黯然。爰不計工拙。以詩輓之。

濁世翩翩憶軼靈。材如竹箭美東南。玉樓長
吉真同調。湘水鸞均應共籠。天道無常休論
命。德門有慶幸遺男。昆明湖畔淒涼地。聞
笛增悲忍駐驂。

威權的匠木

鏗 奏

他是一個普通的人，
或者比普通更低一點，
他的禿頭上掛着些木頭屑，
他通身帶了別緻的木頭味。
整日裡拉着大鋸，
或者刨削不平的木板，
在做那六合的大木箱，
他從未想到個人死，

可是他在預備着別人的毀滅。

戀愛呵！讀書呵！
結婚呵！工作呵！

人類無可奈何的前進着，
前進着，前進着，
進到大木箱之前了，
呵！大木箱！
那人類的歸宿。
人類在找歸宿，

這極大的錯誤，

歸宿原是幻滅，
英雄，愚夫，
西施，嫫母，
都是那麼「了」了。

他整日的工作，
他的工作就是奪取人們的生命，
他雖然知道自己也和人們一樣，
但！他却從不去想。



詩

夢
誰說年光不能倒流，
昨夜我偏夢見做小孩子。

她的信
她的信來了，
反引起我心中的沉鬱，
搜遍了裏面的行間，
何以竟得不到些須濃郁的情意？

頃刻間的思想
最靈敏的腦子，
在極短促的時計一擺動間，
把我煩惱的日記簿，
一頁一頁地展開了。

春郊偶感
自然的大手筆，替自然寫生。
太陽光線是顏料，雨是水，風是刷子。
無論怎樣大的篇幅，一揮便成功了。
寫成了作品，供給大家賞覽；
自然不會題個名字，說：「這是我的手筆。」

神往
溫柔春風吹到人間，
楊柳絲絲的飄展，桃花偷偷的開放着，
幾隻飛燕自遠處的青山繞着碧油的河
波亂曬，
孤寂的我，不禁神往了！

意

譚紹雲

微笑
微笑！似乎怕人家看見；人家也不敢正
眼去看。
但是心中已默喻了。

綠波
經不起風力的流水盡泛著綠色之波，
我把我的心輕輕地交給全力注視的波
紋。
一瞥間那波紋又不見了，
我的心呵！

僵蠶
抽不盡的細絲，把蠶緊緊的縛住了，
抱怨嗎，
這是牠願意的！

寂寞
熱鬧的城市裏，偏有寂寞的生涯。
滿街的人，却沒有人慰藉我。
好像躲在墳墓裏，到也安樂。
但使真在墳墓裏，到也安樂。

哀音
遠遠淒楚的哀音，衝破了沉寂的深夜，
鼓動我的心絃，
我迥深地感動了！

愛情
我聽見人家說：「種瓜得瓜，種豆得
豆。」
爲什麼種了愛情，却不見他生苗，開
花，結子呢？

集 沙 散

□□微夫□□

一、
我夢見自己坐在當中的圈椅
上，

三三五五穿得整齊的人，
虔敬而小心的走來謁見我，
我的理智使我原坐著不動，
我的情感使我站起來還禮，

——於是踟躕不安的丟了醜。

二、

喜歡裝飾的人說道：

「衣服是表示身分唯一的東西，」
深塘裏摸胰子的人却告訴他：

「我對於每個脫光了的浴客，
能够從他的態度和神氣裏，
知道他的身分。」

三、

春風和陽光同去拜望一個人家，
春風禮貌的輕輕敲着窗紙，
陽光却悄悄從玻璃上偷進來。

四、

什麼都不知道的人如在甜蜜的夢裏，
知道了一些時就有過量的驕傲，
一切都知道了遂覺得自己的渺小，
親愛的朋友們啊！
你感到一些驕傲了嗎？！

小 詩 五 首

陳 梅

一
你用手描描天，
微笑裡閃著歡。張。

二
笑夢總繞在我身邊，
朋友要期中生了。

三
雨三朵烏黑的雲，
來回舞弄著月亮。
你這輕微的風！

四
波浪的尖端，
開出了希望的花。

五
他悲苦的經驗上，
被環境逼出了笑。

待 等

規 子 林

望斷天涯，
那思戀如春色般纏繞着，
又如萌芽的小草，
綠起來，綠起來，
生遍了我的心。
x x x x
「抓着牠吧！那青春，
像一個夏夜疾雨中的閃啊！」
靈魂哀求着我。
我毫末理會，
只知道，
這流淚的燭尚未成灰燼。
x x x
從浮過的白雲邊，
跌落了下來了，

啊！別後就感到空虛，
正如那半空裏斷線的風箏，
陷生命於飄忽。
x x x x
等待你的影子，
已憔悴了，
如一片枯黃的落葉；
任無情風雨，
吹下了相依的枝頭。
趁着月色，
到我這裏來吧！
唇邊還為你留着一點微溫；
還可以再睜開一次呢，
這雙黯淡的眼睛。

還是已經發現自己的渺小。

五、

冬天的一個晌午，
我在道旁的污泥裏，
看見了一把，
爐火也不再能擱起的，
僅有骨骼的破芭蕉扇。

六、

只有星光的夜，
我沿着大街，
悄悄的走，
無聊的數着自己的脚步。

七、

當我墮入愛情的網裏時，
我的心像是一尾魚，
下意識的激烈跳動着，
是想跳出這殘酷的網罟麼？
還是，充滿了被俘虜者的歡欣呢！

八、

無論是幸福的，還是不幸的，
美滿的，還是缺陷的，
請你都趕快忘掉牠吧！
因為只要變成了回憶，
一切都是苦痛的傷心的。



廢宅

畢基初

徘徊在這冷落的庭院裡，
記憶裏又有淡青色的憂鬱。

黃昏，小樓在夕照下更孤獨了，
風裏窗扇自開閉，是女鬼的探首嗎？
空閨夢的期待已碎於一個男人的負心，
還有什麼期冀呢！

那是多少年前，像張褪得灰白色的紙，
有一個憂鬱的少女常倚着欄干輕輕的嘆
息，

紅燭下共誓的人到千里外尋舉子夢，
在一個靜靜的春午，馬蹄踏着落花去
了。

從此欄干上有了更多的憑倚，
悵望着遠的山，遠的水，風裡的白雲飄
飛到不知去處，

更寂寞了月下的紗窗，少女錦繡的幻
想。

梨花開落沒有消息，
遠山青又黃了，

少女淡淡的輕愁像一陣風雨一陣煙，
但，總盼望有一天，那紅玉雕成的日
子，

燈下的溫情有淚落如春雨，落，
落滿了池沼——那已乾枯的想念；

這一次捉住了幸福再不放鬆；
那幸福的一天，夜夜對着星子祈禱，
有人踏着星光又回到自己的家園。

真的，有一天尋舉子夢的人回來了，
找到紫玉帶坐着八人抬的轎衣錦還鄉；
並且更帶着一位像花一樣美麗的夫人。
於是就在又點起了紅燭(是別人的)是晚
間，

那憂鬱的少女却滅掉幸福的火燄，
她把自己那日夜翹盼的脖子投進繩環，
消滅了那等待，只騰了一把辛酸。
她把自己憔悴的靈魂掛在枯萎的丁香花
枝，

她的身體掛在樑上，僵硬的，吐出舌
頭，
眼裡流着血，鼻裡流着血。

如今那屋子裡時常會有一支洋火自己刺
着，

細碎的步聲和悠長淒涼的嘆息，
都說那女鬼又在施展她的魔法了，
我却爲一個人的悲哀而傷感，
更有悠久的寂寞，
黃昏小樓在夕照下更孤獨了。

影

任白光

斷橋披上了紫衣
人影橫爬過橋脚
流水低語帶走她底心
追尋逝去千年的古舟

× × × ×

是誰撥動了琴絃
橋花不是沉醉東風嗎
飄過的季节風
爲何又把她吹進欄欄

× × × ×

花開花落歲月如流
千時逝過萬時也逝過
古道上閃出她憂鬱的影子
星光下語月顧影自憐

漁港之黃昏

侯北子

曾經過多少風濤之險的
幾隻殘破之漁舟
休誇張往昔之壯麗吧
海風吹來時
白荻花給以輕輕的柔吻了

× × × ×

是誰又奏起笛子之悽音
驚飛白鷗
撕破水裏的山河了！
那日暮裏
從遼遠歸來的舟子
默負着疲勞的一聲聲之款乃呢！

× × × ×

一隸隸的炊煙之線條飄起了
茅舍吞蝕了漢子之背影
晚鴉一陣啼叫
天邊上有了紫色的朶雲。

名畫家

周郭

懷柏

民川

氏

近作介紹

羅漢

周懷民作



風景 郭柏川作



人體 郭柏川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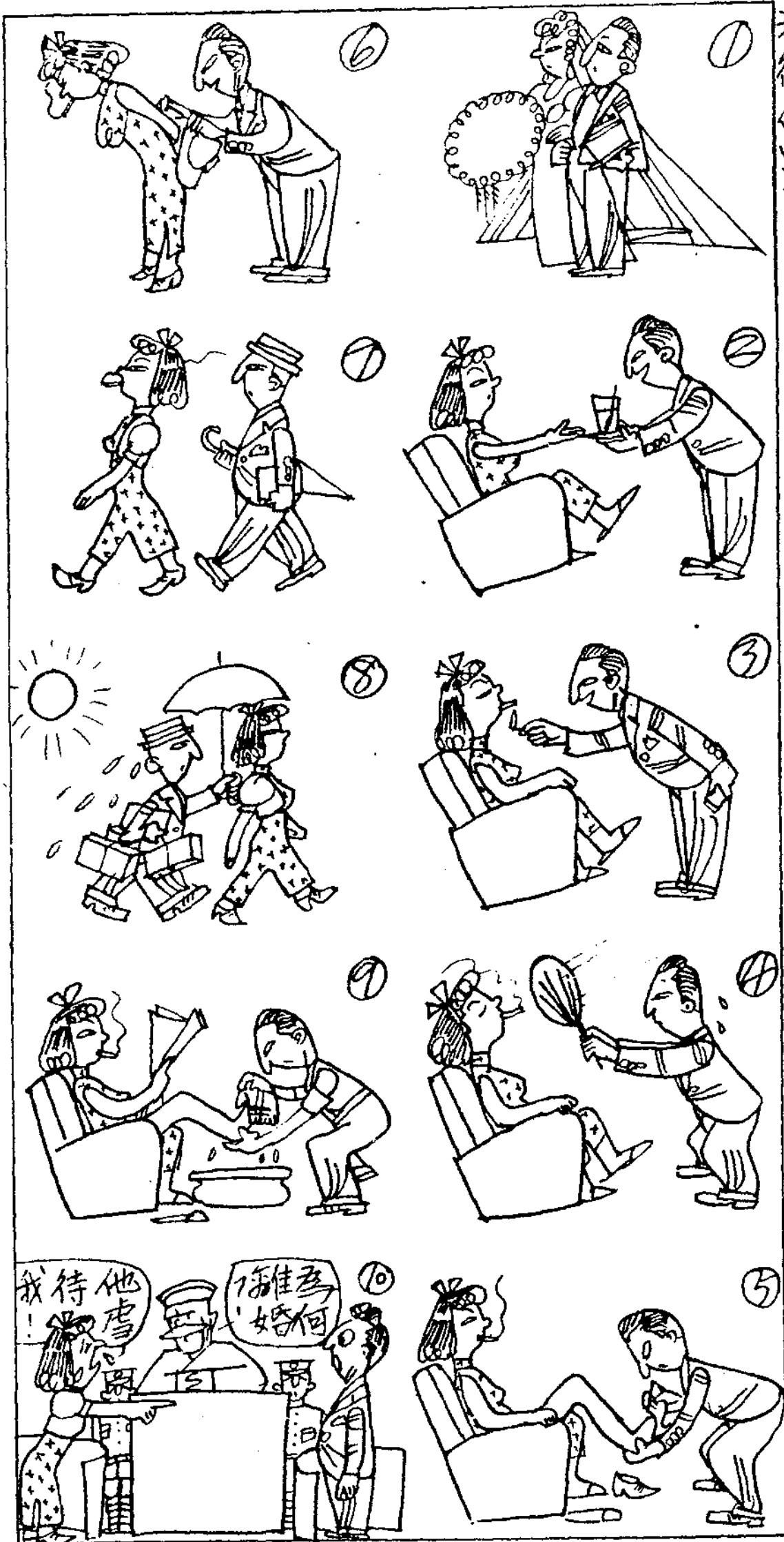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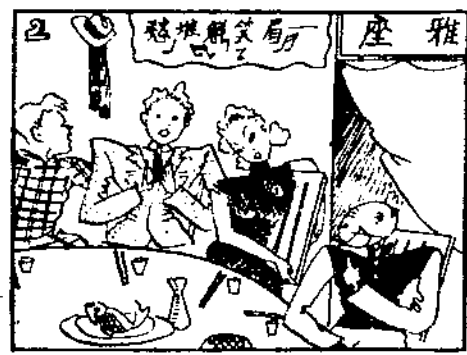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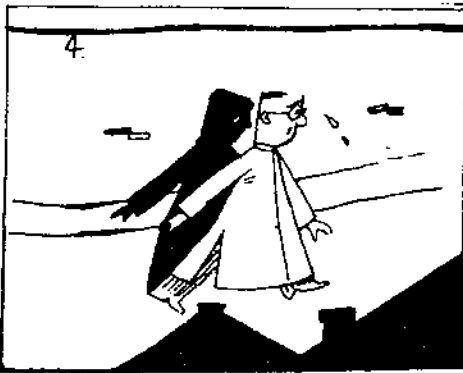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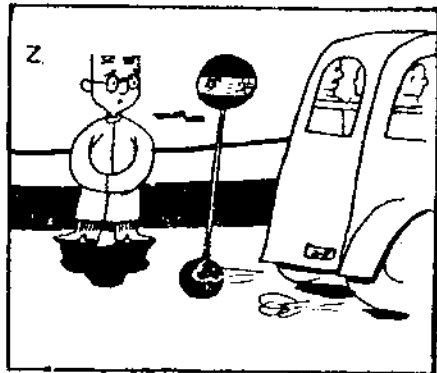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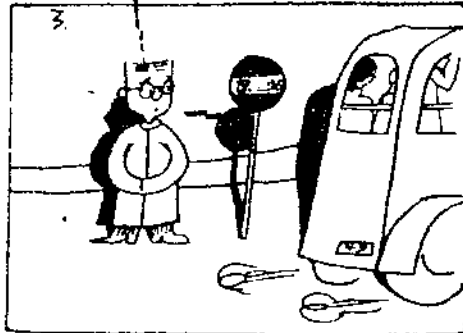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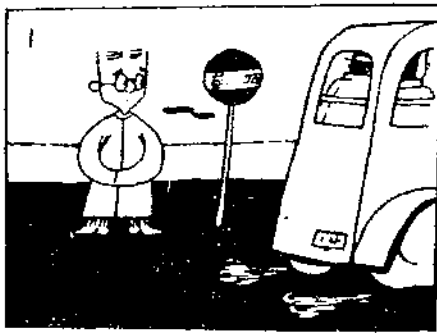
漫畫之頁

庚辰年春月
武清張子岡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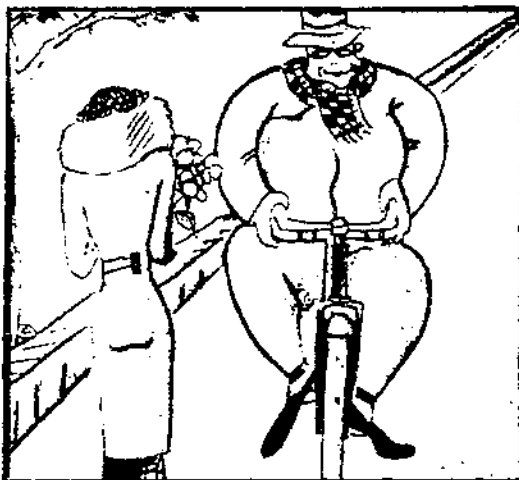
法律師張





滿員

樂作



可憐天下父母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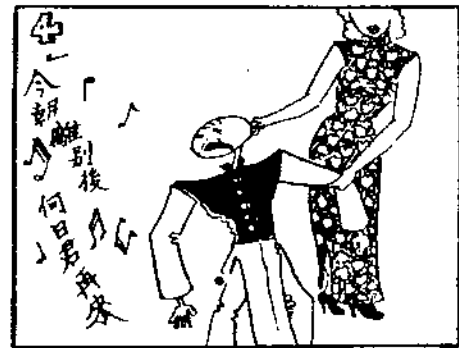
·何·

↑走馬觀花

·劉二阿·

↓終遇知音

·解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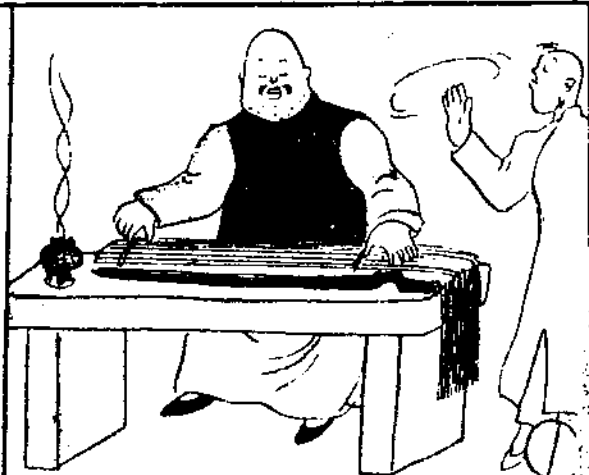


亞光



引以為奇

·王環·



之漫頁畫

編者·王屋

Hemi Matisse

馬諦斯玩着他可愛的小鳥



「野獸派」繪畫先導

馬諦斯的繪畫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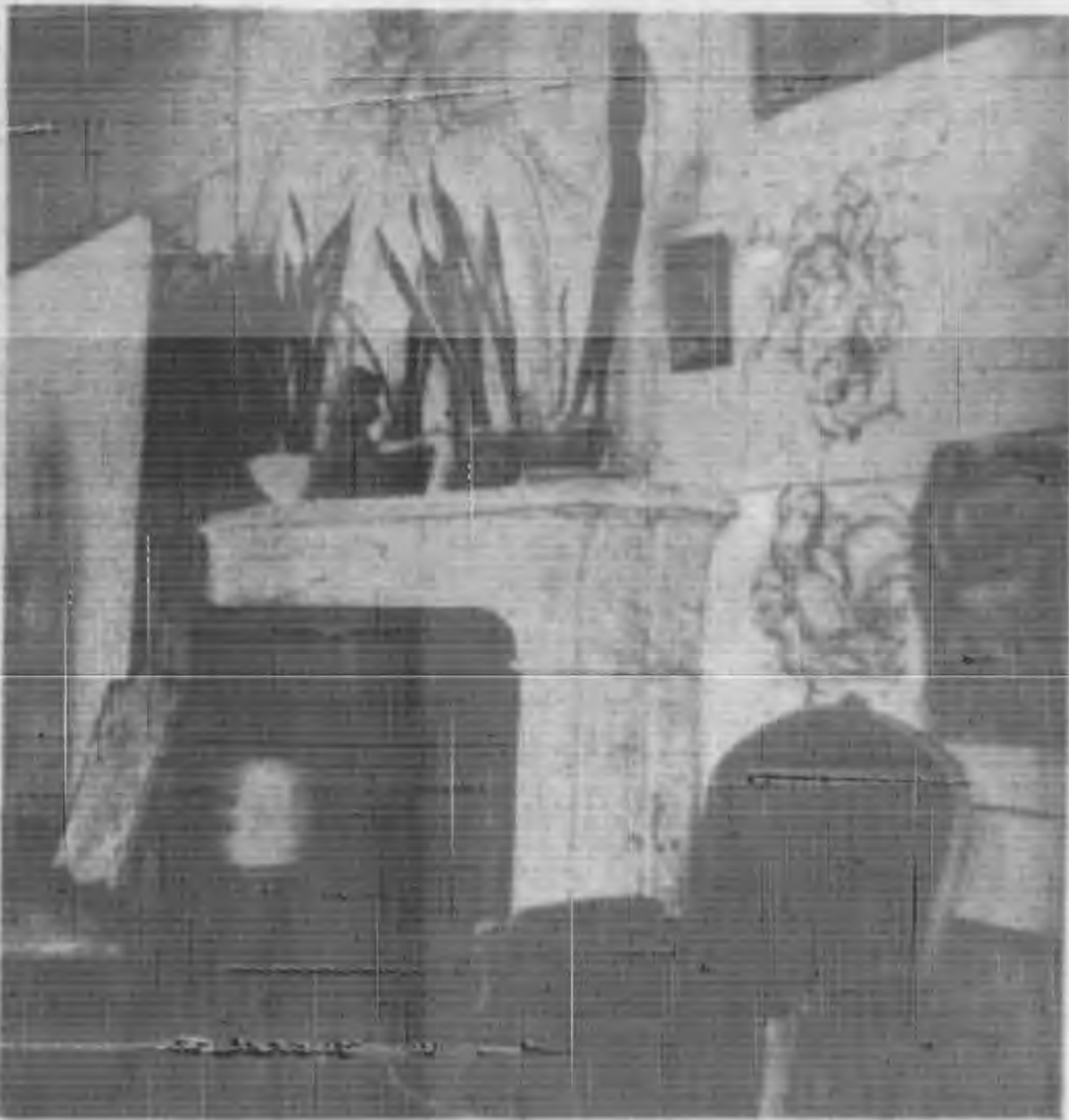
詔譯

在二十年前，亨利·馬諦斯到尼斯(Nice)去療養的時候，他在那裡停留了不少的時日，而且以後他就常常到那裡去住。因為那裏的海水和陽光，和古老的十七世紀美麗而肅穆的諾寇敏(Monaco)式的建築結構的風光和奇特的鳥類尤其使他依戀不捨。在他的繪畫中我們常發現他關於那地方風土的描寫，但是我永遠沒有看見過他關於那些鳥類的描寫。

他和他的小鳥們是住在一間通連的屋子裏，那座高大可愛的古老粉紅色的建築，裏面有架升降機，只要你把機紐一按，就可以自由的上下，從屋子的窗口望下去，一面是非常繁蕪有趣的市場一面正對着安靜碧藍色的里維耶拉(Riviera)的海水。

靠近海水的那面窗子，是他的小鳥們的領域，另一面的壁上紛羅的掛着馬諦斯個人珍奇的繪畫幾百隻小鳥都裝在籠子裏，籠的一面射入可愛的陽光，一面浸在調和的陰影裏，牠們不斷的唱着清脆悅耳的歌聲，每當馬諦斯作畫的時候，牠們好像唱得特別起勁，馬氏只要聽那歌聲快要停止的時候，他就馬上放下畫筆，跑到小鳥的前面，去鼓勵牠們。

馬諦斯畫室內的陳設，很像一間普通的客室，陳列着美麗的花草，古老的傢俱，還有他正在進行中的木炭畫稿。在左邊的一張椅子上，放着一件「模特兒」穿用的衣服，那是件光彩美麗的一蘇格蘭「花格布」的衣服，並且在這椅子上常散亂的拋些安全針(別針)，這是以固定「模特兒」衣服姿勢用的。近日來在他椅子上放着不少的草圖，那些都是給 La Farandole 歌舞團製作的幕景，生動活潑的線條，絢爛悅目的顏色，原畫用紅、黃、藍三色配合而成，是充滿了現代的意味。(譯者按此畫刊於後頁，惜顏色未能印出)



馬諦斯的畫室，壁上所懸者為其在進行中的各種繪畫



馬諦斯飼鳥房的一角牆壁所挂者是為歌舞團設計的幕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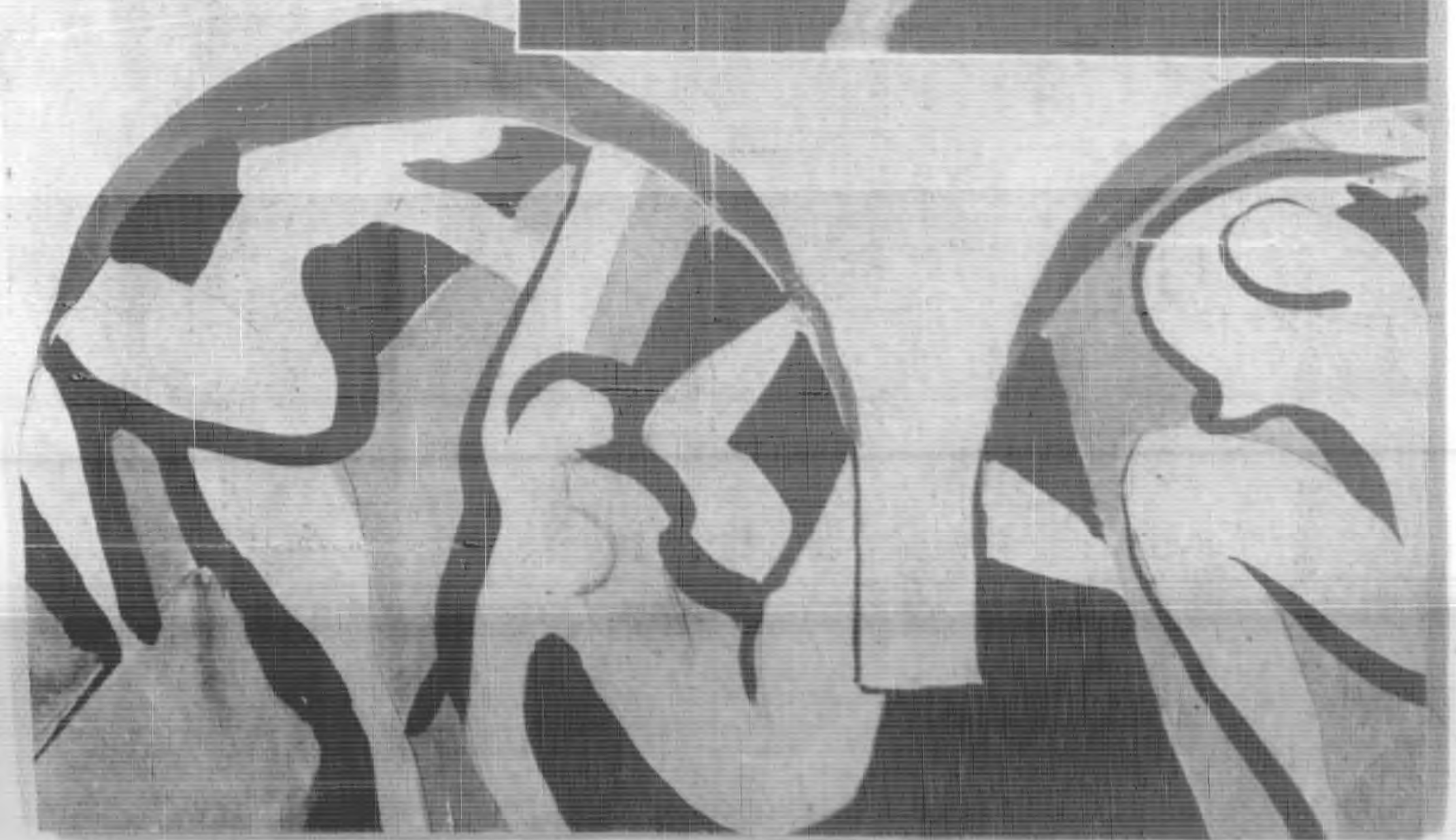
在鳥房中的馬諦斯

正在為其珍奇的小鳥整理鳥籠

室內·馬諦斯作



下圖是馬諦斯所作偉大跳舞形象的草圖。這是特為「L'Éclaircie」歌舞團設計的後幕，馬諦斯不但為這歌舞團做了許多服裝和飾物的設計，並且用了不少的劇本。本歌舞團也是用了和下面同樣的紅、黃、藍三種色調製成，不久將要伴了 Shostakovich 的俄羅斯的音樂來跳舞。





亨利 · 馬諦斯

諦 聽



新興繪畫的黎明

歐洲大陸的繪畫，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之交，起了一種很明顯的轉變，這轉變，也可以說新舊兩派繪畫的抗爭，「客觀的」繪畫和「主觀的」繪畫的交替。再具體地說：就是「科學主義」化的「印象派」達到了終極，「主觀主義」的「後期印象派」和「野獸派」佔據了畫壇的主流，這運動的中心人物，便是亨利·馬諦斯。

當一千九百零八年的時候，在巴黎的一班青年畫家，標榜出一種新的畫風，當這新興繪畫乍一問世的時候，自然為一般看慣了「印象派」的人們所不接受，於是就稱之為「野獸派」。其實這班畫家並沒有結什麼團體，不過他們覺得在廿世紀的黎明，對於「印象派」和「新印象派」的繪畫，感覺着沉悶厭倦了。他們希望創造出一種新鮮的繪畫，大家抱了反抗舊派的胸懷，出來適應這個新時代的要求，結成了志同道合的朋友，馬諦斯便是這一隊裡的光輝。

一生的經歷

馬諦斯是法蘭西羅爾之卡託人，生於一八六九年，孩童時代，便露了他的繪畫天才，他的父親原來想使他從事於法律，但他到了巴黎便從摩洛和哥蒙學習了繪畫，很得到他兩位先生的讚許，其後，曾在歐洲和摩洛哥各地做藝術行脚，滿載作品歸來，可惜那時他事故不深，被美術商店所欺騙，訂立了長期合同。馬諦斯一年一年地大露頭角，畫商也一年一年地大獲其利，直到一九二三年纔滿期解約，自一九二〇年後，他幾次在英國，瑞士，德國，俄羅斯舉行過幾次個展，從此以後他的作品便得到藝壇大量人們的歌頌，尤其俄國人，對他的作品特別傾倒，蘇聯藝術批評家盧那卡爾斯基，就收藏着他多幅有名的作品，德國也有許多人收藏着他的作品。

自一九〇四年以後，他的作風經過多次的轉變，由潑辣變為剛強，剛勁變為柔和，柔和變為明快，上次歐戰的時候，他雖經沉滯了些時，戰後歐洲藝壇復興，他又活躍起來，技術愈加沉練，呈現出輕快，清新的趣味，一至於現在隱然成為歐美畫壇的首領了。

他要發現自己

在現在，無疑地誰都承認馬諦斯是現代繪畫開創的先導，但我們要回顧他從事藝術的經過，却

並不是偶然的，五年前他給英國「畫室雜誌」所寫的：「現代主義與傳統主義」一文中說得很明白，我們可以窺見當他初期學畫的期間，並不是和他現在一樣的使用艷麗強明的顏色，和潑辣的大筆，現在把他的話摘錄幾段，以備參考：

「當我最初開始繪畫的時候，我絕不反對前輩，……離開美術學校(Beaux Arts)之後，大部的時間都消磨在羅佛宮裏(Louvre)，低下頭去臨摹我們公認的絕代大師如拉斐爾(Raphael)、撲生(Poussin)、沙單(Chardin)和荷蘭諸家那些權威作家的形響……。」

在上面這幾句話裏，可以看出馬諦斯曾經下過一番臨古的工夫，但是一個天才雖然摹古而不必泥古，更進一步，還要疑古的，因為他還要發現他「自己」，創造出獨立的生命來，下面的話便是馬諦斯疑古的發端：

「我感覺印象派的方法於我不合適，我願意看完那種精緻的顏色屢次之後，還要繼續研究以外的事物。走出佛羅宮，走過了藝術之橋(Pont des Arts)為我的藝術尋求其他的題材。」

「喂！你在看什麼？」有一天我的老師摩洛(Gustave Moreau)問我。

「一些在佛羅宮所沒有……」我回答，而那裏却有的東西」手指著塞茵河上的畫舫。

「那末你想佛羅宮的作家沒見過那個麼？」他回答。事實上我在佛羅宮的工作並沒有直接影響我，在那裏我感覺我好像是在一個保存舊作品的圖書館中，而我，却想從我自己的經驗中創造一些新東西，於我開始獨立工作了。」

這是馬在繪畫史上一段重要的紀錄，是他從舊的牢籠跳到自由發展，尋求自己的一個重要階段，他對於新藝術的工作從這以後便如巨大的瀑布一瀉千里了。

他的作品特色

凡是談西洋近世繪畫的先驅者，自然要尊塞尚痕(Paul Cézann

ne1839—1906)但塞尚痕可稱一位新派繪畫的肇基者，發端者；而收穫新與繪畫成果的還是馬諦斯。

現代繪畫的特色，不外以下三點：第一：在畫幅中充分發揮出來畫家的「主觀性」。第二：一切形體單純化。第三：顏色的韻律和構圖的效果。上述的三種條件，馬諦斯是完全做到了。在他的作品中，處處可以看出他銳敏的感覺把一切的形體化為單純，他用色彩對新的效果，又艷麗絕倫，大膽地，率直的，構成其主觀的強調的和裝飾意味的畫面。他那原始和老練的筆觸，簡直就是新繪畫的標幟。每幅作品，都富於東方圖案的意味，一看之後，便能使人發生一種快感和欣慰的情緒。

藝術批評家筆下的馬諦斯

一種新藝術的產生，中途不免要經過多少的阻礙，經過一番艱難的奮鬥和事實的雄辯，始能克服社會間一切守舊的誹謗，而達到成功之境，馬諦斯的繪畫自然也不能例外。

現在，我們舉出美國著名的藝術批評家克郎寧施爾德(Frank Crowninshield)一九三七年十二月十五日的「時代」雜誌關於馬諦斯的論文來證明他(馬諦斯)的經歷吧！

「……在二十五年以前，這些畫家們(指和馬諦斯同時的人)作品在紐約展覽，每天有一千多人去參觀這些法國新派畫家的作品，展覽繼續了有一個月工夫。但是觀眾對於這些作品的批評如何呢？不過是嘲笑，輕視，懷疑，和不必要的憤怒而已。……一般人總說這些法國畫家是騙子是瘋子，人們說他們打算欺騙美國的社會，博物院的院長們也抱這種見解。他們尤其反對馬諦斯，現在把他們反對他的理由列下，並略加一點解釋。

(一)第一個理由是：說馬諦斯是神智不清的人，是精神錯亂的人，但是實際上調查，纔知道馬諦斯是個有經驗的律師。他和他的太太子女很快樂的在「尼斯」度假；常常坐船，生活很舒適養了許多鳥，每晚九點就睡，以便第二天前往律師事務所辦事。

(二)從前博物院如果花二百金元買了馬諦斯一幅作品，人們就說他是發瘋了。但是現在美國全國的博物院竟花八千金元甚至一萬元買他的作品。

(三)第三個反對他的理由是：馬諦斯的作品風味不適合美國收藏家的趣味但今日有四個最大的收藏家專收買他的畫。如康愛塔女士，班斯博士……等。

(四)第四個反對他的理由是：他沒有畫的真實能力，但是歐洲和美國的博物院購買了一百張他的蝕版印刷畫和二百張石印的畫代價都是很昂貴的。

(五)第五個反對他的理由是：他是一個蹣跚的畫家，是一個畫匠，但是今日沒有一個畫像他這樣的努力，苦幹。他的每一張畫都是新穎的創造，每年他的作品從來沒有超過二十五幅，所以他畫了四十年來的成績，不過一千多幅畫罷了。在數量方面，僅及瑞歐爾(Renoir)作品的七分之一。

(六)第六個理由是：他不重視古人的作品可是馬諦斯對於喬托(Giotto)却非常的景仰，並且好多年來他也臨摹了許多名家的畫。

(七)第七個反對他的理由是：他是畢加索，勃拉克都是一樣的瘋子，但事實上他並不是一個趨新好奇的畫家，他所研究的多是世紀中期的，波斯的，和拜占庭那些畫家所研究的東西。並且他和畢加索，勃拉克一點也不相同，他並沒有參加任何運動，在性質，方法，等等方面決沒有帶一點色彩。

(八)第八個理由是：馬諦斯的線條，表現的不純，但是他作畫的目的不是用線條而是用顏色的，在他筆下產生的「點」，「圓」，「帶」，等等筆觸，都帶着一種內在的節奏，也可以說是一種情緒。所以今日的裝飾圖案，銀幕背景，東方化帷帳，枕墊的紋樣，地氈，和女小肖像……等等方面的繪畫，要以馬諦斯為巨擘。

(九)第九個反對他的理由是：他的着色不精細，其實，這種批評恰恰相反；因為馬諦斯每幅畫中的顏色，都有一種調的韻律，大塊鮮明顏色對比形容出一種諸和的趣味在情緒上非常動人，恐怕除了馬諦斯，沒有畫家敢這樣大膽的用色的……

上列的這九條有趣味的解釋，很明顯地把馬諦斯的優點形容出來，同時給予守舊的賞鑒者一個有力的反駁，其實事實勝於雄辯，因為馬諦斯藝術的偉大，是世界畫壇早已奠定了堅固的基石了。(完)

蛭 蚯 的 命 運

日本海軍中將 佐藤鐵太郎 著
風 聲 譯

在我的家鄉的學校裡，有一位名叫常世莊三郎的先生。一天在教室裏，先生很深刻的把下列的話講給我們聽。我從他的話裏得了很多的人生的教訓。

有一天早晨，出了屋子，心裏很高興的瞭望着院子，不料，看見一條很大的蛭蚯在地上爬。

「啊呀！你打算爬到那兒去呢？」

先生很有興味的看着蛭蚯的爬法。心裏想蛭蚯爬的方向是草叢，而且一定會鑽進去，但是這個蛭蚯已經爬到距草叢四五寸的地方，不知怎的，忽然又轉變了方向。

所以就向着院裏的一塊大石爬去了。

「這樣，打算鑽進石頭底下去嗎？」

一面這樣想，仍舊看着，這條蛭蚯在距大石四五寸的地方，又變了方向，這回，向院子的中心爬去。

爬到那邊，又爬到這邊，這條蛭蚯終于沒有目的地。

「人間是不許有這樣的事呀！」

一面這樣的想。不一會兒，上課的時刻來了，先生捨棄了這條危機的蛭蚯，出門去了。

從學校下課回來的時候，今天早晨的那條蛭蚯不知那裡去了。所以出了屋看一看院子。忽然，發現蛭蚯的屍體橫臥在院子的中央，在周圍，圍集着數十個小螞蟻。

彷彿迷醉的可憐的蛭蚯受了螞蟻們的襲擊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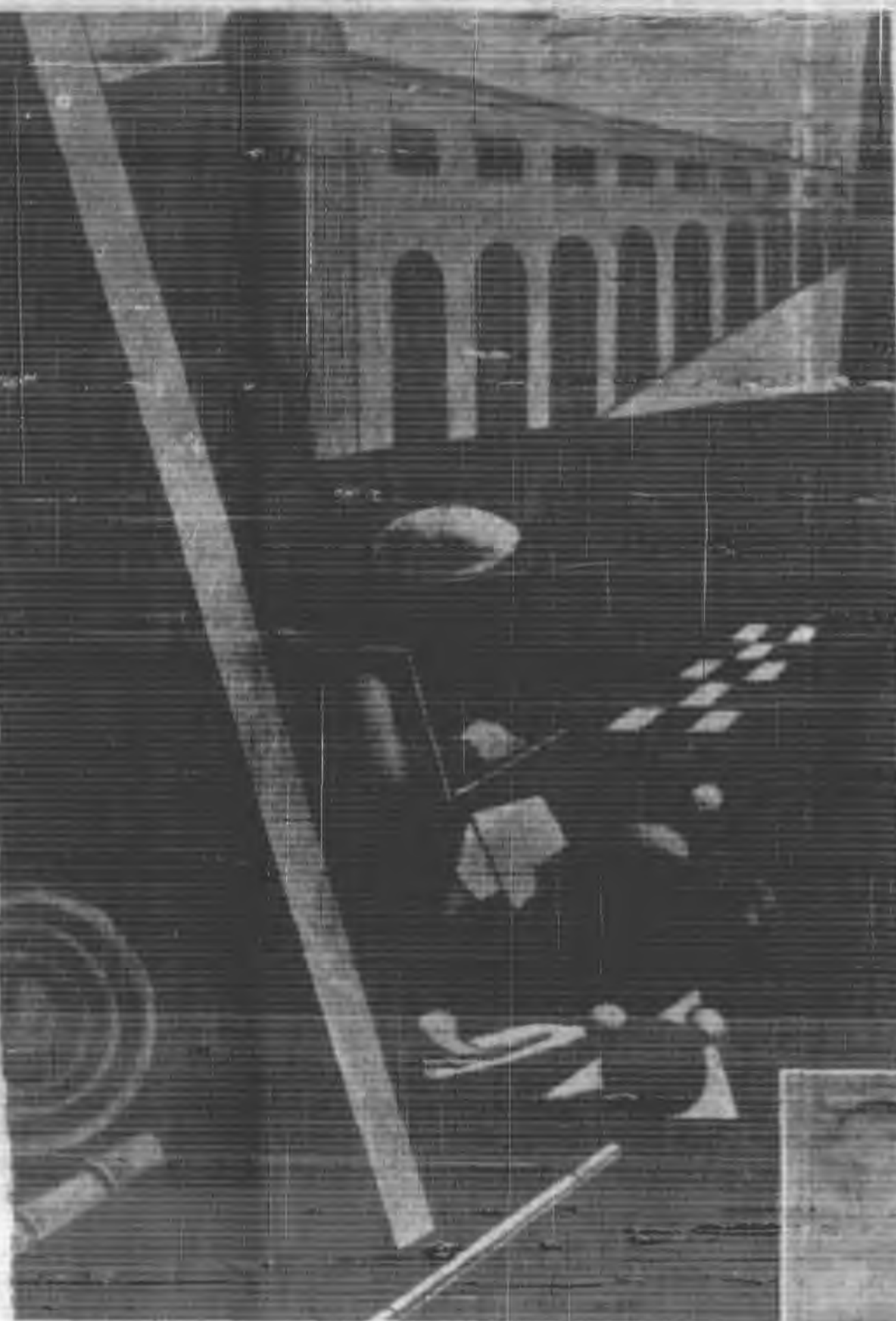
果然是這樣的呵！這就是意志不堅，目的不定者的命運自己這樣的想，而受了深刻的教訓。(終)

超現實主義之由來

譯詔

以下的兩句話，是對於超現實主義扶要的解释：
當你懶洋洋的在電話拍紙本上隨意亂寫的時候……
……你正在沉入無理智的潛在意識的思想中，那就是超現實主義的基礎。

超現實主義猶如普通人的夢境，並沒有什麼可怪的地方。超現實派作家們的目的，是將那些無理智的思想和潛在意識的情緒，表現在散文，詩歌，或繪畫上，這種運動是在一九一七年首倡於巴黎，在一九二四年被風行一時的戰爭藝術代替了，在這個時期中，一切精神文明的產物都壓的拍不起頭來，同年，超現實主義的領袖布瑞吞 (Andre Breton)



房

人柴瑞克 (Giorgio de Chirico) 所
廊是他的商標。



象：

德國愛爾斯特 (Max Ernst) 作，愛氏為畢加索的門人，達利的先驅者。

發出他第一次的宣言攻擊唯理主義和陳腐破碎
不正確超現實主義者的革命雜誌，這時真正的
超現實主義在巴黎才露出頭角來，並且第一次
超現實主義畫展在一九二五年舉行了，但是不
能引起大眾的注意，就是在一般批評家的心目
中，也沒有得到一點擾動，在這以後的四年中，
超現實主義的內部又受了意見不合的創傷，但
當一九二九年布瑞吞發出他第二次宣言以後，
關於初期的實驗和研究，就風行一時了，當時
的一般藝術家都集中於超現實主義的運動上，
如畢加索 (Picasso) 柴瑞克 (De Chirico) 和



子 日 個 千 八

輝 素 袁

「壽山，壽山！」

悄靜的庭院，從屋內衝出一個尖銳的聲浪，這聲浪在院子中打個旋，落在窗戶腳下一個孩子的身上。他仰頭望天空，面孔凍得發紅，頰上鑲刻着幾條裂紋，一道淚痕尚不會乾，一直流到嘴角，頰下。

「滾進來！」撲的一聲門開了，一個中年婦人的身影迅速地顯現在門坎外邊。

「聽見沒有？」她暴燥地喊：

孩子趑趄地向前走了兩步，便站住了，仰起驚懼的臉偷看母親，見母親的顏色是那樣的陰沉，眼光又是那樣犀厲，似乎早已聽到一聲短喝「快着！」便用腳底蹭着地面，踉踉跄跄地奔進屋去。

——腳跟後面緊接着又撲地關了門。

那婦人轉過身形，一言也不發；孩子早已躲到牆的角隅，瑟縮心悸，在擔心一個什麼樣的責罰。

「我告訴你，壽山，」婦人逼近到孩子面前，戳了他的前額一下說：「我還養活得起你，誰希罕你去覓外食——哦，一定是了，你媽是後媽，不疼你，還是這個嬌嬌那個姨姨的好，便給你什麼你吃什麼，要是毒藥呢？你也吃？」——我瞧活活毒死你，倒乾淨！」

「媽，媽，不是——」

「不是什麼？」婦人歪斜了頭，聲音像一柄鐵錘。

「媽，媽，我什麼也沒吃。」壽山望着母親的臉，聲音有些顫抖。

「那給你餅不吃？」

「我不餓，媽。」

「爲什麼不餓？你肚子有寶貝，可也配——壽山，我告訴你，你不必跟我要槍花，隔院的李大娘好，你快給我滾，我不要你！」

「媽，媽，我不，我不了。」

婦人一掌打過去，孩子的頭通的一聲撞到牆上，跟着便哭了起來。

「哭，哭，今兒讓你哭個夠！」那婦人握起一把擲子，雨點樣落在孩子身上。

悄靜庭院，孩子哭聲與抽打聲交響，奏成一闕孤兒曲。

第二天，壽山一見了李大娘就忙不迭跑開。那婦人——李大娘是個四十歲的婦人，生就一付熱心腸，在幾個月以前死掉了丈夫，祇帶一兒一女過活。大娘爽快性子非常看不過壽山可憐三遭遇，時時婉勸壽山的母親說：「小孩子懂得什麼，不要這樣打他罷。」但是壽山的母親是個

歇斯底里病患者，不但不聽，反更激動了她的憤恚，發瘋地打壽山，李大娘遂誓志緘口。即便與同院鄰居談將來時，李大娘也祇有搖搖頭，慨感地說句：「這孩子命苦！」

壽山的父親是個洋行會計，娶了第一個妻子時，數年沒有兒子，從妻子的娘家抱來壽山，在壽山方三歲的時候。第一個妻子逝去，經過一年餘，第二個母親出現在壽山面前，遂給壽山帶來惡運而輟始。壽山的父親原很愛壽山，但當和第二個妻子結婚之後，這種愛便不能正常地發育下去，日漸萎黃，乃至凋落。他的妻子不許他對前妻之子輸愛，同時更教唆他來憎厭他。用眼淚沖刷壽山在她丈夫心間的地位。這在他是一種沉重底煩惱。而想糾正過來歪曲，繼續愛自己的兒子，但當他這樣做了以後，他的煩惱更無邊蔓延龐大。那就是壽山身體上的傷痕越發多了，隨着壽山的傷痕，妻子的眼淚也深深在他苦惱上滴起無數漩紋綜雜交織成個無際的網，他不理解眼前這個婦人是一種什麼樣的動物，殘忍是不是將永遠握在她的手心里，一直用鞭子打發壽山的童年歲月，他曾經想盡辦法使壽山跳出這不幸的環境，他把壽山送到先妻家里，可是第二天又把他接了回來，原因是他不可忍耐這無可理喻的婦人的哭鬧。

於此，壽山乃被犧牲了——因父親懦弱，母親的眼淚。

生

活進程中，壽山常常餓肚子，咕哝哝地那樣發響，這並不是沒有東西吃；「小漆盒子黑面的黃色蛋糕多麼好吃呢？」

壽山明知把那東西取出放在嘴里，一定美感非常，同時肚子也可適宜些。但是，「媽媽又要打了……」於此，壽山不用說不敢去摸一下那漆盒上面的金色小麻雀，就連正視一下的勇氣也都消滅殆盡。

一天上午，壽山的媽出門去了，用鎖把壽山關在屋裏。壽山一個人坐在爐旁的椅子上靜靜地思索，他想起昨晚媽媽怎樣打他，爸爸怎樣生氣，媽媽怎樣哭——他了解，祇有爸爸是好人。只有晚上爸爸回

家的時候，他的心才吐出些生望的嫩苗。

昨晚爸爸悄悄遞過來一個小包，「怎麼媽還不去做菜？」他默念母親快快離開，自己也好發掘一下自己的希冀，便常常把一種不安的神氣裡赤地落進母親眼里。

「壽山」，他心陡地一跳，「你要幹麼？」母親把臉朝向自己。

他低了頭，忽然發見自己的衣服凸出一個小邱，便不住手慌意亂起來，想用手去遮蔽，但又用力甩開了手；抬起頭來，母親的眼光正拋擲在那小邱上面。

「我，我……」壽山囁嚅了。

「什麼東西放入口袋里，那樣鼓？」

「呃，呃，什麼也不是。」

「什麼？」聲音好像一個霹靂響在壽山頭上：「過來，讓我摸摸。」

「媽——」壽山的眼淚像一條小蠕蟲蜿蜒下來：「什麼也沒有，爸爸給的——一個小包。」

「好，拿來我看看。」母親的聲音緩和了許多。

壽山委委屈屈地用微顫的手把那紙包掏了出來，遞到母親手里。母親把紙包打開看了一眼，隨又包上捏在手里，隔了一忽，一聲冷笑噴射出來：

「好，壽山，我不給你飽吃，是不是？」

壽山望了望母親的臉，有點不明白。

「壽山，我告訴你，你趁早別在你爸爸跟前胡說八道……」

「爸爸，」壽山看見爸爸的臉出現屋門的玻璃窗上了。

媽看見爸爸進來，立刻就哭了起來，把那紙包向爸爸懷里扔過去。爸爸皺了皺眉頭，坐在一張椅上。媽哭喊嗚咽着：

「壽山是你的兒子，不是我的兒子，我虐待他，我打他，我不給他飽吃，我是後媽！……知道你有兒子，我又何必嫁你？……我，我真是瞎了我的眼睛！……背着我給壽山買東西吃，我怎麼了，我不是你們家的人麼？」

爸爸辯白幾句，媽就哭鬧更兇；並且狠狠地打壽山，撕他的嘴，說他撒弄壞話，嘴欠。

昨晚的事，壽山有意無意地胡亂去想。背上的傷痕隱隱酸痛；肚子經過了昨晚，昨夜，和今天早晨，早已餓得不可開交。他坐在椅子上不敢動，闔上眼睛聽自己肚子里面，蜷曲的飢餓在不住鳴。他有點惘然了，面前浮出父親可愛的臉，後面可又有一雙母親犀厲的眼睛在盪動，搜索。

「壽山，壽山！」

他聽有一種細弱聲息在耳畔飄忽，是誰在低喚着，眼睛睜開來，却寂然了；他剛要再閉上眼睛，那聲音又響起，就在窓際：

「壽山，壽山，是我，給你這個！」

他望望窓紙，一個人影在漾動，日光寧靜地瀉進屋裏，似乎是一個徜徉的夢幻。從椅上爬了下來躡着腳去掀窓布，原來是前院的李大娘。

「壽山，給你這個饅首，裏邊有肉，別弄掉。」李大娘說着，便從一格敞着白紙的窓戶遞進一個雪白的饅首，並且叮咛他：「快一點吃了，不要叫你媽知道！」

壽山望着李大娘的背影拐過那株大柳樹，眼包噙一泓淚水，爲這好心女人施與的同情所感動，乃心中不知如何是好。這時，肚子裏的飢餓貪婪地爬到嘴邊，便而不顧一切，把一個香甜的大饅首緊忙塞進肚中，跟着心中便輕鬆不少，也不再像滾一個木球那麼咕咕啾啾的了。

肚子不餓，他的精神也溫潤一些，便小聲哼一個歌，從幸福孩子們學來的「迷途的羔羊」。

「月光光，照村莊，羔羊迷途受災殃……天涯何處覓爹娘……」他悠閒地微吟，聲音有些抖，立刻淒酸愁苦溢滿了全室，似乎那一抹陽光也要淡了。壽山填過肚腹，脈搏中注入些溫暖，却非常喜悅忻快，把貧瘠的歡悅從那低迴荒涼的歌中譜出。在別人聽來，許早蘊了一把辛酸淚，於心深處旋出漩紋了。

剛到半句，壽山噤住了。他側起耳朵審聽那腳步聲，那麼熟悉，

媽媽回來啦！他的心立刻陰暗下去，像是一陣狂潮倏然退下岸灘，留下了無限荒涼。

細鐵鑰匙鑽入那！形的鎖孔響了幾下，門開了；母親用手帕捏了捏鼻子，提起菜籃子，去上廚房；一忽兒，把一塊餅放在壽山面前，又走開去。

餅是灰色的，那麼僵硬。鬆軟饅首與肥美臘肉之後，壽山祇咬了一口便放下了。用手去摩挲那才由廚房吃過魚飯的小貓身上烏亮的毛，小貓矇矓地打起鼾聲。

「喂？」母親看見了壽山的神情和那嘴上的油暈。

壽山固執地不承認說肚里不餓是個謊，母親猛然給他推出門坎，一個跟頭，手背上擦傷的白痕下面立刻流出血來。他哭了，淚水經冷風一吹，纏得怪難過；可是他希望容納了忍受去抵那一頓沒頭沒腦的毒打。——歸了根，却也不會躲過。

壽山所以一見了李大娘的身影，即沒命的跑開——使李大娘更難過了。

壽

山身上一條一條的傷塊，那是他母親忿怒的迹象，這迹象往往是新生隨着平復，平復拖出新生，伴着水一般的年華，無聲息流走，離開壽山，壽山的爹娘。

壽山的脖子細呀細的，焦黃色面孔沒一絲童年風采可尋。手指像老鴉爪那樣枯乾，他的渾身骨頭也一樣可以想得出來一付什麼形狀。營養不足使這孩子羸弱得這般可憐。活潑，生氣，天真，在他身上一一被壓制得萎縮不堪，祇由他稚弱年齡上或可能看得出一點青春影子。

壽山怎樣挨打，怎樣一頭撞在桌角，怎樣一掌打他一個歪傾，怎樣破皮，流血，……常常在李大娘一般鄰居口中流出，太息，點頭遂成了她們的表達感情符號。

「秦大娘，」一天，李大娘飯後無事去找壽山媽聊天，「這天兒可真暖和呀！冷在三九，我看倒成春天了。」

「可不是麼，大娘，這兒坐，我們屋子可真亂，——大娘這里坐罷。」壽山媽替李大娘搬了一個瓦瓮

「我說，大嫂，壽山呢？」大娘把眼光向屋裏轉一下了。

「罰他在那冷屋子跪着了。」壽山媽有氣無力地說：

「又怎麼了？」

「這孩子比牛還拗，大嫂你也不用細問罷。」

李大娘碰了一個軟釘，便訕訕道：「大嫂，也不是我說，這孩子真要不得了。」

壽山的媽不做聲，心中十分稀罕大娘的話。隔了一忽才說「怎麼？」

「還怎麼？孩子也不是大嫂的孩子，要是先妻的呢，也還可說，憑什麼爲他操心受累？一個莫不相干的孩子……」

顯然，壽山媽的臉溢出了欣慰，大娘懂得這顏色，便可接下去：

「大嫂，不是說的話，要我，早把他送回他家了。虧得大嫂這樣精明，上回他爹送他回去，還令他回來！」

「那……他父親強接他回來，我又有什麼辦法？」

「還說哪，大嫂，」李大娘把話說得那樣低，那樣神氣，「壽山這兩天更了不得了，衣服袋裏裝了把十來的小銀幣，買這個，買那個，一個人也不知幹麼，儘向了牆隅嘴裏亂嚼——」

「是麼？」壽山媽的眉梢躍將起來：

「是呢，我猜大嫂也不會給他那樣多錢去賭化麼！我一一把扯他過來，問他，他不說，我便嚇他說：『壽山兒，你不告我，可小心你媽對你的皮肉呀！』他才吐出實話……」

「誰給他的呢？」

「壽山說，是他七叔給的，並且告訴他不要叫大嫂知道，獨自個兒悄悄買些糖果點心吃。」

「哼……」一種婦人褊狹的怒，摸上了壽山媽的整個面孔。

「大嫂，這樣孩子要他幹麼呀？——鬼們他的心，變法兒他得向外！」

「真是不要不得了，這孩子，噫！」壽山媽深深一個太息。

李大媽見自己的話奏了効力，心中暗暗歡喜，便又把話緊緊說：

「我也看得出，七步親大，八步親老，壽山我看他確實沒個大出息。這點兒便心眼油也似的滑，大了可真懸，什麼事他做不出？做出來大嫂雖不是他親媽，也不能保準會不受累，不是麼？再說，大嫂三十剛出頭，不是沒生養的希望，弄是整個整頭，我看這氣生得再冤不過，別人更碎嘴些扯淡話，這逼人還叫人喘氣哇！」

「噫！」

「大嫂不必煩心，實在我們外姓人都瞧不過。並且，他爹又不是

不願意，我看大嫂這好真的做了罷。」

「大娘，我不會把妳當做外人，可誰又像壽山這樣畜牲呢？我打他，打他都不出氣，除非他死掉我才心淨！」壽山媽脖子一動一動地詛咒。

李大娘暗自打了一個冷戰。

自然李大娘每有了空，便上壽山媽屋裏坐，每回總要把話說得順流而下；去說壽山怎樣壞，並且，儘情去用一同情一勾得壽山媽的歡欣。一來二往，壽山媽的心便活動了，絕意把壽山送走。

是一個飄着雪花的早晨，那雪壓在簷頭，樹梢，白茫茫的一片。一切污垢，一切罪惡，都穿了聖潔外套；人們立刻辨不出它們元形，似乎宇宙滿拂了原始的風，真的沒有一點疵了。

壽山穿了一件黑色棉袍，脖子用一條很長項巾圍繞了，連耳朵，鼻孔，嘴都一齊掩在裏面，祇露了一雙眼睛，流出無限忻快。頭頂戴了一頂紅色絨帽，上面有個小球，這樣，由這紅帽的襯托，再經尖風吹得，便也有一絲徘徊紅掛在那黃面孔上面，壽山的鐵青色童年可以嗅得出一點芬芳味道來了。

「壽山！」

一聲歡愉的喊叫，李大娘飛一樣從屋子裏面跑出來：

「壽山，你要走了麼？」趕忙走過來把那垂下的項巾頂替他掖在脖子下面，順手把一個小紙包——裏面有幾張的紙幣——塞在他的衣袋里：「你爸爸呢？」大娘滿含了笑容，似乎抑止不住心底躍進出的快慰那樣地問。

「屋子裏邊哪……大娘，……您：什麼呀，塞在我的袋裏？」

「這樣大雪，看你這一身！沒什麼，到家再打開看罷；來，來，上我這廊上等着罷。」大娘握了壽山的手，拉他到廊子上。

雪飄舞，翩然黏在樹枝上，纖弱杈杈便緩緩低下了腰，吻貼在房山的簷角上。麻雀縮了身體，躲在簷下窩巢里，做着瑟縮的夢，宇宙的一切全在安謐中溶化消失。

壽山走了，永遠走了，被父親握了手腕披起一身雪花，去邁過丘壑另踏上一條陌生途徑，捫索一個新生。

尾流星滑過天邊，八千個日子沉澱在生命海底。

壹

又是一個雪天。

一列火車長蛇似的馳騁在廣漠無限的原野里，紅起眼睛發狂地奔跑，氣息是那粗魯：

「嘖——嘖——嘖——嘖！」

在二等車室有一雙小男女，他們無言去望窗外的雪花，原野，樹木，房屋，都一排排向後倒去，但是眼前的却依然是雪花，原野，樹木，房屋，彷彿火車實在不會走，祇在旋轉，天邊紫水晶般起伏不斷的脈，是一條線。

每個人心中都蘊藏了一把希望，那希望時時從遐想之氣氳中伸出一隻手，在他們目前招搖，輾動……兩個面孔愉快地，泛出笑容。

「安琴，我想她老人家總不會怪罪的罷？」男的向身旁美麗的少女說。

「一定不會的！」少女的態度很果斷。

青年笑了，馬上沉思起來。一間雅緻的宜人的臥室，立刻湧進意識里，有一隻矮腳彈簧的床，有一架滿擺了香粉香精瓶盒的梳妝臺，有一個硬線條的寫字臺，有一個流線型的花架，……

「我想，青年的音調很輕：『我們是不是需要一雙戒指呢？』」

「那——去問媽媽罷，她可以為我們預備的。」

「但，安琴，我總……」

「不會的，一定！」

「那麼，我這樣想，妳可以獨自一個去見妳母親，取了她的同意後再告訴我，——我租一間旅店等妳，好麼？」

「這倒可不必罷？」

「我看，這樣辦，我的心才安一點。」

「展，聽我說，她一向是不管我的；她會告訴我若干年前她有一個教員，而希望在我身上要求到懺悔。」

「可是，我，我，為什麼一顆心總在禁亂中跳呢？」

「那是你，總怕……」一層嬌羞，抹在聖處女的臉上。

「是的，安琴，我不能失掉妳一刻，有妳，才有我，沒有妳，我又在何處呢？」

「好，展，我應了你罷。明晨我們便可以到家，下午總可以來接你。」

「謝謝妳，安琴。」一個安慰的笑。

雪花亂飛着，撲向火車，他們的心也像雪花一樣地奮揚；向了前面希望之手撲過去。

青年一個人正在旅社無聊地翻弄當地的報紙，一陣電話鈴響，一串咯咯清朗的笑：

「……展哪，成功了罷，快來罷，快快！……」

青年霍地從沙發里躍將出來，按鈴喚那旅社夥計去趕快叫輛車

子。

天黑了，雪格外精神地翻飛。飄。飄，繽紛地落在青年心頭，是一層柳絮，心，便也柳絮一般輕揚，飛上了天空，高，更高。青年坐在人力車里，皮輪碾在雪地上發出吱吱地響，兩條印痕，像白紙上的墨線，從輪底，從心底蜿蜒拖出，一直拖到回首處的無邊的遠方黑暗中；那里有一盞路燈閃閃着黃色光輝，雪做成一捲銀紗的簾帳靜靜低垂於路燈四周。

「我——真幸運，真快活！」這青年默然在心中自語，那笑容像一朵春花燦爛開在一張紅潤青春的臉上，這笑，畫出了他的未來的甜芳與幸福。

車子在一家門首停住，兩扇黑漆的門緊緊閉着，在緊閉里面有一個妙齡女郎和一個她的寡母。

青年按一下那電鈴的紐。

「展麼，展麼？」安琴驚一般的聲浪從門隙擠出，跟着青年頭頂上的門燈霍然亮了。

「喂，安琴，安琴！」

門開了，安琴的笑臉迅速地閃出，青年跨進門，安琴給了他一個甜蜜的相見的一吻。

「展，撈過這個院子便是媽媽的臥室，她，真等得你急了。」

安琴扭開了北屋的屋門讓青年進去，青年剛走進兩步，一個婦人從里面出來，青年倏然驚愕，全身彷彿觸了電流，立刻麻木了；神經似脫了套的纏索，他渾身震盪，胸膛像吹鼓了的氣球，從心底泛起一陣子冷而顫抖通過脈搏。——可，站在眼前的安琴的母親，你是二十年前自己的「媽媽」秦氏！

「呃……呃，你……壽山！」婦人訥訥地像一隻木鷄，往事咀嚼着她的良心而心在痠擊。

安琴的話不會說完，青年早已轉過身形，「再會！」他喉嚨沙沙吐出聲低聲動然後霍地邁起大步，推門跑了出去。

「展！展！怎麼了？展！」安琴追將出來：眼旋着多大的個「？」。

青年自己開了大門，跑出去，雪依然兇猛地地下着，門燈不會亮，在密密的雪花交織下，青年消失了他的頗長的身影。

「展！展！」

安琴大聲的喊。吸泣這不幸的突變使她愕然呆然，因而更深陷進龐大無際捉不住原因的空虛悲哀里，心上落下一片荒涼。……雪落滿了她一身；從此竟如是平凡的沉埋了沈澱且生鏽的八千個過去的日子？那麼無聲地。



醜花

(本年三月號改造所載)

原著·中山義秀
翻譯·南蓬

(一)

袁氏母女本身所遭遇的悲劇，究竟原因在那裡？再三再四的不幸，是不是因為她們道德上的情感過於孤高，因而和普通的男性礙難相容？在這一點，古九郎的判斷能力已經感覺到相當的混亂。

「方纔我們所說的這篇話，實在有一點兒不假。無論那一件事，沒一豎兒不是誠心誠意——我們過了這些年，向來就拿着這句話當處世的箴規。決沒做過一件叫人說出閒話的事來。就拿姓權的這次又狠心拋棄我們倆兒的事來說，他的居心和我們的行動，究竟誰是誰非，也只好請知道我們身世的人們自由判斷去。只有一句話，我希望你能了解我：雖然我沒能耐，可是在香苗身上，我做母親的對她所抱的母性愛，我總相信很對得起她。關於這一層，我希望你絕對不要誤會纔好。」

禎子和權經理的姻緣來歷，結果用這一段話告個結束。可是愈詳細談起來，九郎的疑團也隨之愈深。九郎說：

「既然你們處世如此端謹，怎麼會弄到這樣不幸的地步？」他想能給禎子一個反省的機會。

可是他立刻就碰了一個大釘子。

「那是社會的錯誤！」

「不錯，說得也是！」

九郎心裡倒嚇了一大跳，因為她說得太簡單。然而他的懷疑，但不能容易消散，反到他生起一種揣測：禎子這樣單純的解釋，是不是心裡藏着鬼魔的本相？

但是古九郎的揣測，或者是因為他對禎子的第一印象感覺不很好的緣故。她一啓齒，不是母性愛就是正義人道，故意誇稱自己的誠實恬淡，對於這種態度，九郎難免抱着一種不能點頭的反駁情感。而且，不管禎子如何極力非議權經理和香苗過去的丈夫印南，九郎的同情反一步一步地由禎子移向他們的身上去。

萬一九郎在談話之間，將這樣感情微露片鱗，她一定聲色俱厲地說：

「所以我說男人不能體諒女性的心理，老想替自己同性的分辯——這樣的脾氣，香苗跟她母親分毫不差。她們母女，並不見得非死男性不可。平心說來，她們對所理想的男性，倒有一種激烈的憧憬。不過凡事男性對於女性的道德，她們母女的感情立刻異口同音地爆發起來。」

對她們母女這樣的態度，九郎不得不用一種奇異的眼光相看。在他所認識任何一類的女性之間，從來見過這樣的性格。那些女性也有跟袁氏母女環境相同的，可是對於一女性在性道德上的立場——就沒看見過像她們母女這樣固執的。倘有人在這問題觸動她們的心弦，她們就好像兩個風琴，同時齊奏起來。

在法律上，香苗算是她伯父的女兒，其實是禎子的私生子。那時崔經理還是一個法科大學的學生。禎子被拋棄以後，就立志奮奮為女兒建設生活，經營一所博物館式的產物陳列所。在本地事業界她的勞力也足以煊赫一時，社會人士都拿她當一位女傑看待。

後來禎子為她唯一的女兒香苗招贅了一位醫科大學的學生。她想起自己當年被遺棄的舊恨，非立志在女兒身上爭這口氣不可，所以就叫香苗和她二十幾年還沒見面的生父相認。崔經理現在東京住，二十年來，他由宦途轉到商界，興家立業，已經成為社會上的名流。

印南和香苗的緣分不到半年，香苗已經懷孕，然而結果終於此離。據禎子母女所稱破裂的原因：都是印南的父親貪財無道，所以跟她們母女水火不能相容。

後來禎子一家，趁崔經理約她們來京的機會，便把多年所栽培的事業清理結束，移居在東京郊外，靠着崔經理的補助，擺脫離了半生的勞苦，安心受用，可是也不過一年光景，又被崔經理推開了。現在禎子母女和崔經理，正為這個糾葛打着官司。

這是禎子母女大致的來歷。現在有一位姓奚的先生，維持她們母女的窮境，替她們幫忙訴訟的事。由他的介紹，九郎纔認識了袁氏母女。任憑是誰，一聽見她們這篇歷史，而且眼前看見她們流落他鄉，舉目無親，連日常的生活都首尾不能相顧，難免感到深切的同情。當然九郎也不能例外。尤其香苗是一位會哄動故鄉城市的傾國佳麗。

同情固然同情，但是對事實的懷疑，自然另是一個問題。她們兩次被棄，其中的原因，或者未必全屬崔經理的不是，當然她們母女也要負一部分禍由自取的責任。九郎亦會想用話套出其間的曲折，然而他所自得到的回復，總是：

「那是我們太誠實，信用姓崔的那樣壞人」這一類的。

禎子的答復，不過跟她的主張——誠實人吃虧，當然是社會的錯誤——互相表裏而已。在禎子方面，崔經理的個性，感情，立場，都不成問題。最要緊的是崔經理某時所說出來的某種言辭，或所做的某種行為。只有這些有形的材料，應該提出來做鐵樣的證據，擱在她的判斷台上。她的主張和判斷，未嘗不師着一種顛音在裏面響着：

「我們絕對沒錯，我們叫男性的惡德給害了。無論對誰，我們是俯仰不愧天地的。」

跟她這樣威儀堂皇的主意和言辭，若實際上有不相符的因素，也只有她的容姿算是不相符。九郎並非不知道「不可以貌取人」的誠律，但是他最初對禎子的印象便覺得：假使他的母親和太公是這樣的女性，那真是一想起來就夠他難受的。

禎子有個斜眼的毛病。斜眼的人，有時却也能爽直地引起人一種憐愍的情緒來，但是這種視線，普通就有些奇異，不高興的時候便帶出乖僻，一生氣便怒目閃閃，帶着一種近乎凸惡的容相。尤其禎子的斜眼，還比別人加倍利害。

並且禎子是多油性的體質，短矮肥胖，前年鬧了一場重病，把她曲縷的頭髮脫得精光，直到如今尚未長好，短髮地攤在頂上，挽成一束，因為慣過奢華肥甘的生活，使她的肌膚柔白滑膩。雖然臉上已然微露皺紋，可是不離脂粉，說話時候稍有拘攣毛病的嘴唇，也還淡紅悅目。真是滿面春暈，渾身精神，叫人看不出來是一位五十來歲的老

太婆。因為她一生大部分過着獨身的日子，所以她對於人生好像還有依戀難捨的慾望。

她說話時候的姿勢和態度，有一些明治大正之間的女政客的风度。她故意不披披甲（日本的衣裳），穿着細格茶青色的湖縐上衣，胸前胖*地拴着西陣絲織帶，尖短的手指，閃爍着不粗不細的鑽石戒指，挺胸揚氣，做口若懸河的應對。這樣氣派，真够叫人想她是一位名不虛傳的女傑。再想像她年輕的時代，怪不得愛上一個法科大學的學生，想來到也有趣並且說的話也斬釘截鐵：

「不錯。當然。如此這般」的。

據她的自述，因為經營事業有年，調派許多的女店員，難免變成這樣男子的態度。她自己也能够達觀男女之間，拿自己當中性看待。所以她自己承認：以前在故鄉城市的實業家之間，能做到不相上下的應酬。

但是在九郎的眼光裡，他總覺得禎子太好爭強，極執拗，恣任性，好排場，固受用，把失掉了女性美點的空間，用男性的缺點來填補上似的。

對於禎子的環境和立場，就信九郎能够原諒和同情，在他的感情上也不能喜歡她。普通跟她談*天，她倒會使人決不發悶，有經驗，識世面，廣交際的人，常是話題頂豐富，內容頂有勁的。但是聽完以後，總覺得口味不很清淡，好像喝過了水舌頭還留着銹味兒似的。簡直說，不能放心。說不定那時要叫她抓着尾巴，拿你一時不在意的言辭就當了支票，叫你過後賠一過意想不到的大賬，真是一點兒也不能

疎神的。

若是普通的交際，當然九郎不必在這些事情上費精神，無奈他愛香苗。當初他也曾想到：有母有子的香苗，自然擔負不輕，所以他很願意和她們接近。可是禎子早就看破他對香苗有意。死也不放他。

那時禎子正被崔經理推開，財源告竭，便是萍水相逢，杯水車薪的同情，她也要抓住，所以她就拿她在故鄉實業界所練成的交際手段來對付九郎，或招待，或訪問，或找事和他商量，把個年輕人心軟的弱點，緊緊地籠絡着。當年抱着幼兒處處求人同情，籌設產物陳列所的基础以來，禎子對於利用外人的同情來創設自己的生活，就有一種特別的手段。再說她多年的經驗和環境，也是以造成她老練的處世術，九郎和奚先生，究竟不是她的敵手。

禎子和奚先生夫妻，正在計劃拿香苗當招牌來開一個酒巴。禎子故鄉的地產，也可以賣到相當的款子，再跟奚先生的資金湊在一起，足夠開個買賣，所以她們託個經手在新宿銀座一帶找個出倒的舖面。遇有適當的賣主，她便約九郎一齊去看。

禎子們對於這方面完全沒有智識。倒是九郎常在這些地方自由走動，是個行家，所以禎子便藉口約他。其實九郎因為他對這方面的內情相當精通，所以更不贊成禎子們的計劃。就說禎子監督的怎麼嚴，香苗究竟是一位不知世面的小姐。禎子對香苗，素來愛如掌珠，連風兒也沒叫她受過，真是嬌養得像金枝玉葉一般。而香苗不但端麗超群，並且還是個社會名流的孽嗣，所以受過故鄉社交界特別的推稱，或請她招待貴客，或選她做歡迎名人的閨秀代表，等*的。

香苗的眉毛和眼睛，像她母親般長得漆黑的，大的鼻子跟嘴唇下類柔俏的曲線兒，和她面容瓜子般的輪廓，竟像一副能樂（日本的古舞樂）面具的精緻彫刻，嬌媚俊俏，並且從來沒嚐過辛酸，所以天真純樸，像個小孩子似的。從她小的時候，禪子就秉着自己的思想來訓育她，所以除母親所有以外的思想，她毫不知道，而且禪子也不准她知道。她真能事奉聽她母親的吩咐，從順地，依々地在她母親鍾愛之下；過着嬌生慣養的日子，這纔是禪子最滿意最正經的生活方式。

脾氣古板的禪子，根本就否認自由或個人主義這一類的，所以她不用新式的學校教育。

「有教育的東西纔做壞事。」

根據這種意見，她把當年權經理拋棄她的罪源，全推在學校教育上頭。她最歡迎舊式的道德教育，或者人道主義的教育。她爲着要增加香苗的身價，雖也叫她入過女學校，但是學校的工課和運動，一概不准她用力。除去禪子所喜歡的歌舞伎戲之外，電影也不准看，婦人雜誌跟小說都不准讀。禪子對香苗始終一貫的教訓就是：

「顧慮體面。萬不要做出惹人褒貶的事來。處世須要誠心誠意。

親子之情，纔是百般道德的源泉和起點。不論有任何理由和緣故，凡是拋棄父母而自專獨行，都是衣冠禽獸。」

所以香苗的發夫印痛，和禪子不睦，回家一後，爲要到外縣醫院去任職，會乘機訪問當時已經懷孕的香苗，勸她說：

「生產過四十天以後你來罷。」

但香苗不聽他，還是不離母親膝下。

再一次，權經理說有再嫁的機緣，叫她將孩子交託禪子，自己來京一聽，她倒故意帶着小孩兒和婢女上京，證明她無意離開母親而再離。當時她們鄉里的事業，正被百貨店競爭得門面蕭索，並且她們夫妻破鏡以來，外頭體面上也不很過得去，她便趁機死纏着她父親，叫她們全家離開故里來京。誰料因爲這個原因，纔鬧出現在的悲境來。

「由結果說，香苗得擔負她母親來京的責任，禪子就藉此責問香苗，趁着權經理珍愛香苗，極力鼓勵她去強迫權經理分給財產。但是：

「斷絕父子的情分也可以，反正你得給我們蓋一所飯店，再給相當的款子，叫我們母女能够舒舒服服地過日子就行。」

結果因爲香苗這句話，把權經理的愛女之心全都澆冷了。權經理只因喜歡香苗，纔瞞着權夫人，白在禪子們身上花過好幾千金。

這些事都是後來纔知道的。當初九郎一點兒也沒聽見；因爲有過這樣一段曲折，香苗纔甘心決意地要做酒巴的女招待。所以他有時候同她去看舖房，有時候由自己陪着她們到他熟識的酒巴去參觀閱歷，有時也乘着酒興未免帶些自暴自棄拿香苗開心：

「快點兒能看香苗女士當老板的派頭纔好」結果討個香苗的不高興。

可是禪子倒要說香苗這樣任性的不是：

「那纔是你的壞脾氣」一方面責備，一方面：

「像古先生那樣人，還不能得他做你的丈夫，那你的價值真太有限了」始終在背後唆使她。
 繅手和溪先生夫婦，極力地奉承禪子母女說：

「有香苗女士這樣兒的麗人，酒巴的生意，那是非好不可的。」

九郎也深知實在是如此，所以他更覺得不願意使香苗的麗姿呈露在醉客的眼睛裏頭，遭陽了她的純淨。然而他沒有資格，也沒有理由可阻止禪子們的計劃。假使他和香苗結婚之後，能够扶養全家，當然不成問題，但是他的決意也不澈底，生活上也沒把握。他心裏反到暗地想着：若是香苗出去酒巴做事，索性就把婚議作罷。

在新宿方面的新開地，有一所價錢合宜的舖面出賣。大馬路的後面，極小的一條街，兩傍散點着幾家簡陋的酒巴，都是用普通的住房潦草改成酒坊式的。從白天就亂放着俗曲的唱片，幾個鄉下出來的女招待，穿着鄙俗的衣裳，挽着時行的頭髮，在店口裡晃着厚粧濃抹的姿態。

要賣的舖面，也是用住宅粗縫改造的樓房。一個凸眼睛的醜女人，帶着眼鏡，站在冷冷清清的店中，呆地聽着擴聲機所放的無線電，一座半圓鐵形的酒案，占去舖面的大部分，周圍繞着幾個獨腳的圓椅子，其餘的空地，敷衍排列着幾副小桌椅。遮牆的紙，顏色花樣都極粗鄙，分高低兩層的頂棚亦用俗不可奈的洋紗不服貼地遮掩着。

一位臉色黃白，形容枯槁的主人出來周旋。他看見禪子母女和九郎穿得齊整不俗，好像很難為情的，不問自白地說：因為找不着趁心的女人，並且家裡人鬧病，不得已要將舖子出賣，間接地也分辯分辯設備簡陋的理由。

九郎也不願意管禪子們的買賣，隨便就一個圓椅子坐下，讓凸眼睛的女人斟上啤酒喝。禪子跟香苗，由主人領導她們到酒案裏邊，聽着主人說：招待客人得如此這般，酒的種類有這個那個，買進來多少錢，能賺多少等等，關於經紀上的訣竅兒。一會兒禪子好像忽然想起九郎來似的說：

「香苗，你給古先生斟酒去罷，你也得學學纔是。」

中國文藝

國內外各埠代銷處

市本	外埠	滿洲	日本	朝鮮	台灣
北京：各大書店書攤	天津：市內各書局 法租界大業書局	錦州：朝陽盛京時報分館 大連：北京實報分社 旅順：大阪屋號書店 奉天：大阪屋號書店 吉林：裕興書莊、松江書店 營口：豐樂商店 新營：益智書店 大阪屋號書店 明文社	哈爾濱：滿洲書店 齊齊哈爾：康德商店 金州：振化文具店	東京：三省堂 大阪：大阪屋號書店	京城：人文社、日報書店 釜山：吳竹堂書店 平壤：積文堂書店
	廣州：市內各大書局 漢口：中聯社事業部武漢總分銷所 廈門：市內各大書局 通縣：震英書局 張家口：蒙疆文化書局				台北：日光堂書店 台中：中央書局

香苗正在酒案裏邊的一隅，帶着傷心的神氣坐着，一聽她母親提醒她，便帶着不露痕跡的微笑，走近九郎這邊來。但一看九郎面帶怒容，連抬起頭來看她都不看，她又沉着臉，仍然坐下。在九郎心想：他不但無意叫香苗在這些地方來給他斟酒，只看她靠着下等的洋酒瓶的榻子做背景，垂頭喪氣，默然無言坐在那裡的神氣，就已經够他難過的了。所以他喝過一瓶啤酒。

「我到大馬路的西餐館子等你們去罷」說着自己已經走了。

九郎在所定的地點喝着啤酒，等不多時，禎子母女也掃興地進來。大概禎子對那個舖子也有厭惡的印象罷。九郎替她們要過定餐，關於買賣的結果，也毫不過問，母女也不說。三人對坐，持續僵局的沉默中，九郎已經有了幾分酒意，突然受一陣激烈的感傷所侵襲，含怒對禎子說：「聽說你立過誓，要訓育你女兒成個完善的女性，來補你當年的過失，到現在，又想叫她在酒巴裡做事，這是怎麼回事，不是把你以前的努力，全歸烏有了麼。」

禎子一聽，那眼淚不覺由她的大眼睛裏掉下來。接着香苗也拿手帕掩着臉，哽々咽々，哭得上氣不接下氣。

「你要用錢，我可以給你想辦法。要說沒有名義使我的錢就拿我當香苗女士的未婚夫也可以。開酒巴的事，擱下罷。」

這是頭一次，九郎向香苗提出訂婚的要求，同時也是他頭一次認真決意要和香苗結婚。這一個剛毅的表示，好像給禎子很大的感動。

「正爲這個，我竟要聽你這一句話。你這句難得的話，我決不忘記。」

九郎如此將自己的言辭，叫禎子拿去當支票。從此而起，九郎和香苗之間，頓加親密，眼看得香苗對他日漸傾心。三人之間，商定婚期得等崔經理的官司結束以後。若不然，恐怕姓崔的愛財，看香苗有人扶養，便藉口扣住應付款項。奚氏夫妻，聽見九郎和香苗成立婚約，也很喜歡，說這纔不虧他給他們三人介紹一場。一方面酒巴的事，也因禎子鄉里的地產不能賣安，結果作罷。已往奚先生所墊的運動費和定錢，合幾百圓，白給房東和壞的繚手分了去。（待續）

由此剪斷

定單

茲定閱
中國文藝第 卷第 期起至第 卷第 期止
共 冊計洋 圓 角 分整隨函附
即希查收按期送寄爲荷 此致

書寄至

訂閱者

(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由此剪斷



母子倆

· 張金壽 ·

天一下雪，小山就不能出門了。

他不出門誰出門？媽，出門！買菜，送活，在颶風下雨的日子都是媽的事。

媽，年老了，禁不住寒冷的侵襲，禁不住路途的遙遠，媽，已經不年青，媽，怕冷天送活去，怕冷天買菜去。然而媽，得去，不去不成。

今天的雪下得很大，一片一片棉絮般的由天上飄，飄，飄到地面上走，小鳥兒懶於出窩，總在檐下叫喚，老黃狗懶於動轉，便爬伏在昨晚睡覺的地方，盡力使身體縮小着，蟻伏在檐下的小角落裡。街坊家王老太太，也到了太陽走到東南角兒才起炕，因為她有兒子拉洋車來養活她，她起那麼早幹麼？

只有媽，天一亮就得起來，先把昨晚包好的一包衣服送給米麵舖的老西去，然後抱了由老西那里撫走的玉米麵，再買一棵白菜走回家來。小山大概尚在被內，或許剛起炕，那麼，媽，升完火就該和麵了。

媽，回來的時候臉都凍得青，眼淚在眼裡轉，鼻子也是紅的，

放下米麵口袋，趕快把手放在口邊去噓，等到手指變過顏色來，才去作她的事。媽，主張作飯，後再作活洗衣，因為不吃飯彷彿沒有着落，吃完飯收拾完畢就可塌實的去作活了。所以媽，起來就作飯，作完飯就作活洗衣，給人洗作完了就趕緊送去，送去就好拿錢買麵。買麵回來，媽，就作飯——媽，沒有一刻閑着的時候。

媽，是爲小山哪！

小山是媽，最後的一個兒子了，他有過四個哥，全都在不過十歲時死去，最後這個已經有了十八歲，媽，才放下心來。媽，說，前四個都是要賬來的小鬼，討足了他們的欠賬就回去，媽，上輩子欠他們的，所以這次來要賬，不算母子，不算親人，是結這個債務的關係來了。然而媽，却又不免傷心，因為究竟他們是自己身上掉下來的肉，活生生的死去，以此不能再見而叫乖乖，也實在是件懊喪事。提起來就眼紅，說呀說的就哽咽不成聲了。不過現在還有這個真正的兒子，看着眼花兒似的，心裡還痛快些，不然，媽，說她早就尋死去了。現在，就衝着這個兒子活着呢。

媽，說小山雖是她的真正的兒子，然而命太苦了，生不到二年就死了父親。父親是在職務上死去的，作巡捕正在站崗時忽然在離他崗位不遠的地方出了搶案，一會，聽見了槍聲，是聞聲前去的官人與匪人打起來，恰巧匪人逃走正經過這里，父親要得這件功勞，却不料空手的人怎敵得過持槍的匪，於是就殉職了，過後得了一百天的恤金。家裡就只剩了母子二人，指着媽，兩隻手給人作活洗衣，不足的就用恤金墊補。

媽，常說，要是父親活着，小山就造化了，何苦總吃這玉米麵呢？

因為媽，拿小山當真正的兒子，媽，就特別疼愛，好吃食給小山吃，好衣服給小山穿，笨重的工作不叫小山作。小山不願意的媽，也不願意，媽，順着他；小山樂意的媽，也樂意，媽，不違拗他。他是她真正的兒子，不是討賬鬼，媽，說她之所以仍舊活養，就因為有這麼個兒子，她的後半輩子就全仗養他了。

小時候媽就不忍得叫他和比他大一些的孩子在一起玩，爲的是怕受氣。在夏天，媽帶他到大槐樹下躺著，等他睡着了，媽才敢作活。冬天，媽不敢叫他出門，冷風冷氣小孩子哪裏禁受得住？於是買東西是媽買，送活去是媽送，叫小山在炕裡坐著，膝上蓋一床棉被。

小山不願意讀書，媽說不念也成，念書沒多大用，所以小山沒在學堂受過老師的氣，沒在挺冷的天氣裡到過學堂，沒花錢買過書。

可是小山在七八歲時也難免有哭一哭的時候。因爲媽既怕小山凍著，小山又要上街去玩或者媽怕小山熱著，可是小山又捨不得叫媽出門，到這時候，連媽也沒辦法了，只得狠一狠心，掩了耳朵，的跑上大街，送完活拿錢買完東西趕緊跑回來。小山沒上過幾次大街，不敢去追，只得哭天抹淚。不過媽一會就回來，而且回來必帶許多吃食。

媽總覺得欠小山的情，虧負了他。小山則只知世上有媽，媽會作活，送活，買麵，作飯，叫自己「親寶貝！乖兒子！」

大一點的時候，有時媽帶他上街，告訴他誰是李大姨，誰是王大媽。十四歲了，媽在高興時，會居然允許他叫他一個上大街了。不過他以為大街不如家裡，家裡有媽，媽會給自己做飯，買零食，叫自己「乖兒子！」於是他就回來了，回來的第一眼就先看媽。媽也停下針繡，看一看兒子。接著母子就都笑了。

「劉大嫂，您的少爺真老實，不會說不會道的，真好！」街坊二太太說。

「您別誇了，他不值誇。」媽謙遜著。

「不是。又白淨，又老實，將來準錯不了，您這後半輩子沒有急著了。」

「不好，不聽話！」

媽雖向人謙遜，但同時已浮起了歡喜的笑容，心房裏也來回跳動著。她有兒子就足可以向沒兒子的驕傲了。每逢這時候，她必向兒子索纏著雙眼微笑。兒子是她的作品，有人誇作品好她就喜歡。

不過她究竟是老了，精神，體力都漸衰落下去，許多老太太所具有的耳鳴眼花彎腰曲背的缺點，在她身上也不難找出來。彎腰曲背她不怕，耳鳴眼花她可受不了。活主兒告訴他大褂的尺寸時她每每聽錯，因之作得了不能合身。作的時候也不似以先那般快，那般好了，尤其是晚上燈下，兩隻眼睛簡直看不清楚。舊日的活主都對她說：「劉大嫂這活計可差得多了。」當告訴她尺寸時，必重復的叮囑：「記住了啊！不要錯了又改！」她當然特別注意，加細作去，因爲這是她的生路，母子二人就全仗著作活的錢去買麵啊！——恤金已經快墊補完了。

她雖然身體這麼累，精神却是快樂的，賦給她快樂的就是小山。她一瞧小山，精神一振，作活也就增加了勇氣，這點勇氣就够她作半夜活計的。

媽常想：「恤金還剩下五十元，這五十元可絕不動了，留著給小山娶個媳婦，好成一家子人家兒。小山再過九年就成了大人了，掙來了大洋錢，那時坐在炕頭要茶要飯，可真是前世修來的造化。」只要有這個兒子就成。一想到這里媽就笑，兩手作得更快。小山則坐在炕沿看小人書，不知媽爲什麼笑，但看見媽笑，自己也笑；媽看他笑，媽更笑了。

十八歲的青年輕易不上大街；十八歲的男子的臉和同年歲的大姑娘一樣，是那麼白裡透紅；十八歲的青年的力氣却如不出大門的女孩子，連半桶水都擔不動。

可是媽指著他掙錢呢，媽的意思，彷彿人的歲數一大，這歲數就能掙錢似的，她的小山又老實，又白淨，掙錢一定不難，於是媽就像錢已到手那麼樂。

但媽終於難免一天比一天老了，兩隻眼看活要離到適當的遠近，認一認針便會耽擱十分鐘。以早作到夜，一時不停，不是還沒有以先半天作得多。這樣，媽也服了氣，有一天歎口氣說是自己老了，不申用了。

媽一天比一天老，小山一天比一天大，但只是身體高一點，別

的還未見進步。到冷天，他不出門，怕冷；熱天他也不出門，怕熱；見人不敢說話，怕羞，兩桶水只得仍叫媽去擔，他怕累。

母子倆却仍是笑着過日子。

今天早晨，媽又必須挾了小包裹上大街去。那活是大街上廣興茶葉莊二掌櫃的，今天上午二掌櫃必須到遠處採親，也就必須穿媽你的大褂，所以媽昨晚趕到四更才睡，小山睡醒一覺還見媽正作得歡。他會說：

「媽，您該睡覺了。」

「孩子！你先睡你的。」

他睡醒第二次的時候，媽正在收拾，外面正打着四更。

「媽，還不快點睡！」

「你睡你的，不用管我。蓋嚴一點，不要涼着！不然明兒該又咳嗽。」

但這個白天什麼也不佔的小孩，晚上實在沒有總睡着的可能，母親收拾剪刀的聲音使他在被內翻來復去。

「媽，您該睡了！」

「睡，這就睡。你，蓋嚴一點。瞧，這兒就露風呢！」

媽同時給他掖好被，自己也入了被中。不過兒子已經睡不着了，轉過身來向媽說話。媽本來早已疲乏不堪，但不忍不理兒子的話。於是在靜寂的夜裡，這親愛的母子長談起來。

「媽，明兒以後您別這麼累了。」

「是啊！媽不累。」

「您一天際的忙，到晚上應當好休息。」

「忙也不礙事，只要你好兒的，以後還愁不給我掙大洋錢嗎！過二年給你說個媳婦，我也是老太太了，哈！」

「我也這麼大了，該作事去了。」

兒子聽見母親在被內的高興的笑聲，忽然想到這件事上來。十八歲了，常聽母親說父親在十八歲的時候會到過江南海北，吃香的喝辣的，自己也彷彿不能無動於衷。雖然從小未曾出過十幾里的遠門，

然而到了某一個時期，男子都要打算到外面活動一下，自己似乎現在到了這個時期了。但是被中聽到的是媽反對的聲音。

「你比不了你父親，我就是你這哥哥一個，二十歲之內是不能作事的。在家裡有你有你喝，你忙什麼？」

兒子默然了。

媽知道兒子有點不痛快，就用手拍他肩，口裡哼着催眠曲，叫到睡覺。兒子自一歲到十八歲，催眠曲永遠沒在耳邊斷過，曲裡蘊滿着愛，聽了使人只懷念到母愛，可是他聽膩了，他想聽青年的歌。不過母親不會，而且這歌只憑裡面的愛，就可唱睡了多少青年的心，於是他無論在什麼時候，一聽這歌就要睡着。

今天，他始終沒有睡着，心中似乎有一個虫子在爬，非常癢得難過。他只是反復的輪着。

末後，倒是母親的精神疲倦，唱呀唱的把自己唱着了。

這天早晨就出了事。

一大片一大片的雪正下的緊，棉花似的堆在院內，堆在屋頂上。玻璃，用小刀割下一格窗紙才按下的一小塊玻璃，凍得大花朵上堆着小花朵，小花朵上又堆着更小的花瓣，凍得小鳥都不敢出窩了，就在窩裡吱吱的叫喚。

媽升火，把手都凍木了，耳朵也硬梆梆的豎在腦袋的兩傍，紅的發紫。

可是媽得上街，媽得送活去，二掌櫃的等着新衣出門呢。

於是媽把包袱挾在腰間，兩個肩頭一縮，走出了大門。

一出門，台階就滑了一下，險些輪下。媽緊着包袱，提一提鞋，又往前走。

這回是鼻涕流出來，一下子流到嘴邊，媽沒這麼過，趕緊用袖口抹。一會，又流出來了，不知不覺的又流到嘴邊，這次媽伸出手指堵住右鼻，用力一擤，然後再堵左鼻，眼睛地下的雪濕了兩片，媽才又用袖口抹第二次。

冷啊！

媽老了，不成了。前三年還冒着雨上過大衙給小山貸小人書去，如今一些雪也禁不住了。身上哆嗦起來。

媽想，廣興茶莊也就剛開門，一定不晚。取來錢就可到米糧店買玉米麵，不然，晚了就要買不着。媽還想給小山帶一套燒餅油條來。

然而哆嗦得更厲害了，媽簡直不明白為什麼這麼冷，雖然盡力使兩肩往一處縮，還是不成。小風一小陣一小陣，就像小刀子一下一下的削臉。

天上越下棉花，媽越冷了，越冷越趕快走，越趕快走越走不快。

一隻一夜未曾進院的白狗，正在凍的蹣跚，看見了委委蹲走着

的媽，牠可就迎了上來。

媽就輪下來。只覺得腳底一滑，天上一轉，就那麼頭東脚西躺下了。媽四更才睡的覺，站不住脚。

上街的人很少，到了有人看見這個劉媽時，她已改換成頭南脚北的姿勢，身子都凍直了。緊挨住了她的包袱。

小山正在被窩裡作夢，聽見了街坊們的呼喚就起來。起來就聽見了媽，瞧見了媽就哭，哭呀哭的就暈過去了。媽怎麼叫人搭進來的還是怎麼騎着，不過腦袋上的雪都化了，順鼻孔裡出來兩滴鼻涕。

小山叫着媽，媽不給他唱催眠曲了，不能給他作活買菜貸小人書了。

小山不會升火，屋內真冷，凍得他直揉搓手。他不知不覺的叫起媽來。

「媽，您還不升火？」

可是看見的是躺着的媽。

於是他又哭了，兩滴眼淚滴下來落在媽的頭上。



壽字牌牙刷

料固·工精·價廉
式新·消毒·衛生

牌子最老·人人愛用

中國衛生牙刷工廠出品
支店東安市場正街南首八號

經售本日書籍雜誌

人 人 書 店

北京宣武內大街九二
電南三〇五三

張我軍著

標準

現代日本語法大全

分析篇 定價一元二角

運用篇 定價一元一角

日文自修講座

前期四冊(口語)

後期一冊(文語) 定價各一元

洪炎秋著

英文法比較

日本語法精解

定價二元



測

盧 予

『健全的理性命令着：你莫接近女人。然而健全的本能則完全相反地命令着：你莫避開女人。』

——芥川龍之介的話——

這可奇怪，今兒個早晨老金也不是爲什麼，舉動透着有點神不守舍，一會一個人低頭發呆，一會又揚頭對着辦公室的天花板。不看人也不言語，嘴裡紙烟不住的吸。眼，是直的；臉，越看越蒼白。平常有說有笑的，不是沉默而寡言的人哪！同事的有的關心向他：『老金！怎麼，病了麼？』

『沒——有，』他一搖頭做個苦笑，水似的眼睛在近視鏡底下神經質地釘着人。『病！沒影兒的事。』

不管怎樣否認，單由神氣看也知道，以『和氣生財』和『書呆子』爲綽號的老金今天確實有嚴重的心事。大家不能不驚々扭々瞧着，背地會講了一下，得審問他個水落石出，八成是荷仙姑給他送來的病。最後議定由老練滑頭而且和他最好的胖朱擔任審問員問他，大家可以在一邊偷々旁聽。

那天是個陰天，午後外面正飛着濕冷的小雨珠。是吃飯的時候了，老金叫的飯已經送來，他一個人先踱進飯廳，（大家約好却故意不進去吃飯。）胖朱從外面提了一大玻璃瓶子酒隨後跟着進去。老金看胖朱一個人進來就問：

『他們呢？』

『他們就來。天涼了，冷濕々的陰天得喝點對不對？』胖朱從容不迫地把酒瓶放在棹子上。

『對！』老金繃着眉頭咽了一口饅頭。

『我看你簡直喫不下去了。你喝一盅吧，兄弟！人生有酒當盡歡，對不對？』

『對！可是我不喝。』

『喝一點兒。別淨被荷仙姑纏着，對不對？』

『對……什麼呀，別胡說！』老金像挨了一下子登，低頭一勁吃菜，不言語了。

「怎麼，我一提他你就吃醋？」胖朱故意挑逗着。

「誰吃醋？」老金不得不回答。

「不吃醋，好！吃點酒吧，兄弟，你聞得多香。大陰天的喝點兒。」他給老金滿了一盅，擱在他跟前。

老金仍然不言語。

洋溢滿室的酒香直撲鼻子，胖朱伸手一拿酒盃說聲「喝！」老金的手也不知不覺地去了，拿起酒盃一揚脖，哧！乾了。

時間急流水似的一秒一秒跟着酒盃的起落流了過去，瓶子裡的酒嘩嘩減下去三分之二，喝酒的人底臉上也自然泛上一層光彩。看我們老金脖子都紅了。胖朱知道釣餌的鈎子已經快鈎上魚兒嘴，他開始了他擔當的職務：

「老金，你今天到底是怎麼啦？」

「沒怎麼，唉！」老金又是一口酒。

「說給咱們聽，瞧你那股子勁兒！有話閉的心裡可成病，你整半天兒沒說什麼話。」

「有什麼可說的！」又是一口。

「沒有可說的？荷仙姑這兩天怎麼沒有電話來，不知道我們金老弟難過，這種女人真沒良心！」胖朱曉得酒的力量够了，把話裡的刺放出來，一下扎到老金心坎上。

「對！女人真沒……沒良心。」針對了症，老金差點蹦起來。

「跟你說實在的吧，我，我被人刷了。現在的女人可不得了，一個比一個厲害。聽我告訴你怎麼回事。他們呢，怎麼沒進來吃飯？」

「他們多半上外邊吃去了。你放心說，兄弟決不給你洩漏秘密。

「胖朱很興奮似的說。（門外偷聽的幾個全暗，佩服胖朱手段的高明。）

「何亦媚（她不知道這是老金的愛人，外號荷仙姑的芳名。）跟我的關係你也知道，我們的友誼，不，說交情吧，可以說到了九成，我對她什麼全都忍受過，全聽從着。她對於我，我想也得懷着一份熱情，不，良心。可不知道，都擰啦。我讓她給要了個天昏地轉，我以

前完全悶在鼓裡，她好像迎着頭給我澆上了一盆涼水，我簡直不能忍受！」

「到底是怎麼回事？」胖朱急於聽正文。

「你聽着。」

（底下便是老金的供狀，他的話要照着寫小說的筆法寫出來一讀，倒也比較着有趣味。那麼您就聽我們老金文雅、慢條斯理地講他的故事罷。）

——密斯何最近對我特別要好，親膩。她對我說了許多以前向來沒有說過的話。她，在我眼裡近來更顯得美麗活潑，可愛；在她的眼睛裡我看得出，不時向我玲瓏地播送過來一股熱情。她說出每一個字我都愛聽，她的每一個動作我都愛看，總而言之，我整個地愛她，我覺得離不開她了。我這話你可別以為肉麻，都是實情。我時常覺得我自己偉大得意，因為我這書呆子居然有這麼一個聰明，能幹，美麗的人兒做愛人。我想她是絕對不會辜負我的吧？那天是上星期四下午，她來了一個電話，叫我陪她上西山去看紅葉，我答應了，日子定的是星期日上午。到那一天早晨我找到了她，捧着一朵鮮花似的我把她陪出來，小在意地恐怕碰傷一個花瓣——就是說恐怕那一句話招她生了氣。你知到我每達到該說話的時候往來說不出來適當的話。她却正相反，無論什麼時候說出話都那麼犀利，好聽可又帶點刺兒。所以我時常被她嘲笑，不過她不是瞧不起我，是故意對我那樣，因為我以為她懂得我呀！走着走着，路上覺得沒有說話怪悶的慌，容易想出一句開口問她：

「這兩天做什麼玩來着？」

「什麼也沒做。」答話硬的亮牙。

「怎麼老不給我來電話？」我極溫柔地又找出一句問話。

「大前天的電話是給誰打的？叫你一塊去看紅葉。」你看，又是一個釘子，穿得我兩腮發癢。她笑了，我更想不起話來說，這枝帶刺的玫瑰却說了：

「今天我不想去，紅葉了，又太遠，又沒意思，下午我還有事。」

上別處去玩怎麼樣？」

「可以，可以……我連忙可以。」上哪兒去玩？你說。」

她不說，讓我說，我看着她這張玫瑰臉的側面想主意：

「划船去？」

「太冷。」

「聽戲……」我想起她是討厭聽戲的，忙改口說：「聽戲可沒意思，而且也太早。」想了想，對呀，看電影去。我當時提這個議：

「看早場去吧？」

她問我哪電影院片子好。

「我昨天聽朋友說芮克的『春閨風月』很好，是什麼叫『家裡擺雷按悠離』主演的。」我沒心沒肺地說。

「是賈利格倫和愛琳鄧吧？先生！」

「對了，對！是那個。」我這先生不敢再背那電影明星的名字，只好說對。

她偏頭瞥我一眼又笑了，我趕快用手整理一下領帶，唯恐我穿的衣服哪裡不像樣招了她的笑。

到電影院，那天人還是特別的多，我迷迷糊糊地擠着買好票，又迷迷糊糊看完電影，因為我對於電影向來馬虎虎的。我請求她的「御諾」去吃午飯，她很痛快的應允。飯後我一時清醒起來——我不迷糊了。我的話源也滔滔不絕而來。你知道我的毛病，平常對人想說話沒話說，一高興也不知道怎麼的一股子勁，說起話也是沒完沒了的。

外面颳起大風，在路上走時，我同她絮絮地談着話，我覺得這時靠在我身旁走她溫柔得像一隻小猫，一個釘子也不給我碰了。她已不復是一枝帶刺的玫瑰，却變成一棵芳香鮮翠的水仙花。我問他下午還玩不玩，她說下午有點事，而且明天還要請假上唐山去。

「有什麼事情？」我問她。

「接我母親去。」

「接她老人家做甚麼？」

「有一點很重要的事情，同她商量。」她說着向我投了個嘲弄笑臉，又說：「你猜什麼事情？」

「我猜什麼事？」一看她的神氣我很納悶。「我哪裡知道，到底什麼事，告訴我吧！」

她搖一搖頭：

「現在可不能告訴你，先要守點秘密。」

我愕然了，說有事情，可不告訴我，又是要守秘密的。這可比甚

麼都難受。我猜了半天，非得讓她告訴我不可。她呢，一句話不說，咯咯地樂。我沒辦法，最後她卻說：

「這件事很重要，同母親商量好，打電話告訴你，要不——寫信告訴吧！」

在大風呼嘯裡，我送她上電車，說聲「再見」，我們分了手。

我回去還思索，什麼要緊的事不告訴我，簡直是瞎說着玩，拿人開心，又一想她說話時爲什麼那樣躊躇，又笑的那麼特別。女人心，測不透的呀！

第二天打電話給她那邊，果然她請假了，也許真有事情，沒法子，等着她的信吧。

昨天晚上我回家時她的信才來，折開一看，好，迎頭像給我一雷，我怔了，飯也沒吃，氣的哆嗦一夜。她可冤苦了這傻小子！你猜怎麼着；她和一個姓安的小子訂婚了，怪不得那小子常上她家裡去，人家是工程師，又有錢，我哪兒比得上。她這幾天和我特別親熱原來是安心要我。她寄來的不是信，這一張訂婚請客的帖。我一定不能饒過她，到時候非常面辱罵她一頓不可，要不就和那小子拚命，搶去我的愛人！再不然我那天當面自殺一個給她看。我早晨想主意想了半天，還沒決定，你說這事我怎麼辦？她刷壞了我。朋友，小心吧，現在有些女人可不好惹了！

我們老金很憤激地把他的故事講完，胖朱聽得也纏起眉歎息着：「唉呀！要是那樣，何亦媚小姐可太不該；你們平常够多麼好。」

「你看這就是那請帖。」老金從懷裡掏出一個信封，扔給胖朱。

「我留着打算當面罵她時撕給她。」

胖朱抽出信封裡一張粉紅色片子，上面印的是紅字。

我倆已微得雙方家長同意謹擇於×月×日於××公園訂婚敬

備茶點恭請

先生駕臨

安觀超鞠躬
何亦媚鞠躬

新時間午後四時

胖朱拿着這張「摩登」請帖左看右看，端詳了好久，翻過來又向

窗戶照半天。然後用法官的態度又把老金問起來：

「你昨晚接到這個請帖，看我就攔起來，是不是？」

「我對着她很發會子怔，越看越難受，一賭氣揣起來不看了。」

「密斯何家裡有什麼人？」

「有母親和一個姐，去年剛由大學畢業的……」

「她姐名字叫什麼？」

「叫——老金想一下。叫何亦娟。」

「哦，對啦！」胖朱使勁一拍桌子，「你得管我叫福爾摩斯。密斯何真聰明，跟你轉灣子開個正式的大玩笑。她倒沒那麼糊塗了，你，却這麼糊塗了你。兄弟！這是她姐的訂婚請帖。你看何亦娟的『娟』字不是把『娟』字用紅筆改了寫成的嗎？你可真是近視眼。」

他手上蘸點吐沫向『娟』字一抹果然塗紅了一片，底下顯出個『娟』字來。

「哎呀！這小東西，我說她不能那樣，那樣……啊！」老金滿臉愁雲登時散個淨，喜歡得眉毛都跳起舞來。飯廳外面站了足有半小時之久的幾位旁聽也忍不住了——肚子大概也忍不住了。一擁跑進屋子，同時拿進飯，一邊吃着一邊拿老金開玩笑。這時候工友在窗外頭高聲大叫：『金先生電話，姓何的，何小姐。』老金帶着醉意跟『娟』踉踉地跑出去，嘴裡說着：『我那要命鬼來電話了。』

大家飯吃完，老金才說完電話回來，沒等人問他，他就自動地報告給大家聽：

「電話是密斯何打來的，這鬼丫頭第一句就問我昨天晚上睡的好不好。又問我接到請帖沒有，我氣的直要罵她，可是沒敢罵。我說她不應該同我鬧這種玩笑，鬧得我差點自殺。我一五一十把今天早上的事情全說給她聽了，她樂的都說不出話來。這小東西轉灣要我，見面非跟她算賬！我這大傻瓜呵。」

聽完，大夥你一言我一語地拿老金起個玩。後來胖朱說：『這個謎要不是我猜中，你還在悶葫蘆罐裡裝着，說不定要鬧出什麼笑話。沒別的說的，你得請客，今天晚上涼快，你不是讓人鬧了一場嗎？咱們也吃涮的，涮羊肉怎麼樣？』

「今天得痛快快涮一頓，我請。吃涮羊肉——成，不過我可不是羊肉！」人逢喜事精神爽，看我們老金吧，樂的真要跳高。

而且自從發生這個荒唐的大笑話以後，老金又添上了個新外號：『涮羊肉』。

自我小傳

張長樂

說來慚愧的厲害，我不過「不可奪志也」之匹夫耳，傳也云云，豈不叫大雅君子者流笑出牙來？然而不傳我心裡又癢癢的「蹴踏如也」的「無所措手足」，是以「知其不可而為之」矣。若直以傳名，「則吾豈敢」？乃冠以小者，「良有以也」。

荆柯孫履都是我的老鄉，滿易水離我家也不過幾里，我既生在這不平凡的「靈地」無疑的也會不凡起來吧？不過我沒有半點把握，要憑良心說。

我比褒姒強的多，好笑的厲害，常不常兒整天的合不上嘴兒，取名長樂，當之無愧矣。

我很知足：「不怨天，不尤人，」只知「居易以俟命」耳，決不敢「行險以徼倖」也。

我的身體強壯些；或者，也許能夠「挾泰山以超北海」飛跑的汽車一把就能拉住「是未可知也，」「是何傷哉！」

我出門總是一徐行後長者，「我的先生子修伯，所以對我不會演過」以杖叩其脛」的惡作劇，我對老家兒很關心，跟鄉親們也很說得來，故而「宗族稱孝焉，鄉黨稱弟焉」，可是有時或謂之曰：「爾也者，」鄉黨稱之賊也，」我則不免「悻悻然現於其面」矣，吾猶不「以杖叩其脛」者，「未之有也」，豈但斥之以「惡是何言耶」而已哉？

「五畝之宅，樹之以桑」我家裡有這麼一會子事，「雞豚狗彘之畜」我家也不缺這個，以外尚有一「圭田五十畝，」所以「捨己之田，而藝人之田」的勾當，從沒有幹過一次。

我不願意見生人兒，萬一到「予豈好見哉？予不得已也」的時候兒見見。則我一定手拿把準的要「色勃如也，足躡如也，其言似不足者」的這人家暗地裡頭笑。

新毛病多着呢：「吾嘗終夜不寢，以思。」「思則得之，不思則不得也。」得則書之於紙，書成則投之於室（編輯室也）幸而付之於梓，我則樂的屁支支矣。萬一落選而擦之以屎（編輯先生擦屁股使）則我又免說之以「天之未喪斯文也，編輯其如予何？」矣，噫！

我明知道吸煙是壞事，然而現在我學着呢！升堂矣，未入於室也，「酒兒也常喝，」簋兒也常抽抽，以外如量馬路，逛戲場，看打架的，睡換魚的……等我都好，「好之者，不如樂之者，樂之者，樂則生矣，生則惡可已也，惡可已，則不知足之蹈之舞之」矣。由是觀之，吾之一生，焉得而不長且樂哉！以下不再寫矣，是為傳。

二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于天津

求 追

(三)

華 潤 楊



大街上是顯得比平常熱鬧多了。各商店的收音機放送着當地的名劇，應節的貨品，應節的年虹燈廣告，互相輝映着好像特別顯示着生機的活躍。妖艷的野鴉，招蜂引蝶的流氓，成羣打夥的男女學生，和許多許多的各式各樣的人們，在汽車，電車，人力車的夾縫中穿插着，在便道的每個角落裡流連着，給長安市增加了無限的太平的，但又是騷亂的空氣。

他徘徊在這繁華熱鬧的街頭，不禁的想到了半年來的失意的遭遇：想追求而追求不到的楊貴妃的面影，又浮現在他心上了。無可消解的苦悶，使他頹喪的低了頭，好像一個夢遊患者。

一對愛侶，踏着狐步舞的節拍，口裡低唱着「清平調」，從他身旁過去了，又一雙愛侶，也是那樣過去了。這更觸動了他內心的悲感。他覺得僅僅是這一部詩篇，便可「買盡千秋兒女心」，而這詩的作者，和他追求的對象，也就是這詩中所讚美的愛人，竟至找不到再見的機會，這是多麼悲慘的事呀！他想哭，但在這人山人海的大街上，他沒有哭的勇氣，只暗暗的感嘆着，流下了滴滴的熱淚。

哦！還是到金谷酒樓痛飲一回吧。

在苦悶得無法消解的時候。他便想起了這個比較可以解悶的地方。

轉過一條大街，金谷酒樓到了。他便匆匆的踏了進去。

「李先生來啦！」掌櫃的滿面春風的表示歡迎。同時向樓上喊：「照應座兒，特等雅座兒，李先生來啦！」

接着樓上便發出了清脆而愛嬌的應聲，他抬頭看了看，那個由打架而結識的女招待，正扶着欄杆向下看呢。兩個人的眼光碰在一起，她笑了。這笑把他心上的苦悶掃去了許多。於是他也笑着跑上了樓去。

「我算着你今天準來，在樓下看了你好幾次了。」進了特別給他留着的那個房間，她便挽住他的手，很親切的說。

「我是特意找你過中秋節來了。因為這是一個團圓的日子。」她也給她灌着米湯。

接着兩片灼熱的嘴唇，便貼貼在他臉上。最精緻的房間，最親熱的招待，的確把他苦悶的心境變換了。他想在這對楊貴妃的追求沒有結果的時候，居然有這麼一個地方，可以縱情取樂，也算是一件爽心愜意的事。那麼，就在這裡消磨半夜的時間吧。

因為來得熟了。他喜歡吃什麼菜，喜歡喝什麼酒，她都記清楚了。沒等他說話，她便告訴灶上全預備了來，並且掌櫃的吩咐過：只要他來了。便不讓她再招呼其他的客人，所以她留在他這個房間裡，像是他的「專任」招待一樣。

起初是兩個人面對面的坐着，可是幾杯酒喝過去以後，她便坐在他膝頭上去了。在她的眼中，他現

在是一個了不得的人物，而且又是孤身住在這兒。她認為把他應酬好了，多得小費還不必說，說不定他可以進一步的愛上她呢。所以她對他的慫恿，親切，都是真實的，她渴望若在他身上，脫離女招待的生活，而躋上於「太太」之群。就在今天，她要試探他的口氣了：

「你整年的在這兒住着，怎不讓丞相給我找個相當職業呢？」

「要職業幹嗎？衣，食，住，都不發生問題就得啦。如果要職業？作詩就是我的職業。」

「詩能換錢用嗎？」

「詩是文學中最高級的形式，是最有價值的文學作品。按說是可以換錢的。但現在文壇上的通例，對詩稿並不致酬，所以不能換錢了。不過詩能抬高人的身份，能增高人的社會地位，一個作詩的人，有了身份和地位，不是可以求什麼就有什麼嗎？何必專用詩直接去換錢呢？」

「那麼，你求什麼有什麼，怎的不娶個太太呢？難道整年的在外面，就不寂寞嗎？」

她偎倚在他懷裡，一隻手摟着他頸子，一隻手給他端着酒杯，一問一答的談着，她覺得快要引到本題上去了，所以纔提出了這樣的問題。

因為這一年以來，總追求着楊貴妃，對於這個問題，他從未考慮過。當下他沒法答覆，只有含糊的說：

「怎能不寂寞呢？不寂寞，就找你來了嗎！」

這個答覆，本來就是親切的。在懷着熱望的她聽來，更覺得親切。她以為這個了不得的人物真愛上她了。像是羞澀，又像是撒嬌似的，她把頭埋在他胸前，低低的說出了她心裡的希望：

「那麼，我跟你吧！」

他雖然需要用女人消解自己的苦悶，但沒想到過把她據為己有。並且，他是不想「始亂終棄」的玩弄女人的。既然說是「跟我」，就得白頭到老纔行。那麼，她的身份，興趣，性格，够得上作他終身伴侶的條件嗎？這顯然是有相當疑問的。那該怎樣答覆她呢？拒絕？答應？

他都沒有那樣勇氣。於是仍然含糊的說：

「喂！你抬起頭來說話呀！來！我們從容的考慮一下！」

「不！你不明白答覆了我，我沒法抬頭見人的。」

對於西洋鬼子的無理要求，他都可以應付過去，不想在這個女招待身上，使他感到了重大的窘迫。是拒絕？是答應？他怕拒絕了後，那種不歡而散的結果，又怕答應了以後，將來會鬧個不圓滿的結局。這該怎麼辦呢？他沉吟了一下，終於想起了一個既折中而又摩登的辦法來。一面把手扶起了她的頭，一面微笑着說：

「咱們先經過一個試婚的階段吧！」

一種女性的春情衝動時所特有的紅撲撲的臉，和笑迷迷的眼，映在他的視覺中。她滿意了，兩個人的嘴唇不由自主的結合在了一起。

試婚該怎樣試呢？接着兩個人便開始了商洽。

這時，樓角上的收音機，播送今天最精采的一個節目了。那又是由歌劇學院某個高材生獨唱的「清平調」。

動人的音樂，動人的歌喉，再加上動人的情調，是那麼動人的播送着。

這歌聲傳到他的聽覺中，像是驚醒了他桃色的夢，又像是把他挽進了一個更深的桃色的夢裡。因為突然的想到了楊貴妃在沉香亭上的情形了。看看這個她，想想那個她。她倆一個是低級的，一個是高貴的；一個是平凡的，一個是偉大的。難道自己就真把愛情埋葬在低級的，平凡的方面嗎？他試婚的心情動搖了。但是，她還向他絮絮的說着試婚的問題。於是他不耐煩的說：

「等會兒再說，你聽：這個歌是我為楊貴妃作的。」

「清平調」很快的播送完了。他仍然沉默着，而且臉上像籠罩了愁苦的網。

她還想說試婚問題。但他總沉默着，看來是失掉了說話的興致。怎麼回事呢？她揣測不透。不過因為剛纔他提過楊貴妃，忽然使她想起了一件新聞。她想用這新聞一定會提起他的興致的：

(未完)

長篇
連載
咆哮山莊(四)

密愛黎·勃朗特作
林 栖 譯

「西斯克立夫太太麼？她神色很好，而且很美；可是我覺得不很快樂。」

「唉呀，這不足怪的。你以為主人如何呢？」

「一個粗魯人，自然是，狄恩太太。那不是他的性格麼？」

「粗得像鋸齒，硬得像黑岩！你越少跟他打交道越好。」

「他一定經過一些人生中的盛衰才把他造成這樣一個吝嗇人吧。你多少知道他的歷史麼？」

「跟布穀鳥的歷史一樣，先生——我全知道：除去他生在甚麼地方，他的父母是誰，以及最初他怎麼得來的錢。哈雷敦像一隻羽翼沒長成的雛鳥一樣被人扔下了！這不幸的孩子是在這整個的教區裏唯一的想不到他會怎樣被瞞哄的人。」

「那麼，狄恩太太，給我講一講我這隣居是一件善事：我覺得我如果去睡也安不下心；所以，求你坐下談一點鐘吧。」

「呀，一定的，先生！我先去取一點針線活來，然後隨你願意我無論坐多工夫都行。可是你已經受寒了；我早就看你打戰，你必得喝一點稀粥發散發散。」

那可貴的女人急忙走開，我靠近了火爐縮着；我的頭發燒，身上其餘的地方發冷；並且我早已興奮起來了，幾乎到了愚蠢的最高點，由於我的神經過敏和亂想。這曾經使我覺得不但不舒服，而且有些害怕（現在仍然如此），怕今天和昨天的事故產生嚴重的結果。她一小會就回來了，帶着一個胃熱氣的盤子和一個女紅籃；把盤子放在炉台上之後，便把她的座位拉過來，顯然是覺得我很可以給她作伴而高興了。

我到這兒來住以前——她開始說她的故事，不等再度的請求了——我幾乎總是在咆哮山莊的；因為我的母親乳育了辛利·恩紹先生，哈雷敦的父親，我慣於跟孩子們玩；我也聽差遣，幫忙曬草，在田場上流連着，預備去做無論誰讓我做的事。一個晴朗的夏天早晨（收穫開頭的日子，我記得）老主人恩紹先生下了樓，整裝預備出門；他告訴了約瑟一天應做的事之後，便轉向辛利，跟凱西跟我（因為我坐着跟他們一塊兒吃粥）他對他的兒子說，「來，我的好孩子，我今天要到利物浦去，我給你帶回來甚麼呢？你可以隨便挑選；只要不多就行，因為我走去再走回來，一趟六十哩，要費很大的工夫呢！」辛利說了一個提琴然後他問凱西小姐；她還不到六歲，可是馬棚裏的哪一匹馬都能騎，她願意要一條馬鞭。他沒忘了我，因為他心好，雖然有時候有點嚴厲。他答應我給我帶回來一衣袋蘋果跟梨，於是他跟他的孩子們親吻，說再見，動身走了。

他不在家三天，我們都覺得時間很長，小凱西常問他甚麼時候回家。第三天晚上，恩紹太太想他能回來吃晚飯，她把晚飯攔了一點鐘又一點鐘；然而，並沒有他來的消息，到末了孩子們也懶得跑到大門口去望了。那時天黑下來，她本來要打發他們睡覺的，可是他們憂愁地求她允許他們不去睡；正是十一點左右。門門輕輕地抬起來了，主人走了進來。他一下子坐在椅中，又笑又呻吟，又讓他們都站開，因為他快要累死了——給他三個王國他也不肯再這麼走一趟了。

「而且到了最末，把人跑死！」他說着，解開他那懷裏有所包藏的大外套。「妻啊，你看！我一輩子甚麼也沒讓我這麼疲乏過；可是你還得認為它是上帝的贈禮；雖然它黑得幾乎像從魔鬼那兒來一

樣。」

我們圍攆上去，由凱西小姐的頭上我望見了一個骯髒極度的黑頭髮的孩子；有會走路會說話那麼大了；實在，從他的面貌上看它比凱撒琳年歲大；然而，把它放在地上的時候，它只是瞪眼四面看着，一次又一次地重說一些快而聽不清的話，沒人能懂。我害怕起來，恩紹太太也預備把它扔出門外；她真跑上去問他怎麼想的主意把那流浪人的臭孩子帶到家裏來，既然他們有自己的孩子可喂可養，問他打算要它幹甚麼，問他是不是瘋了。主人很想解釋這回事，不過他真是累得半死了，在她的責罵中間，我所能聽得出來的只有這一點經過，說他看見她飢餓無家，跟了一樣，在利物浦的街上；他從那兒拾了它，打聽它的家主。沒一個人知道它是誰家的，他說；他的錢跟時間又都有限，他覺得即刻帶它回家總比在那兒白費事好；因為他決心了既然捨着它就不能扔下。唔，結果是我的女主人漸次抱怨完了；恩紹先生教我給它洗澡，換了乾淨衣服，讓它跟孩子們一塊兒睡。

辛利和凱西止於旁觀和旁聽，一直到恢復平靜的時候，他們倆才開始搜尋父親的衣袋找他應許給他們的禮物。辛利是個十四歲的男孩子，但他拿出來那在大外套裏壓成碎片的提琴時候，他大聲號哭起來；凱西呢，聽說主人因為照管那野人丟了她的鞭子，便露齒而笑並唾那蠢笨的小東西以表示她的脾氣；她費了心力得到的跟她父親的一個大巴掌，以教導她正當些的態度。他們完全拒絕要它跟他們一塊兒睡，甚至不許它進屋；我也不比他們懂事，於是我把它放在樓梯頂，希望它次日就走開了。它偶然地，否則就是為主人的語聲所引，爬到恩紹先生的門口，他走出臥室時看見了它。他查問它怎樣到了那兒；我不得不明認了，我的懦怯和無情的報答是被逐出門外。

這是西斯克立夫到家來最初的介绍。幾天後我回去的時候（因為我並不認爲我的流放是永久的），我發現他們已經給他起名叫「西斯克立夫」：這是一個幼年死去的兒子的名字，此後就兼做他的名字了。那時候凱西小姐跟他很親密了；但辛利恨他：說真的我也照樣；我們磨難他，可恥地繼續着；因為我通達事理的程度還够不上覺

出我的不公平，女主人看見他受了欺侮也永不說一句袒護他的話。

他似乎是個乖僻有耐性的孩子；也許慣於受欺侮而不覺其苦了；他挨了辛利的打總是眼也不眨一下，淚也不流一滴，我寧他只能讓他吸一口氣睜大了眼睛，好像偶然傷害了自己無人可怨一樣。老恩紹發見他的兒子迫害他所謂可憐的無父的孩子時候，這種忍耐使他暴怒了。他可怪地對西斯克立夫親近，凡他所說的都相信（關於說話方面，他說得極少，通常是實話），寵愛他遠超乎凱西之上，她是那麼好鬧，頑皮，做不了受人愛的孩子。

這樣，從最初起，他在家中就養起來惡感；過了不到兩年，恩紹太太去世的時候，少主人已經變得把他的父親認爲壓迫者而不認爲朋友了，認爲西斯克立夫是他父親的愛和他的特權的篡奪者，他深思着這些損壞而懷恨了。我暫時同情，但到孩子們害了疹子，我必須看護他們，即刻把一個女人應有的周到擔負起來的時候，我改變了我的想法。西斯克立夫病得危險；他臥病最重期間，總要我常在他的枕旁；我想他覺得我對他有好處，他沒有那種性能猜度出來我是不得不如此。然而，我得說這個，他是保姆所守護的最安靜的孩子。他和別人中間的不同強迫我減少了偏見。凱西和她的哥哥把我磨害得要命；「他」却像綿羊一樣地不出怨言；雖然讓他少麻煩人的是強硬，不是柔和。

他病好了，大夫確定說大半是我的功勞，並誇獎我的看護。我爲他的讚美得意，對那使我因而得到讚美的孩子便柔和起來，而辛利失去他最後的同黨；我却仍然不能溺愛他，我常常想知道我的主人在那乖僻孩子身上究竟看出來甚麼值得那樣贊賞的地方，照我的回想說，他從來不會有甚麼感謝的表示報答他的溺愛。他對他的恩主並不是無禮，他簡直是不懂得感恩；雖然他完全知道他的心上佔支配地位，也明白他只要說話，全家都不能不順從他的願望。比如我記得恩紹先生有一次從教區市場買了一對馬駒，分給男孩子們每人一匹。西斯克立夫要了最好的，可是不久它就癩了，他知道這事便對亨利說

（未完）

編後記

義大利竟在巴黎陷落之前參戰。從此歐洲的風雲將呈奇異了。我們雖然不願意下以任何的武斷，然而，無疑的舊秩序形將崩壞，新秩序快將實現了。

處此重大時局，我們文學界也不得無關心。不過我們所關心的是在東亞，而不是在西歐。我們希望在這千載一遇的機會，中日兩國能够立刻和平，立刻合作，立刻取應有的態度和行動！蝸牛角上爭何事？太平洋的怒濤已經滔天，印度洋的地平線上也露出透紅的曦光了。

自事變以來，新文學界好像已經過了三個的階段。一，胎動期。二，難產期，三，哺育期；而這三個階段，都似乎很急速的

經過去，勃然的將步進生長期了。在這新的階段，將產生什麼時代文學來，的確是我們最關心的問題。

回顧過去本刊所過的程序，逐期從文藝的文藝而漸進於時代文藝，及至最近這種現象更顯然的擦頭起來了。惟存稿太多，祇得將二月以前的稿件一括整理盡量的登載於本期，至於以後的仍須跟於特約稿按期發表的。

這期本擬編輯外國文學特集却爲了國內作品過多，而且因爲經費的關係不敢增加頁數，終不能實現。就是應該做一期登完的稿子，也往往分爲數期，以至於失掉了月刊雜誌的本色，這些事情都是很遺憾同時對作家和讀者也非常不住的。

「辯解」有何用？這次知堂先生給我們一個很深刻的指示。這篇很值得做近代文學上可紀念的文章。去蘇先生從日本回來，塵

衣未拂便給我們寫稿，感激何似。瀾滄子先生的文字都是山洽覽深識真湧溢出來的。貧困與文藝是王先生的近作，北魏取經圖和美好的窮婦曾被壓過半載，到這期纔出世了，請看伯弓先生寫的何等滑和。

家郭柏川，周煥民兩先生的作品。創作山離婚，青龍劍，而血淚書，生物，而又八千個日子，母子倆，瀾等陸續到現在，給貧困的創作界增加了不少聲色，且本刊現存佳作還有不下五十餘篇這點我們覺得可以誇譽。不過

社 告

▲本社徵求之社徽及雜誌封面圖案因審查與種種關係決定下期發表於本刊。

▲北京張文俊先生，上海史美鈞先生鑒，請速示住址，以便匯寄前存稿費，若再逾月無音，即以却酬論。

論小說，女性三位一體，和創作關的櫻花等都是頗堪注意的譯稿，作曲的美學的觀念給音樂界破了寂寞。談書法，王維也是久沉在甕底的美酒。朋弟先生的一稿足抵補漫畫頁的不逮。這次的畫報是介紹現代世界第一流畫家馬諦斯。同時也介紹國內名畫

還有些作家於文章和選材雖然很好，却有的技巧不夠，有的構造稱拙，有的主觀和客觀分不清；有的竟忘掉了作家的立場，自己也混着作品裏的人物說話，像這樣的作法都是需要改的。末後，季節正熟的時候，希望諸位寶重。

全國著名雜誌介紹

中國公論 (月刊)

政治經濟輿論

社址：北京郵局信箱46號

婦女新都會 (三日刊)

婦女生活畫報

社址：天津特別一區福州路26號

青年呼聲 (週刊)

青年問題研究專刊

社址：北京北長街26號

法文研究 (月刊)

中法文化出版委員會主辦

社址：西交民巷71號

中和月刊

研究學術·灌輸知識

社址：北京府右街運料門內翠華軒

藝術與生活 (半月刊)

藝術綜合雜誌

社址：北京西長安街和記印書館

立言畫刊 (週刊)

戲劇文藝·生活綜合刊物

社址：北京宣武門外椿樹上三條

新婦女 (月刊)

婦女生活刊物

社址：北京中南海東四所

中國 (月刊)

政治·評論·文藝

社址：上海虬江號972路中聯社販賣部

再建 (旬刊)

中國公論姊妹刊

社址：北京中國公論社轉

南京新命 (月刊)

政治·經濟·文化綜合雜誌

社址：南京復興路200號

東亞聯盟 (月刊)

政治·文藝綜合雜誌

社址：北京北德胡同廿一號

朔風 (月刊)

討論學術發揚東方文化

社址：北京西單北大街248號

華文大阪每日

政治·文藝綜合雜誌

發賣所 大阪每日新聞社
東京日日

濟南文教 (月刊)

文藝綜合雜誌

社址：濟南東關外華美街11號

南京國藝 (月刊)

純文藝雜誌

社址：南京中山北路55號

國風 (半月刊)

評論·專著·翻譯綜合雜誌

社址：上海郵政信箱1032號

新光 (月刊)

婦女·論著·美術·文藝等綜合

社址：北京西單二龍路30號

教育學報 (季刊)

研究教育刊物

社址：北京中南海懷仁堂東四所

全家福 (月刊)

婦女·小說·生活·漫畫綜合

社址：北京東城新開路15號

新東方

政治·經濟·文化綜合

社址：南京太平路門牌三八二號

國內外各大書店均有代售

謝

小妹妹病好謝哥哥

……一張小照打破了疑團

樹枝上的嫩綠的葉上，蔥綠色的草上，都帶有一點霧氣，遠遠的從地平線上可以看見市上的街燈一排一排的列着，微微聽得見什麼地方的馬車走動着的聲音，這分明是一個極清靜的郊外的黃昏時候，在這清靜的郊外有着一座更精緻的別墅。

有兩個男子並排的慢慢的走着，一個生得矮而胖，另一個生得高而瘦，瘦子就是這精緻別墅的主人，爲了尊從醫生的話，於是從繁華的都市遷居到此地靜養，胖子是瘦子新從上海來的朋友。

瘦子：一人所共知上海是極一個「的」地方，你在休息的時候常做些什麼以爲消遣？因爲我倆友誼的深切，所以我才關切的問你，你要忠實的告訴我。一胖子：「關於這個你放心，那沒有好心的惡鬼是不會引誘動我的，我覺得「友愛」這兩個字，在世界上是最偉大，最聖潔的，所以每當我休息的時候總是和我妹妹同遊，我們不像其他的一般兄妹，時常發生爭吵，總是好朋友一般的敬愛着，然而我實是也盡了做哥哥的責任，時常指摘她的錯誤，她也很聽話，她明白我對她的都是忠告，禮拜日的時候，她並不和那一些頑皮的同學們去亂鬧，總是我倆很盡

興的玩了一天，或者爲她補習一點功課，在六點鐘的時候，我便仍就把她伴送回學校。」

瘦子：「嘔，你也有妹妹她現在多大年歲？」胖子：「她今年十八歲。」瘦子：「我也有一個妹妹，也正是十八歲，並且我們也是很和睦的，自從我們的母親去世，我更憐愛她，但是她亦是去年到上海去讀書了，我非常想念她，雖然當時爲滿足她的慾望，但是我擔心她那瘦弱不健的身體，不過她那自信心是我驚佩的，我已寫信給她叫她回來，大概這學期結束，就可以回此地了。」胖子：「哦！你也有妹妹？身體怎會不好呢？」瘦子：「是的，雖然她身體瘦弱和我一般，顏色好像是着貧血症，但她的像貌並不是難看的，真是櫻桃小口一點點，彎彎的眉，尤其愛人的是那水鈴子般的烏亮的大眼睛，是我們的親友的稱讚中，誰不說她那有神的眼睛可愛呢？誰不說她聰明伶俐，在學校總是名列前茅，師長們都喜愛她，她真是我們家裡不可缺少的亮晶晶的小星星！」胖子：「這樣說起來倒和我的妹妹彷彿也像你說的那般可愛；不相同的只是我妹妹的身體是很健康的，顏色紅潤得和玫瑰般是半滿的，活潑的；也很聰明，考試總不出前三名，無論那一個同學，都和她要好，這不是很相同嗎？」瘦子：「可不是，並且我妹妹的性格溫柔而靈，見了無論大人小孩她總是不客氣的向你笑笑，尤喜愛比她小的孩子，」胖子：「是嗎？更相同了她也是這樣

的，她常領了小學部裡的學生到我去玩，她也好像大姐姐般的笑着他們笑，」瘦子：「他倆真像親姐姐只是身體的強弱相差太遠了，到底是你妹妹幸福，我的妹妹太可憐的，我很擔心她的生活是否舒適，她簡直是一個小孩子。」胖子：「以後有機會介紹她倆認識姐姐倒也不錯。」瘦子：「對了，我相信她倆一定脾氣相投。」胖子：「關於健康的問題，倒也不必發愁，我的妹妹在以前也是瘦弱的，氣色難看，後來吃了「種藥」，才漸漸的好成現在的玫瑰色，這是我到上海以後，她對我說的，巧極了，我口袋裡的記事本內夾了一張她的相片，是當我將要離開上海的時候她照了，送給我的，你看看！這不是很健康的神氣嗎？」瘦子：「啊呀！她叫什麼名字呢？」胖子：「她叫竹青。」瘦子：「十幾歲？」胖子：「我不是說和你妹妹一樣也是十八歲嗎？」瘦子：「噢！也十八歲，那麼她在那個學校讀書呢？」胖子：「在歐亞女中高三，」瘦子：「呵！這真奇怪！竹青；我不會在擔心了，我在高興了，哈哈……」胖子：「你說些什麼？我怎么不明白啊？」瘦子：「老弟：我先給你看看一張相片，你看，這像誰？」胖子：「啊啊……這……倒有點像一個人，尤其是左腮上那塊斑恙，不過這張相片和那張相片比較起來太瘦了。」

瘦子：「不錯的，這就是我的妹妹，若不是左腮上那斑恙，幾乎不大認識了，這張相片真漂亮呀！你們是幾時認識的？爲什麼

不明白的說給我呢？那麼我不是可以早點高興嗎？你不要不好意思，快告訴我吧。」胖子：「誰又知道她就是你的妹妹呢，我們認識差不多半年光景。」瘦子：「那時她的身體就這樣瘦嗎？」胖子：「不，以前她的身體不好，後經我介紹吃若素，於是她每天早晚吃，便一變而為今日的康健，她很感謝我，並且她還說要寫信把若素介紹給她的哥哥，因為她的哥哥身體也不好，並且還要吧這張相片寄給哥哥一張，我並沒有介意她的哥哥是誰，也沒有細問，不然那個時候我可以知道竹青是你妹妹了，」瘦子：「我很痛快她實在換了一個身體，更美麗了，是完全歸功於若素，同時也很感激你，因有你來替我照管竹青我尤其放心了，你明天就趕快回上海告訴妹妹先不必回來了，再把這一切情形告訴她，你走後我即去買若素，當然的過不了多久，也會像妹妹般的強壯起來，那時我一定去上海辦理一切。」胖子：「是的，明天早車我就回去告訴竹青我已知道了她的哥哥是誰。」瘦子：「我應該祝福你倆。」胖子：「我們更應該感謝若素，我再告訴你，若素是治胃腸病的良藥，無論是食慾不振，消化不良，便秘痢疾，都有特別功效，尤其的青年肺結核，神經衰弱，婦女衰弱，効力更大，無論那個藥房都有賣的，中瓶定價一元六角。」

半年後竹青結婚了，她哥哥也成了胖子，很健康的去作主婚人。禮堂裏正中掛着四個金字，「天作之合。」

平 平 治 鞋 院

履 革 女 男 西 中 補 修 器 機
起 即 補 即

PINPING SHOE HOSPITAL PHONE E. O. 2603
121 MORRISON STREET
Shoes Repaired While You Wait.
We Repair Your Shoes by Modern Lock-Stitch
Long Wear, Great Comfort.

號 一 十 二 百 一 街 大 井 府 王

雙 真正立止醫癩無 瘋 羊 癩

羊癩瘋原分五種風火
驚氣痰氣鬱積解怒不
舒痰迷心竅犯時項歪斜
治從後脊上沖頭昏忽然
倒地四肢抽縮不省人事
口吐涎沫怪聲有每月犯
一二次者每年五六次者
服此丸一料立愈重者兩
料除根治淨永保不犯每
料二元各界如有癩瘋
大症 耳 鳴 聾 耳 多
症 經 過 千 方 百 藥 久 治
不愈 散 堂 一 元 保 好 重 者
三元 除 根 聽 音
清 亮 每 盒 一 元
底 不 論 老 幼 耳 內 流 膿
臭 水 耳 痛 耳 漏 耳 內
油 流 血 多 年 不 好 散 堂
八角 保 愈 準 好 重 者 一 元
二角 除 根 不 犯 每 瓶 四 角
外 埠 函 購 加 洋 三 角 滿 洲
國 加 五 角 總 批 發 處 會
賢 堂 北 京 和 外 南 新 華 街
南 頭 路 西 梁 家 園 東 口 外
路 西

正風打字科

職業補習學校


招男女生
隨時報名上課



附設：英文簿記班

地址：西單關才胡同

介紹北京
專門打字
學校



校址：宣武門外
九號

聲日打

華 寶英字

最新 縱橫
萬能 日文
英文 機

附設各科補習
擴大招男女生
校長曲聲寶

校址：安內寬街汽
車站對過利
薄營口內

徵稿簡章

- 一 本刊下列各門均歡迎投稿：
- 甲 文學 新文學：小說，散文，隨筆，短篇創作，詩歌，文藝評論，外國文學之研究，介紹，批評，討論與翻譯。
 - 乙 藝術 繪畫，電影，戲劇，音樂，以及一般藝術理論與介紹（作家小傳及論文）漫畫作品與理論（作家小傳及論文）。
 - 丙 雜組 科學新聞，名人傳記，時代生活之介紹，學術界藝術界一般動態，消息，讀者通訊……等。
 - 二 本刊文字注重精短，來稿以不超過五千字為佳，但非短篇所能容納者，不在此例。
 - 三 來稿請用行格分明之稿紙繕寫清楚，稿末註明姓名與準確住址，以便通信及匯寄稿費。
 - 四 來稿得由編輯人酌量增刪之，但投稿人不願增刪者，請於稿端聲明。
 - 五 來稿一經登載，概酬現金，每千字由二元至六元，特殊稿件另議，每月結算後，即時發出。
 - 六 來稿經本刊登載後，版權仍為著者所有，惟將來結集單行本時，儘先由本社出版。
 - 七 來稿寄「北京東單大羊宜賓胡同五號中國文藝社」。

(號七 八 字 民 證 記 登 部 政 內 刊 本)

廣告價目

附註	普通	裏封面及目錄前	底封面		地位
			一	二	
長期刊登及特殊指定地位者價目面議廣告如用各式鉛字，均可指定，如另用鋅版銅版木刻等，須由刊登人自備。	一	一	套	套	墨色
	四〇元	六〇元	套	套	全
	二〇元	三五元	套	套	面
	一二元	二〇元	套	套	半
					面
					四分之一面

本刊所登載之各種廣告均由北京華洋廣告社供給

中國文藝月刊

第二卷 第五號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七月一日發行

編輯人 張 深 切
 發行人 張 深 切
 發行所 中國文藝社
 總代售處 北京宣內大街路東九二號
 分銷處 全國各大書局
 印刷所 北京阜成門外北禮士路新民印書館
 電話 西局二一三〇號

定價

訂辦法	冊數	價格	國內及日本	香港澳門	國外
零售	一	三角五分	一分半	一角	二角五分
預定半年	六	二元	在內	六角二分	一元八角
預定全年	十二	四元	在內	一元三角	三元五角

每月一冊 一日出版 每卷六冊全年十二冊

本刊每年有一二次特別增刊預定讀者另有優待

本刊郵費：北京城內一分，城外一分半

恒陸線花店邊莊

自運華洋雜貨織物香品
 針線繡帶花邊繡線繡絨
 杭絨金線金邊光片花邊
 鑲嵌珠石戒指耳鉗童裝
 繡枕鞋面各種禮物禮盒
 禮券凡居旅各界用品無
 不精美齊全歡迎試購參
 觀貨高價廉

北京前門外大街
 電話 南分 局三 號一 口西

譽滿全國

明明公司

眼鏡大王



西單北大街
 規模宏大
 設備完善
 誠實賤賣
 配鏡準確

北京小峰醫院

院址 北京王府井帥府園西口
 電話 東局二五八六

▲內科 ▲小兒科
 ▲性病 ▲戒毒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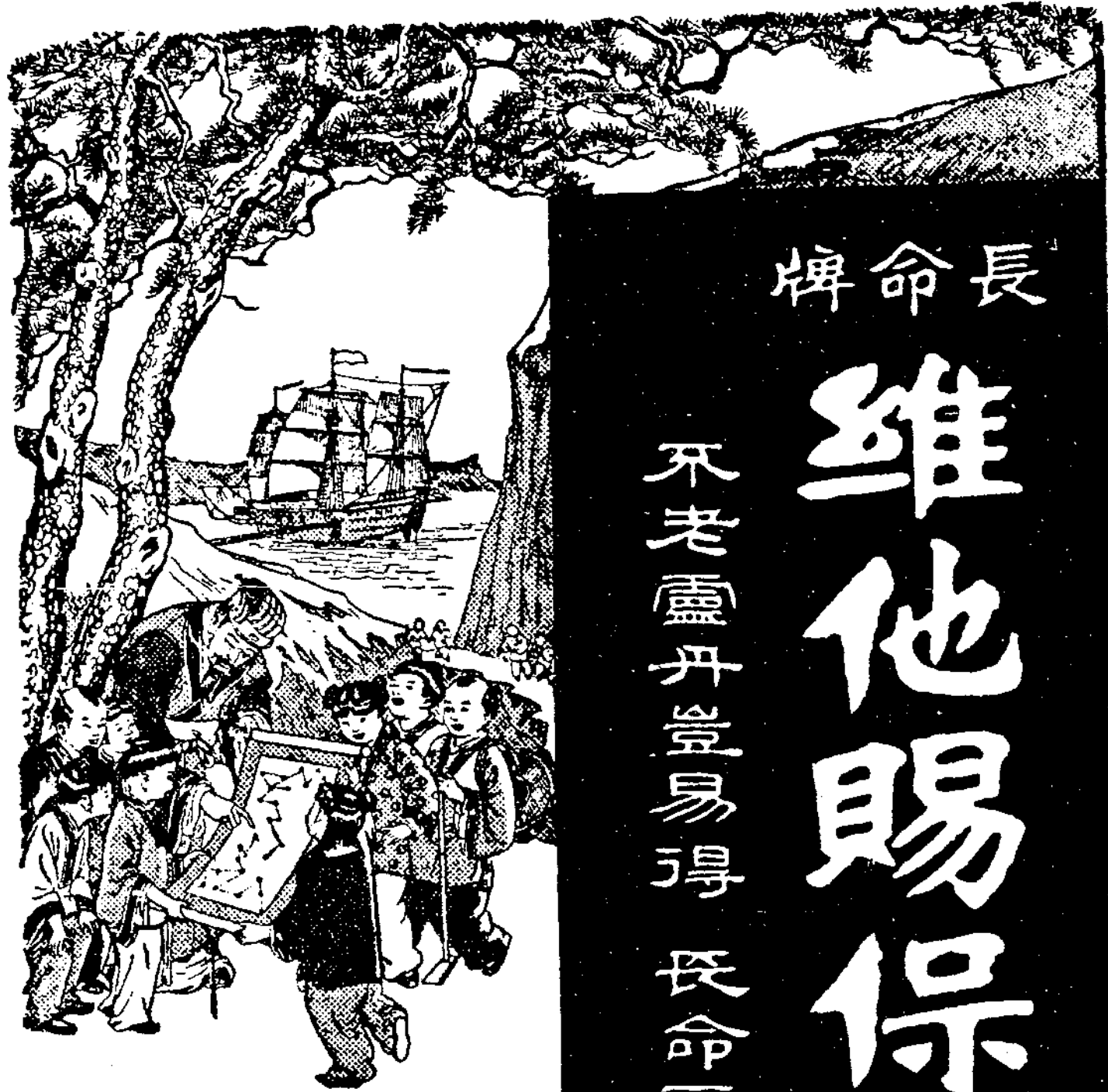
寶光墨汁 書畫咸宜



全國紙店書局均有代售

廠址 北京安內泰老胡同
 濟南 電話 東三三五八
 電話 七九〇

寶光科學製墨社製



長命牌

維他賜保命

補補針丸

分男用女用兩種

不老靈丹豈易得 長命良藥今可求

史載秦皇湯求不老靈丹命捨福見諸東海揚童男女三千去而不復返云云秦皇以九五之尊何物是奇，獨於不老靈丹求之不得，若在今日，則科學萬能，可不復以為慮矣。

「長命牌維他賜保命」乃現代補品中之聖也，十餘年來服用本品而致康健者，何止千萬，國內中所含成分，名貴超過一切，如荷爾蒙結晶乙種維他命結晶等，功能增加內分泌機能之活力，強健身體，保持青春不老，延年益壽，確具偉效，無怪其統統保命劑之半耳也。

各大藥房 均有出售

上海信韻化學製藥廠監製

民國二十八年九月經中華郵政登記證爲第一特許新聞紙類